

# 意林

®

01

一月上 半月刊  
2016 总第278期

☆你身边的坏人，都是你这个好人惯坏的 ☆如何打败辛勤的富二代 ☆一百多年前，英国作家们是这样吐槽雾霾的 ☆他靠吐槽年入千万



邮发代号：16-288 定价：5.00元

ISSN 1007-3841



最激励人心的内容，  
最丰富多彩的活动，  
最优质多样的服务，  
尽在意林微信公众平台。  
微信号：yilinzazhi，公众平台意林。  
关注意林，这一刻，你有我们的陪伴。



意林官方正版图书唯一天猫网店  
网址：<https://yilizts.tmall.com>  
联系电话：010-51900446  
请用手机天猫、淘宝  
客户端扫描：



QQ交流群：11579083

5花门

[www.i5h8m.com](http://www.i5h8m.com)





不设限随手翻阅，  
总有一本是你喜欢的。

## 读览天下网， 创造阅读新生活！

海量内容：数万本数字原版杂志、图书，任君选择

方便查找：站内搜索杂志或图书名称，信息即时呈现

购买方便：支持支付宝、拉卡拉、网银、手机等多种支付方式购买

无界阅读：适配于PC、iPad、iPhone、Kindle、乐Phone、Android系统等多终端阅读

汇集全球资讯，瞬间掌握世界，读览天下让数字阅读生活变得更精彩！

了解更多详情，请登录 [www.dooland.com](http://www.dooland.com) 查阅

读览天下  
[www.dooland.com](http://www.dooland.com)

客服电话：400 606 9800

广州：广州市天河区龙怡路117号银汇大厦23层

北京：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甲59号文化大厦1107C

电话：010-62515166/5766 传真：010-62515966

读览天下礼品卡请致电：010-62515166-8003





# 我希望明天早晨 能看见他醒来

□曹金洪



大夫很老了，他要求退休。他是一名十分出色的外科大夫，一生中曾做过成千上万例手术。许多已经生命垂危的病人，都经过他主刀的手术起死回生了，人们都称他“神刀”。但他没有很高的医科学历，又非技出名门，就连外出的进修都很少，病人和医院的医生们都很纳闷，他那么高超的医术，是怎么学来的呢？

在他的退休学术报告上，他抱歉地对大家笑笑，说：“其实，这实在说不上是什么学术报告，论学历，我比不上在座的许多人，论对人体的研究知识，我也比不上许多在座的专家。我一生的手术做得完美一些，那并不是因为我的医学知识和经验，而是因为我心里总藏着一个简单的愿望。”

一个人的简单愿望和他主刀手术有什么关系呢？人们很不解。

他看了看大家继续说：“在这个简单的愿望支配下，每动一刀我都深思熟虑，每动一刀我都慎之又慎。我知道，有时一刀不慎，就可能使这世界上有些人失去父亲、母亲或者妻子、儿子，一刀就可以割裂这世界的泪腺；我也知道关键刀的举足轻重，一个生命的生和死全在我手中的手术刀上了。我有一个愿望，那就是希望在明天早晨我能看见他醒来。”

有了这个愿望，还有什么能惊扰一颗心的专注？还有什么能容许自己的手去犯下一丝的错误？还有什么能让自己的心沾染上一点点的私尘呢？

(李中一摘自《心态故事》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图/关节熊)

FRONTISPICE

## 卷首





2006年2月4日，我永远无法忘记那一天。正在上班的我接到了美国贝勒医学院发来的邮件，我的博士申请已经获批！我欣喜若狂地拨通了妻子的电话，可还未未来得及开口，电话那头传来妻子沉重的声音：“你先回家一趟吧，女儿的身体可能出了点问题。”一种不祥的预感让我顾不上多问，立刻赶回了家。

女儿在学校摔了一跤，随即神志不清，意识模糊。我的心遽然一紧！难道我曾经的怀疑真的将变成现实？

一个多月前，我送女儿上学时就发现了她的异常，她频繁跌倒，虽然从表象上看可能是腿抽筋，可我还是怀疑女儿神经系统方面出了问题，为此特意查阅了一些共济失调方面的资料。这并非我多疑。

我和妻子将女儿送往医院进行了全面检查，却始终无法确诊。女儿的情况越来越糟糕。我以前每次回家前都要到学校门口的西餐店去给她买她最喜欢吃的蓝莓蛋挞。这次我故意拉着她走过西餐店门口而不提此事，女儿的小手在轻轻用力，示意我停下来。她口齿不清地说：“爸……挞……”作为一个医学专业人士，我太明白了：孩子思维还是正常的，但已经吐词不清，她肯定患上了棘手的疾病，再不能抱有侥幸……

2006年5月，我带着女儿最终在湖南湘雅医院诊断为共济失调综合征、症状性癫痫、肺部感染，但我根据自己的经验判断，这不是根本原因。

那一天阳光安好，夏风和煦。我坐在医院外的长廊里等妻子去拿化验结果。妻子去了很久，她回来的时候，我远远地看见她面色苍白，她走近我，颤抖着打开



## 女儿别怕，爸爸与你 平静相依

□汪永忠

是一个母亲肝肠寸断的陪伴。

{ 生命的寒冬女儿别怕，  
候鸟爸爸是你永远的春天 }

2007年11月底，女儿病得连床都起不来了。喂水喂饭时，常常呛出来。为了不让我们难过，她即使呛得再厉害，也会马上张开口等妈妈喂下一勺；每次女儿被治疗折磨得难受时，她会伸出小手去摸妈妈，有时因手抖得厉害而摸不到时就发出呜咽的喉声。因为实在无法进食，我们俩开始给她鼻饲，女儿挺着小小的身体，痛苦地配合着。医生走后，我以同行的身份去和主治医生商量下一步治疗方案。

可此时，女儿的情绪出现抑郁，一向乖巧的她一连三天拒绝进食，第四天，女儿虚弱地睁开眼睛：“爸爸，放了我吧，我，不治了！我，难受。”我心中滚过一阵悸痛。

我再次飞奔到主治医生病房，取消自己过度治疗的建议。医生同情地拍了拍我的肩：“我能理解你的心情。还是尊重孩子的意愿吧。”

我走出医生办公室，泪如决堤。

傍晚，我将决定告知了女儿，女儿露出了久违的笑容。这天晚上，我看到女儿正在努力地伸出手去够床头柜上的病历和笔。只见女儿拿到笔后，努力在病历上画着什么。我心中一喜，要知道女



儿子抖得连勺子都拿不住啊，可是热爱绘画的她能坚强地握紧笔。我凑近一看，女儿画的是病房窗外一小方天空，电线错落交织成一张网，鸽子飞过去是忧伤的弧线。女儿痴迷地看着窗外渐渐黯淡下去的天空问我：“我，病好后，你带我去画画，行吗？去大森林、海边、雪山，有大树、有松鼠……我想，画下，世界。”我鼻子一酸差点哭出来。工作一直忙，从未带孩子出过远门，大海和森林在她脑海里还只是电视里的样子。

凌晨两点钟，我在医院冷清的走廊做了大胆的决定——出院，带她去好好描绘这个世界。我要陪着孩子坦然接受有限的生命，一起从容地面对告别，一起在短暂的生命旅程中，尽情地感受一草一木的眷恋。

2007年12月22日，我为女儿办理了出院手续。我问女儿：“从今以后，咱再也不进医院了，爸爸要带你去很多地方写生，高兴吗？”女儿不敢相信：“我没法走路。”我说：“没关系，爸爸抱着你！”

对生命的敬重不一定是竭尽所能地拯救，也可以是无法挽救时平静的相依。

经过慎重选择，由妻子工作，我全职带孩子上路是最好的办法。虽然我工作收入更高，但是妻子体力有限，很难护理孩子、四处行走。

### { 不再惧怕告别来临， 爱你的父亲在微笑目送 }

我们父女俩的第一站是长白山。女儿没见过森林，我要带着她从北向南走，做一只因爱而生的候鸟。

我抱着女儿先坐火车奔赴长春。原本欢天喜地的女儿一上火车，忽然抽搐起来，立刻神志不清、口吐白沫。周围乘客吓坏了。我立刻把她平放在坐椅上，头部放

低，为她做心脏复苏按摩。约40秒后她终于缓过劲儿，半小时后完全清醒。我擦了一把额头上的汗，把女儿紧紧搂在怀里……一路有惊无险，我们终于到达长春。随后，我们父女俩搭客车来到了长白山地下原始森林。

回到旅馆，我给女儿做康复理疗。我拿出血压仪，女儿马上伸出手臂。要知道以前她抬一下腿、伸一下胳膊，都是非常艰难而缓慢的。旅行不但令她精神状态好了很多，连运动障碍都有了很大改善！欣喜若狂的我立刻打电话给妻子，我们俩在电话中喜极而泣……

在长春的最后几天，女儿因水土不服有些不适，完全吃不进东西，我于是亲自给女儿插鼻饲。看着女儿难受地仰着头，眼泪都流了出来，我都有些下不去手……好不容易插好了，女儿给了我一个鼓励的微笑：“多喂、病好、吃蓝莓蛋挞。”她还记得蓝莓蛋挞！我惊喜地问：“还记得在哪儿吗？”她艰难地说：“学校门口。”女儿脸上荡漾着欢喜和憧憬，我仿佛看到了多年前，那个扎着羊角辫、站在玻璃柜台前踮起脚尖的女儿。曾经幸福那么满，我喉头哽咽。

在长春生活了一个月，我们父女俩转战北京。我抱着女儿走过北京一条条大街小巷。买了串大糖葫芦后，女儿说：“我自己画。”她不要我再握她的手，而是自己慢慢拿起笔，用一只手捉着另一只手减少抖动。画了很久终于完成，她举起画纸给我看。每一颗山楂在女儿笔下都是溜圆的，在街角忧伤的胡琴声中，女儿的笑脸纯净而灿烂……

西安、成都、上海、杭州、武汉、贵阳……我在中国地图上曲曲折折标出我们走过的路。女儿画了几百张画稿，我写下数万字旅行

日志。怀抱孱弱的女儿，我用脚板一寸寸丈量着她眷恋的土地。

2011年年底，我带女儿来到厦门。站在跨海大桥上，女儿忽然问我：“人死了，是不是会变成一滴水？”我点了点头：“对，每个人都会死，但他们并没有离开世界，他们只是离开了人间。他们和我们分享着同一个世界，用不同的生命模样。比如变成一棵树，一滴水。”女儿若有所悟，她用瘦骨嶙峋的小手轻轻抱了抱我。我喉头哽咽。

在这个复演着患得患失、物欲的世界，一切都变得毫无意义，我粗糙的心被孩子那双稚爱的眼睛和柔软的小手抚摸得热浪汹涌。

在我倾心的照顾中，女儿的精神状态一天天好起来。她和我一起感受着万物的死亡和复苏。海上生明月，长河落日圆，在大自然的循环中，她认识并接受了死亡。她开始觉得自己就是一棵树，一滴水，周而复始，循环往复，与自然的能量场相融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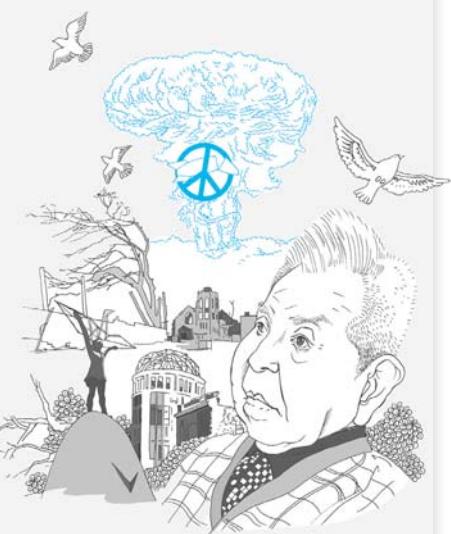
2012年1月，我带女儿来到丽江。这是我们近2200个日子走过的第22个城市，它宁静闲适，空气清甜。一家旅馆老板得知了我们的故事很感动，将最好的一间房以每晚60元的价格租给了我们。一推开窗户就可以看见玉龙雪山，女儿把画架支在窗边，画累了，就靠在我身上小憩。博士学位，高薪体面的工作，这些曾经是我梦想的一切！但现在我全都不在乎了，眼前宁静的生活，在我们父女心目中是最美的画面。

今日，我仍不知道什么时候会和女儿真正告别，可我知道这告别将不再悲恸欲绝。因为彼此相携，努力走到了最远。孩子生命的最后时光是从容、宁静和满足的。我作为候鸟爸爸将一路用温暖的翅膀拢住我的女儿……

（秋刀鱼摘自《阅读时间》 图/孙红岗）



# 运气总不会太差 按时上班的人



□ 汪有

山口疆先生的故事告诉我们的，大概就是“相信生命的坚韧，以及不放弃希望”。

真正的猛士，敢于用肉体硬接真原子弹。

1945年8月6日，山口疆先生在广岛出差。作为三菱公司造船所的优秀员工，他已经在广岛出差三个月，完成了一艘五千吨邮轮的设计工作，他开心极了，终于可以回家见妻儿了。

那天的公务不太顺利，快到公司才发现印章忘在家里，回家匆匆取了印章的他走到一片土豆地旁，轰炸开始了。这是早晨八点十五分，人类战争史上首次使用原子弹。

山口疆先生受过非常完备的空袭训练，他立即按照指导遮住眼睛、用拇指捂住耳朵、向前趴倒在地。静默的强光照射了半秒钟多一点，传来了隆隆巨响，然后是爆炸的冲击波。山口疆先生虽然采取了正确的姿势，但还是被炸飞一段距离，然后落地。

醒来时他也不知道自己昏了多久，蘑菇云已经在他眼前完全扩散，旁边的土豆苗都烧着了，他走路的时候衬衫的袖子是卷起来的，现在手臂感到严重的灼伤和疼痛，浑身的皮肤也火辣辣地疼。

这时，山口疆先生作出了一个决定：我要去上班。

一路上都是皮开肉绽的受难者，他到了公司才发现，同事们全死了——多亏迟到了。

当天他无法进食，吃下去以后都吐出来，手臂非常可怕，已经开始发黑。后面的研究表示，其实这是被伽马射线灼伤的典型反应，这种高能放射线直接断裂人体细胞中的DNA，让基因崩裂，打断蛋白质的制造，最后杀死细胞。不过那时候基因科学还不完善，山口疆和科学家都不知道被原子弹辐射一下会这么可怕，他的脑海里只有一个念头：回家。

桥已经被炸断了，他从塞满尸体的河道里挤过去。超级幸运地找

到了一个位置坐车回家。但其实他超不幸，因为他家住在长崎。

广岛核爆两天后的清晨，山口疆抵达长崎，休息了一整天。然后他作出了一个决定：我要去上班。

第二天上午十一点，他手和脸都包着绷带来到了三菱重工的长崎总部，虚弱地给大家讲他遇到了一种可怕的炸弹。可惜他的领导压根不信，批评他说：“你是一个工程师，你自己算算，一颗炸弹怎么可能摧毁一座城市！”

这句话后来特别有名，好多文章和纪录片都引用了这句话。因为，刚刚说完，一阵强光立刻笼罩了房间，山口疆随即摔倒在地。

长崎核爆！

他赶紧赶回家，家已经被毁掉，还好，妻子和孩子都躲进了防空洞。只是此时山口疆先生的身体急剧恶化，毛发脱落、身体化脓、左耳永远失去了听力、皮肤片片剥落。

但是，生命的顽强实在令人不可思议，经过一个月高烧和长久的休养，他的胆囊被摘除，白细胞的数量急剧下降，但他还是挺了过来。后来，他又回去上班，先是回三菱，后来又去做了老师。甚至又生了两个孩子。子女出生后病状不断，但也活了下来。

山口疆晚年，致力于推动废除核武器的工作，2006年，以他的故事改编而成的纪录片《双重被爆》上映，一方面谴责美国对平民使用核武器，也呼吁地球实现无核武器化。2011年，第二部纪录片《双重被爆：山口疆的遗言》也向大众公布。

山口疆一直撑到2010年，最终死于胃癌，时年93岁。所以，山口疆先生的故事告诉我们的，大概就是“相信生命的坚韧，以及不放弃希望”。❸

(白冰摘自知乎网 图/兜子)

三毛 22 岁的时候孤身远赴西班牙读书，父母按照中国人传统的伦理道德观念，反复叮嘱她在外要体现中国人的教养，凡事忍让，吃亏就是占便宜。三毛谨遵父母教诲，“第一次跟鬼子打交道，我显得谦卑、有礼、温和而甜蜜”。

三毛是很爱干净的，也很感激同学们的照顾，就努力多做一点事情，后来不知道怎么回事，整个房间的打扫都归了她，连四个人的床都是她一个人铺。她虽然心里气不过，但总是懒不过别的同学，看不下去还是自己做，而且记着凡事忍让的教诲。

她成了所有人的老妈子。后来，女孩子们躺在她的床上偷喝酒，被院长逮到，骂她是败类，搞坏学校风气，三毛多日来的压抑终于爆发了，她气得拿着扫把，

“对着那群同学，举起扫把来开始如雨点似的打下去。我又叫又打，拼了必死的决心在发泄我平日忍在心里的怒火”。

同学们都傻了，摁住她，她冲大家吐口水，丢书，还骂人。她真的是以必死的决心横扫一切牛鬼蛇神。是夜，女孩们吓得大气不敢出，悄悄溜掉。

从此以后她变了，不再那么好说话，爱谁谁，大不了就滚好了。

奇怪的是，她横起来了，同学反而对她更和气，事事都以她为先。她并没有得到想象中的惩罚，包括校长都知道自己冤枉了她，与她和解。后来三毛在宿舍的生活，十分愉快。

事后三毛回忆自己那段忍耐的时间，也反思过，“为什么我要凡事退让？因为我们是中国人。为什么我要助人？因为那是美德。为什么我不抗议？因为我有修养。为什么我偏偏要做那么多事？因为我能干。为什么我不生气？因

为我不是在家里”。人人叫她宝贝、美人，可是她不快乐。“我完全丧失了自信。”

这段经历，被三毛写在《西风不识相》这篇文章中。不仅是西风不识相，是世人都不识相。天南海北，走到哪里都是这个规律，那些缺乏自我保护意识的人，努力想要自己表现得更好、更大方、更善解人意，用这些来换取更好的人际关系。他们不敢拒绝，害怕拒绝会让自己失掉别人的信任和认可。正是这样一步一步地沦陷，人与人之间原本的界限在无原则的妥协中，逐渐被推后、模糊、抹掉。

逐渐地，当别人发现介入他们的领地，侵犯他们的自由完全没有什么不妥，他们不会反抗，不会提意见，那人性中的恶就会迅速蔓延。

为了做好人而做好人的人，他们做好事，不是因为自己能够做好事，而是不做好事不行，怕自己不存在。心理学家武志红说这样的人缺乏自我，没有学习过站在自己的立场和感受上和别人交往，“我的自我是建立在你认可我、你承认我是个好人上。如果没有认可我，我的自我就不存在了，说得严重一点叫自我瓦解、自我破碎”。

他们维护不了自己的利益，又改不掉自己的弱点，沦陷在被别人“压榨”的位置，只能通过抱怨来排解内心的压抑。但其实他们抱怨和憎恨的是那个无力表达自己真实意愿的自己，为了逃避隐形的自我谴责，只能不停地抱怨别人，觉得都是被别人辜负了，坑害了。

这就是很多中国式好人过得并不快乐的复杂心理成因。

# 都是你这个坏人， 你身边的坏人， 惯坏的



□晚睡

正是这样一步一步地沦陷，人与人之间原本的界限在无原则的妥协中，逐渐被推后、模糊、抹掉。

(兰之幽摘自佳人网)

图 / 吴敏



一个孤独的人，一个没有根的浪子，身世飘零，无亲无故，他能有什么？朋友。

一个人在寂寞失意时，在他所爱的女人欺骗背叛他时，在他的事业遭受挫败时，在他恨不得买块豆腐一头撞死的时候，他能去找谁？朋友。

有人说，世间唯一无刺的玫瑰，就是朋友。

我并不十分赞成这句话。

朋友就是朋友，绝没有任何事能代替，绝没有任何话能形

如果你那时有朋友，知道在远方的某处，还有一个人在关心着你，那么你的痛苦一定会减轻许多。

因为你知道你还有朋友；就算只有一个朋友，也已足够。

白马非马。

女朋友不是朋友。

女朋友的意思，通常就是情人，情人之间只有爱情，没有友情。

爱情和友情不同。

爱情是真挚的，是浓烈

通常会变成忘情。

友情和爱情不同，可是基本上，一定是互相沟通的。

因为那都是人类最纯真、最原始，也最现代的情感，就因为人类有这种情感，所以人类永存。

多年的朋友，患难与共，到后来一定会有爱，是一种互相了解、永恒不渝的爱。

多年的情人，结成夫妻，到后来一定会有友情——一种互相信任、互相依赖、至死不离的友情。

在百花竟放的春天，在寒冷寂寞的冬天，在你大醉初醒，在你从温柔甜蜜的梦中醒来时，你可以看见睡在你枕畔的就是多年以来患难与共，始终厮守在你身旁的妻子。

那是种多么伟大的幸福！

那时你分不分得清你与妻子之间的情感，是友情，还是爱情？

不管是友情也好，爱情也罢，只要是真情，就值得珍惜，值得尊敬。

朋友有时会像妻子般亲密，妻子也会有你朋友般的友情。

所以我喜欢朋友，也希望我能有妻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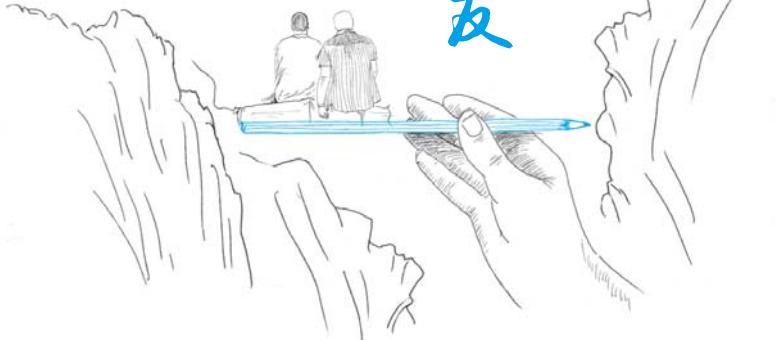
但愿有一天，我能拥有这一切。

可是，假如在这两者之间我只能选择一样，我宁可选择朋友。

(李中一摘自《笑红尘：武侠宗师古龙的绝世遗笔》时代文艺出版社 图/木木)

□古龙

# 朋友



容——就是世上所有的玫瑰，再加上世上所有的花朵，也不能比拟友情的芬芳与美丽。

绝不能。

如果你曾经在塞北苦寒的牢狱中，受尽了饥寒寂寞之苦。

如果你曾经穷困潦倒，受尽了世人的讥嘲与冷落。

的，是不顾一切、不顾死活的，是可以让人耳朵变聋、眼睛变瞎的。

可惜爱情通常都是短暂的。

但是这并不可悲。

因为爱情到了“情到浓处情转薄”的时候，虽然会变成无情，到了“此情可待成追忆”的时候，

有一段时间，我跟制片人讨论剧本，几乎每天都与出租车为伴。

有一次，我乘一辆出租车去约定地点，一连遇到好几个红灯。每次眼看着要过去了，就立马绿灯变红灯。

我十分生气，忿忿说：“真倒霉啊，每次都是差那么一步！”

司机师傅笑着答复我：“没什么，我做司机20年了，遇到太多这种情况了。我们这一行里流行一句话：上天其实很公平，红灯让你止步，绿灯时也让你第一个走呀！”

(向日葵摘自《别让人生，输给了心情》人民邮电出版社)

## 先让你 止步

□丁 浩



**前** 几年有读者问香港作家蔡澜，女孩子最珍贵的品质是什么。

蔡澜回答得很简单：“贤淑，调皮。”

蔡先生发表过很多对于女人的见解，多到已经被整理出了两本不大不小的册子。我理解他这句话的意思是可爱的女人不仅要待人柔和，而且要有幽默感，有生活趣味。大概是和这样的女人在一起，舒坦，不累。

清代人蒋坦写的《秋灯琐忆》里，他的妻子秋芙就是个有趣的人。秋芙酷爱下棋，她棋艺不精，但是又常常拉着蒋坦下棋直到天亮。有一次，她把下注用的钱都输了，蒋坦笑她赢不了。秋芙不服气，堵上自己佩戴的玉虎，结果这局眼看又要输，她便耍赖使唤怀里的小狗爬到棋盘上搅局，蒋坦拿她没办法，而这也成为蒋坦后来枯槁暮年的亮色回忆之一。

有趣的人一般都是心思单纯的人，心底有愉悦，对于得失没那么计较。有时候要点小赖皮，其实很自律。

有趣的女子不是只会笑不会哭，她们哭点很低，笑点也很低，因此很好哄，也很喜欢哄别人。

林语堂曾说，《浮生六记》里沈复的妻子芸娘是中国文学史上最可爱的女人。她的不俗之处在于，即便是夫家没有给她提供足够的物质生活，她也能够把

## 找个有趣的人 白头偕老

□正经婶儿

琐碎的生活过得快乐无比，一蔬一饭都能自得其乐。群居的时候不哀怨命运，孑然自处的时候随顺喜乐，无论被这个时代怎样对待，都可以找到平凡的乐趣。

沈复生于清乾隆时期，正值太平盛世。他虽出身于小康之家，但是因为没有功名，和芸娘结婚后同父母处得又不是很融洽，于是经济上过得凄凄惨惨，经常要依靠亲友的接济生活。芸娘性格柔和，相貌秀丽，喜欢穿素净的衣服，擅长绣工，布鞋做得尤其好，家里缺钱缺酒或者要报答别人恩情的时候，她就拿自己的手工出去卖，或者作为报答回馈给别人。芸娘对于做饭有天分，给她几样寻常蔬菜，她一定可以做出不俗的口感。

有一次沈复插了一盆花，但是总觉得不够生动，芸娘看他苦恼，于是找来小蝴蝶和些许小昆虫，用细细的丝线缠绕在花木的茎秆上，这神来一笔，见者无不称赞沈家的盆景有奇思妙想。

芸娘守规矩，但不假正经，侍奉公婆是本分，外面的世界她也很好奇。有一年她想去看庙会，可是碍于是女子，于是和夫君稍

微一商量，瞒着婆婆，在家里偷偷把眉毛画粗，戴上帽子，微微露出鬓角，穿上夫君的衣服，扎紧腰带，脚踩时兴的男士蝴蝶履，拉起沈复一起去逛庙会。

有趣的女子是捕手，敏捷地捕捉着生活中的美。

芸娘自然是一个有趣的姑娘，她的能力在于她可以把最琐碎乃至最落魄的生活过得生机盎然。尽管生活对她严厉，她依然勤快地捕捉着美好，这是中国古代士人讲的“趣”，这个趣是宠辱不惊，是不以物喜不以己悲，是虽在陋巷，人不堪其忧，亦不改其乐。

和这样的人在一起，不会害怕，每天醒来都像是新的，因为她们对于生活的热爱充沛了生命，就像是红酒注入了高脚杯。

像是三毛一样，住在撒哈拉也可以把生活过得很好玩。于是我想有这样的人为伴，就算是身处黄沙漫天的沙漠，也不会觉得闷。

就找个有趣的人白头偕老，然后把日子经营得红红火火。容貌总会改变，面颊不可避免要松弛，可是对于生活的趣味则如同一技傍身，学习不来，学会了就丢不掉。即便生活并不如意，粗茶淡饭不要紧，朋友散场没关系，兵荒马乱也无所谓，和这样的人在一起，一盏红烛，一杯烧酒，可饮风霜，可温喉。

这个世界上一切都会消失，脸蛋，胸脯，金钱，权势。唯有对于生活不计回报的热爱不会朽坏。

当人有趣时，世界也会帮他的。

王小波说：“一辈子很长，就找个有趣的人在一起。”

微斯人，吾谁与归？

(极品咖啡 摘自作者微信公众号 图/关节熊)

大学的时候我有一个室友，叫蓉蓉。她的家境挺一般的，大二开始就去新东方做兼职老师。

蓉蓉这人挺奇葩的，经常是我们宿舍五个人还在睡梦中的时候，她就背着沉甸甸的书包悄悄出去了，姐几个睡眼惺忪地端着脸盆出去洗漱的时候，她披着尘土和疲倦刚刚从外面回来。

于是我们一直很好奇，这么卖力地做兼职，能挣多少钱？

那天晚上我们卧聊，大家叽叽喳喳地问她：“你一个月能挣多少钱？”

“八百块，超过八百的话还要扣税呢！”

“哦！那刚好是我爸给我一个月的生活费。”我表示。

“我爸一个月给我一千五呢！”小宁说。

“我爸一个月给我五千，要买衣服再打电话问我妈要钱就行了。”小月嘻嘻哈哈地说。

我们几个人当中除了她，家里都是小康以上水平，吃喝不愁，无人压迫，于是我们对于她出去兼职的事情都感到很不屑，背地里还尖酸刻薄地说她，拿用来学习的时间去做兼职，以后是不会有所成就的。

那时的我们都是二十岁出头的年纪，我们很少憧憬未来，大

家都斩钉截铁地以为，只要一毕业，未来就会为我们插上粉红色的翅膀，飞多高、飞多远，由我们自己决定。

我们带着强烈的小资家庭出身的傲娇，看不上这个，瞧不起那个，觉得为别人打工什么的，简直是自掉身价。

之后她还是继续在新东方上课，我们这五个姑娘感叹于她的坚强，不过还是坚持着我们自以为是的傲娇。

两年之后，她成为新东方朝阳名师，上课的时候还有助教协助。她上一小时的课时费飙升到了260元，一对一的话一小时是500块钱，前提是要看她有没有时间。

还有一件有意思的事情。

上大学的时候我们系有一个男生，削尖脸、短下巴，讲起话来声音娘娘的，头发油油地趴在脑门上，衣着也极其老土，总是穿一件介于棉和化纤之间材质的

土黄色衬衫，里面还要露出一截高领秋衣。他这人喜欢跟人打交道，可是女生们都嫌弃他猥亵，不愿意跟他聊天。

他好像喜欢读书，建了一个500人的QQ群，他拉了不少人进去，可是大家都不愿意，首先我们天天读课本吗还要再读书，其次这是一个有着奇怪组织者的奇怪的组织，大家纷纷闪进又闪退。

他把这个群坚持做了好几年，后来又做了自媒体，然后现在居然有自己的公司了，让那些因为他其貌不扬藐视他，因为他目的性明确疏离他的我们，都觉得惊奇不已。

现实中的很多人，都是这样的心态。

出身可以，长相可以，学历可以，人品也可以，于是就觉得自己有资本傲娇，嫌弃这个嫌弃那个，最经常说的话就是，那有什么呀，我也能行。

真的行吗？试试就知道了。

培训老师没那么容易当，自媒体人也不是那么容易做。

很多人包括我自己，因为成长经历的原因，容易对自己的能力有夸张的认识，有些人因为自己是白皮肤傲娇，有些人因为自己是中产阶级出身傲娇，有些人因为自己有男朋友傲娇，有些人因为自己有幽默感而傲娇，但往往就是因为这小小的优越感，阻挡了你进步的空间。

谦虚的人都在往前狂奔，骄傲的人却滞留在原地孤芳自赏，到头来才猛然发现，自己的傲娇一文不值。

假如你不想那样，就抱抱拳，同傲娇说拜拜，从你的神坛走下来。然后你会获得成长，这个成长的标志就是，你会明白所有人都有可学之处。

（阿门摘自《石家庄日报》）

2015年11月27日 图/张翀

## □ 正儿一文不值的傲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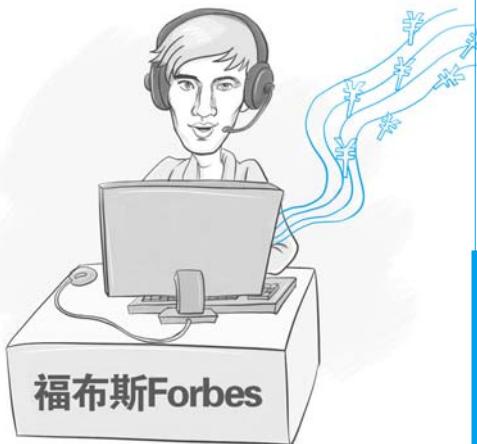
这个 1989 年出生的 26 岁瑞典小伙应该是地球上最能在 YouTube 赚钱的人了。在福布斯 10 月发布的“2015 年收入最高的 YouTube 红人”榜单中，游戏解说明星 PewDiePie（真名菲利克斯·谢尔贝格 Felix Kjellberg）先生以 1200 万美元的进账高居榜首。从 2010 年 4 月开设频道到现在，他的粉丝数达 3952 万，已超过奥

粉丝为 Bros。每部短片结束时，他都会给“Bros”们一个兄弟拳。Icon Magazine 在 2014 年的报道中写道，“他不需要一个媒体工作室、经纪人或者赞助商，他和订阅者之间没有隔阂”。

目前他已发布超过 2300 个游戏短视频。几乎每个被他玩过的游戏都会火。凭借庞大的订阅用户量和视频浏览量，他每年从

## 他靠吐槽 年入千万

□李晓磊



巴马、碧昂丝和双向乐队视频订阅者人数的总和。

他以录制和上传自己玩在线游戏的过程和自己反应的视频著称，凭借出色又不失搞笑的即兴直播风格蹿红。他一般每天会上传 1~2 个短视频，通常都在 15 分钟以下，单集在 YouTube 的播放量稳定在 200 万~400 万次。

这个“视频段子手”，通常还会针对游戏中奇奇怪怪的玩法设定、有趣搞笑的游戏时刻以及游戏中存在的 BUG 进行调侃或者嘲讽。不是介绍游戏攻略，而是发现游戏中的“恶趣味”；不是无所不能的炫技大神，而是常常被游戏中的角色气得跳脚的“普通玩家的日常”，这是他最受粉丝追捧的地方。

他是一个长期与观众保持互动的年轻人，总是叫他的粉丝团为 BroArmy（兄弟军团），并称

YouTube 拿的分成和从广告视频中获得的净收入也连续攀升，此外他还开设了自己的公司和网店，开发了自己的游戏。

几乎每个人都对他能赚多少钱这个话题十分感兴趣。但他本人似乎已对这个话题十分厌倦，

“我对于自己能从事喜欢的事情赚钱感到非常高兴。但最大化自己的收入并不是我的目的所在。我从 YouTube 上获得的比做的还要多，但我花在慈善事业上的资金要远多于在自己身上。”

为什么叫 PewDiePie？他一开始注册的账号名为 PewDie，（pew 是拟声词，die 表示死亡）。不过后来他把密码搞丢了，只能重新注册一个新账号，他选择在后面再加个 Pie，意为馅饼，也表示爱说话的人。

(何平摘自《人物》 图/小栗子)



### 文科

同学 A：“听说你报了文科？”

同学 B：“是的。”

A：“为什么？”

B 叹了口气：“因为我女朋友一直问我，买套 100 万的房子，要还多少年贷。”

A 不理解了：“哦，那你应该报理科才对呀！”

B 苦笑道：“后来我想通了，还是学文科好。”

A 问：“为什么？”

B 道：“多学点甜言蜜语，哄得她忘了这个念头！”

### 抠鼻屎

上课抠鼻屎，地理老师说：“把你的挖掘机收起来，不然泥石流要流下来了。”

然后，全校都知道我上课抠鼻屎了。

### 朝向

我们宿舍有朝阳的窗户，特别暖和。对面宿舍过来玩，羡慕地说：“还是你们阳间好，像我们阴间，洗件衣服都晾不干。”

### 大招儿

花千骨、武媚娘、甄嬛、东方不败、周芷若……都告诉我们一个道理：当你女朋友、老婆画上眼线、烟熏妆，涂上深色口红时，往往就是要放大招儿了……

### 复习

复习这个事得分人：学神是锦上添花，学霸是查漏补缺，学渣是精卫填海，学沫是女娲补天，你是开天辟地。



## 蔡家二少爷的能耐特别——卖家产。

蔡家的家产有多大？多厚？没人能说清。反正人家是天津出名的富豪。庚子事变时，老爷子和太太逃难死在外边。大少爷一直在上海做生意，有家有业。家里的东西就全落在二少爷身上。二少爷没能耐，就卖着吃，打小白脸吃到满脸胡楂，居然还没有“坐吃山空”。人说，蔡家的家产够吃三辈子。

敬古斋的黄老板每每听到这句话，就心里暗笑。他多少年卖蔡家的东西。名人家的东西较一般人的东西好卖，而黄老板凭自己的眼力，看得出二少爷上边几代人都是地道的玩主。不单没假，而且一码是硬邦邦的好东西，到手就能出手。蔡家卖的东西多半经他的手。所以他知道蔡家的水有多深。十五年前打蔡家出来的东西是珠宝玉器，字画珍玩；十年前成了瓷缸石佛，硬木家具；五年前全是一包一包的旧衣服了。东西虽然不错，却渐渐显出河干见底的样子。这黄老板对蔡二少爷的态度也就一点点地变化。十五年前，他买二少爷的东西，全都是亲自去蔡家府上；十年前，二少爷有东西卖，派人叫他，他一忙就把事扔在脖子后边；五年前，已经变成二少爷胳膊窝里夹着一包旧衣服，自个儿跑到敬古斋来。

这时候，黄老板耷拉着眼皮说：“二少爷，麻烦您把包儿打开吧！”连伙计们也不上来帮把手。黄老板拿把尺子，把包里的衣服一件件挑出来，往旁边一甩，同时嘴里叫个价钱，好赛估衣街上卖布头的。最后结账时，全是伙计的事，黄老板到后边喝茶抽烟去了。黄老板自以为摸透了蔡家的命脉。可近两年这脉象可有点古怪了。

蔡家二少爷忽然不卖旧衣，



□ 冯骥才  
**蔡二少爷**

反过来又隔三岔五派人叫他到蔡家去。海阔天空地先胡扯半天，扭身从后边柜里取出一件东西给他看。件件都是十分成色的古玩精品。不是康熙五彩的大碟子，就是一把沈石田细笔的扇子。二少爷把东西往桌上一撂那神气，好赛又回到十多年前。黄老板说：

“真是瘦死的骆驼比马大，二少爷的箱底简直没有边啦！东西卖了快二十年，还是拿出一件是一件！”蔡二少爷笑笑，只淡淡说一句：“我总不能把祖宗留下来的全卖了，那不成败家子了吗？”可一谈价就难了，每件东西的要价比黄老板心里估计的卖价还高，这在古玩里叫脖梗价，就是逼着别人上吊。

像蔡家这种人家卖东西，有两种卖法：一是卖穷，一是卖富。所谓卖穷，就是人家急等着用钱，着急出手，碰上这种人，就赛撞上大运；所谓卖富，就是人家不

缺钱花，能卖大价钱才卖。遇到这种人，死活没办法。蔡二少爷一直是卖穷，嘛时候改卖富了？

一天，北京琉璃厂大雅轩的毛老板来到敬古斋。这一京一津两家古玩店，平日常有往来，彼此换货，互找买主，熟得很。

毛老板进门就瞧见古玩架上有件东西很眼熟，走近一看，一个精致的紫檀架上，放着一叠八片羊脂玉板刻的《金刚经》，馆阁体的蝇头小字，讲究至极，还描了真金。他扭脸对黄老板说：“这东西您打哪来的？”脸上的表情满是疑惑。

黄老板说：“半个月前新进的，怎么？”

毛老板追问一句：“谁卖给您的？”

黄老板眼珠一转。心想你们京城人真不懂规矩，古玩行里，对人家的买主或卖主都不能乱打听。他笑了笑，没搭茬。

毛老板觉出自己问话不当。改口说：“是不是你们天津的蔡二少爷匀给您的？这东西是打我手里买的。”

黄老板怔住。禁不住说：“他是卖主呀！怎么还买东西？”

毛老板接过话：“我一直以为他是买主，怎么还卖？要不我刚才问你。”

两人大眼对小眼，都发傻。

毛老板忽指着柜上的一个大明成化的青花瓶子说：“那瓶子也是我卖给他的！他多少钱给您的？我可是跟白扔一样让给他的。”

毛老板还被蒙在鼓里，黄老板心里头已经真相大白。他不能叫毛老板全弄明白。待毛老板走后，他马上对伙计们说：“记住，蔡二少爷不能再打交道了。这王八蛋卖东西卖出能耐来了，已经成精了！”

（田龙华摘自《俗世奇人》）

作家出版社 图/点点

蒋经国曾经爱上戏曲名伶顾正秋，为了追求她，他情愿做个超级粉丝，不仅在永乐戏院包下VIP专座，更是每出戏结束都会以款待剧院的名义设宴招待，甚至，他认真动了离婚娶她的念头，可是，顾正秋完全不为所动，她嫁给了大自己17岁的台湾财政厅厅长任显群。

新婚不久，任显群即被以“明知为匪谍而不告密”的理由判处有期徒刑七年，被囚禁期间，蒋经国派人把顾正秋“绑架”到饭

另外一个人可以被感化，用自以为是的方式亲近对方，对对方“好”，却忽略了对方真正的需求。

渴望陪伴的人，给ta住再好的房子，银行卡里有再多的数字都不足以抚慰一个人的孤独；喜欢奢侈的人，给ta你全部的热情、关爱和珍惜，都抵不上别人一件名贵的礼物；向往自由的人，给ta最紧贴的拥抱和最密不透风的爱护，只会让ta像掌心里握得太紧的沙子一样迅速逃离；把事业视为生命的人，痴缠

# 不匹配和我的需求求你的优秀

□李筱懿



桌上，她不着一语，不收任何礼物。甚至，这个台上风光无限的女人，变卖了华服首饰，沉默地过起幽居生活，只在每个探监的日子风雨无阻去监狱看望丈夫，除了为他送饭，几乎不出户。

直到蒋经国失去打扰她的兴趣，直到丈夫出狱。

蒋经国的财富、地位和爱情在顾正秋面前完全无效；戏子无情的定论中，她也是个异数。她并没有爱那个看上去条件那么好、几乎可以给她一切的男人，而选择了她内心真正热爱的男人，他可以和她一起隐居田园，过悠游自在的日子，而不是日理万机，连陪爱人散个步吃顿饭都是奢侈。

我们总是固执地认为爱情中

的要求和需要小心伺候的公主病，是ta永远担负不起的负担。

我们需要的都是那个刚刚好的人。

用对方能接受的方式爱一个人，比用你觉得正确的方式爱一个人，更有回应。

我对困惑的软妹子说：“优秀是个相对论，不是每一个优秀的人，都必须爱另外一个优秀的人，两个不在一个频道的男女，即便再优秀，也永远无法接收对方爱情的信号。”

愿我们能够用正确的方式和姿势爱我们爱的人。

愿我们能够顺利接收来自别人的爱情的信号。❸

（林冬冬摘自《疲惫生活中的英雄梦想》）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图/张翀

## 嘻哈段子铺

### 连环掌

上大学时，听《中国功夫》，当屠洪刚唱到“太极八卦连环掌，中华有神功”时，一个韩国同学大喊道：“太极八卦都是韩国的，你们看看韩国国旗！”

我十分气愤，连打了韩国同学几巴掌，然后恶狠狠地说：“就算太极八卦是韩国的，这连环掌总该是中国的吧！”

### 称职的列车长

动车上，一个美女哭得梨花带雨的，列车长心生怜悯，上前问道：“你好，我是列车长，请问有什么需要帮助的吗？”美女擦了擦眼泪说：“我坐过站了。”“好的，来，请补下车票。”

### 专属颜色

从唐朝开始黄色就是皇室的专属颜色，只有皇帝及最亲近的宗族子弟才能使用，一般老百姓是不能用的，即使对黄色不敬都不行，要杀头的。

就算是在今天，对黄色不敬也要扣六分的。

### 成交

快递小哥：“你好！五分钟后麻烦你下楼取下快递！”我：“你不能送到我家里来吗？”

快递小哥：“你家在七楼，没电梯啊。”

我：“是啊，你上来吧，我在五楼等你。”

快递小哥：“你先下来吧，先去三楼等我吧。”

我：“四楼签收！”快递小哥：“成交！”



“有那么一群人比你优秀、比你年轻、比你富有，关键还比你勤奋，你简直毫无赢他们的可能性。”有一个“勤奋的富二代”叫金刻羽，名副其实的千金大小姐，她的父亲叫金立群，中国前财政部副部长、前中金公司董事长、现亚投行掌门人。

这个含着金汤匙出生的孩子，从小就接受着精英教育，但她仍旧以远超常人的努力在这个世界上拼搏，1983年的金刻羽，曾入选“2014年全球青年领袖”，精通英文、法文、西班牙文和意大利文，钢琴和单簧管达到了专业级水平，她仅用两年就完成了哈佛所有的本科课程，25岁就拿到了哈佛经济学的博士学位，现在的金刻羽是伦敦政治经济学院最年轻的教授。

### 诗居



世界都不大。  
我可以哪里都不去。  
我可以在这里，  
只看着你，  
直到一切老去。

——蔡崇达

# 如何打败 辛勤的富二代

□冯大牛

那么问题来了，  
你可能轻易打败一个颓废的“富二代”，  
但你拿啥跟勤奋的“富二代”比？

翻开历史，发现很多盛世竟是二世祖们打造的。三世的文帝、四世的景帝，沿袭上一代留下来的丰厚基业，造就了汉朝中兴、文景之治；唐代的“二世祖”李世民靠自己打拼下了大唐盛世、贞观之治；清朝入关的“二世祖”康熙，也翻开大清的盛世图景。

当然，历史上不努力的“富二代”也是明晃晃地摆在这儿。李白他们家是大商人，跟西域做跨国生意的，所以他当初到长安时，身上带着不少钱，只是后来花完了。杜甫的爷爷是宰相杜审言，他含着金汤匙出生，后来越过越穷，“瘦妻僵前子仆后”。此外，秦二世胡亥，本是秦始皇第十八子，在赵高和丞相李斯的扶植下承袭帝位，但他终日只顾花天酒地，恣意妄为，辉煌的秦王朝也在其手中完蛋。

说了半天才发现，“富二代”跟普通人没两样，有出息的也有败家的。那么问题来了，你可能轻易打败一个颓废的“富二代”，但你拿啥跟勤奋的“富二代”比？

看似每天吃喝玩乐、刷微博撕明星的万达老总王健林的公子王思聪也让网友们刮目相看了。近日，王思聪在豪宅里接受BBC的采访，全程用流利的英语交流，分析问题有理有据，让人惊呼：“原来王思聪竟是个有思想的人。”

这位看似不务正业的“富二代”毕业于英国名牌大学，父亲给他的5亿“练手资金”不仅没被骗，还悄悄砸出了5家上市公司。

这时，就要谈谈关于“家族竞争”的意识问题。你要清楚，你现在不是跟王思聪竞争，是跟他爹王健林甚至他爹的爹王义全竞争。也就是说，在家族竞争的范畴里，你跟王思聪的爷爷是一辈的。

此外，我们生于一个平面的信息时代，享受太多父辈没有的社会资源，你还要闹哪样？不过呢，稍微值得安慰的是，据麦肯锡的一项研究表明，约有70%的家族企业未能传到下一代，87%未能传到第3代，只有3%的家族企业在第4代及以后依然经营。葡萄牙有“富裕农民，贵族儿子，穷孙子”的说法；西班牙也有“酒店老板，儿子富人，孙子讨饭”一说；德国则用“创造，继承，毁灭”这三个词来代表三代人的命运。

代代相传的财富终究有烟消云散的一天。与其羡慕嫉妒恨那些生来就是王者的人，不如自己努力改变自己的命运。既然做不了“富二代”，那就勇敢地尝试做“富一代”吧。

(张颖平摘自《南方周末》)

图/罗再武)



# 为什么凡·高是穷死的 而毕加索是富死的

□李光斗

凡·高穷的原因在于有生之年无法实现与他人的价值共享，而毕加索生前就实现了品牌溢价。



**穷**人为什么穷？富人为什么富？因为富人会讲故事，而穷人不会。凡·高与毕加索都是天才画家，但毕加索生前就是故事大王，而凡·高只会默默作画，他们人生的境遇有着天壤之别：凡·高是穷死的，而毕加索是富死的。

## ★穷死的凡·高★

凡·高生前穷愁潦倒，虽然一生画了900多幅油画，但有生之年只卖出过一幅画，收入是400法郎……37岁的凡·高最终选择开枪自杀了。凡·高是穷死的。

相比于凡·高，毕加索的人生灿烂辉煌。在其91岁辞世时，毕加索留下了7万多幅画作、数幢豪宅和巨额现金。据测算，毕加索的遗产总值达到395亿元人民币。

同样是画家，为什么毕加索会如此之富有？原来，毕加索不仅是个绘画天才，也是位营销天才，更是个会讲故事的金钱达人。

## ★故事比画值钱★

每当毕加索要出售他的画之前，都会先办画展，然后召集大批熟识的画商来听他讲故事。讲作品的创作背景，讲作品的创作意图，讲作品相关的故事。一幅画想要卖得好，先要画得好。可如果只是一幅画，恐怕没人愿意为它付出高价。人们更感兴趣的

是这幅画背后的故事。有了这个兴趣，故事就值钱了，故事里的画也就值钱了。这是一种产品“货币化”的过程，很多人不明就里，而天才的毕加索却深谙此道。

## ★毕加索也“刷脸”★

据说，毕加索出名之后，即使购买很小件的生活用品也喜欢用支票付款。为什么？毕加索认为，店主与其拿着支票去银行兑换那么小额的一点现金，倒不如将这张有着毕加索亲笔签名的支票当成艺术品，赶紧装裱收藏起来，至少也是一件十分有意义的纪念品，说不定以后还能升值卖出去。于是，为了不花钱也能购物，毕加索就用支票去结账，这就相当于现在的名人“刷脸”。

## ★深谙品牌溢价原理★

法国波尔多有座木桐·罗斯查尔德酒庄，出产的高级葡萄酒享誉世界。自1945年以来，庄主每年都会邀请众多绘画大师来为其设计酒标，其中包括毕加索。但是毕加索并没要酒庄付他钱，而是接受一批葡萄酒作为稿酬。毕加索认为，这批酒因为贴上了自己设计的酒标，其价值必然会飙升。除了可以留下来自己喝，将来拿出去卖，也一定会有更高的溢价。由此可见，毕加索真是一个深谋远虑的理财高手。

## ★毕加索玩转社交商业★

毕加索的全名，长得恐怕连自己也未必记得住，却显示出毕加索家族本身就蕴含着的现代商业基因。据说，毕加索家乡的人在起名时，除了会把祖先的名字加进去，还喜欢把和自己关系亲密的亲友的名字加进去，其真实目的是拉近自己与对方的关系。在他们看来，构建诚实可靠的人际关系无比重要。我们现在说，移动互联网的本质是社交，移动互联网时代的商业是社交商业，而社交商业的基础就是互信。可见，毕加索天生具备社交商业的基因。

凡·高是穷死的，毕加索是富死的。凡·高穷的原因在于有生之年无法实现与他人的价值共享，而毕加索生前就实现了品牌溢价。

(如是摘自《三湘都市报》 图/李坤)

## 诗剧



喜欢听冷笑话的热水壶  
躲避阳光的花  
还关注前任动态的你。

——现代诗《想不开》



伦盖蒂草原上，一匹母斑马死了，躺在荒草丛中。小斑马不理解母斑马为什么躺着一动不动。望着，嗅着，触碰，走开，回转。斑马群渐渐远去，只剩下它们两个。它不时跳奔几下，想用惯常的活泼可爱唤醒母斑马，但母斑马始终一动不动。小斑马便烦躁起来，用小脑袋顶母斑马，还用小腿踢一下。慢慢地，小斑马似乎明白母斑马躺着的原因了，它不知所措，因为自从出生以后，它已经习惯了跟着母斑马吸吮，走路，蹦跳，撒蹄子。时间一分一秒过去，它疲乏了，或者学母斑马的样子，也要躺着一动不动，或者要等待母斑马睡醒，或者已经不抱希望似的，慢慢跪下，卧在母斑马肚脐处。这很像《狮子王》里的一幕：儿子钻到已经死去的父亲的颌骨下。

这样躺着的结局，在非洲大草原，可以想象出。

这时，一匹公斑马出现了，是小斑马的父亲。它站住了，它明白，这是自己的妻子，已经死了，女儿不愿离开母亲。不能这样一直僵持，须作出决定：要么自己下决心走掉，要么一直站着，等待草原上的猎食动物。

站立了一会儿，它忽然有了一个奇怪的行为：不断走路，绕着妻子和女儿的身体不断走路。

有时，它的行走也会有所变化：叫几声，那声音在草原上很急促，尖厉，不像粗嗓门动物。有时，它特意走到小斑马身旁，嗅一嗅，轻碰一下，再走开，看看远处，眺望马拉河以西的草原。每次，公斑马似乎要离开，走得远远的，但总是再走过来，站在小斑马旁边，低头，望着，触碰，嗅闻，抬头。很想闭上眼睛睡觉的小斑马，总是被公斑马惊醒，就望着父亲。每当它们两个僵持



## 生路 密码

□丁皎年

时，父亲就慢慢或昂扬地走到远处，吃几口草，站立。它站立的姿势也有变化，有时威武剽悍，有时眺望远处，有时低眉看小斑马。小斑马看着似曾相识的父亲，不知道它走来走去干什么。有时站起，走几步，似乎要跟着走，但没有，还是回到母斑马身旁，卧下。

两个小时过去了。它们两个与已经死去的母斑马这样相持的时间，草原上少有。

很快，高空里盘旋着的一只秃鹫发现了躺着的母斑马，斜飘下来，落在不远处。又一只秃鹫俯冲落下了，落下的秃鹫越来越多，嘎嘎乱叫。小斑马吓得站立起来，跑开几步。它们欺母斑马已经死了，小斑马还小，纷乱闹哄地跳上了母斑马的身体。小斑马看着，生气了，可是，秃鹫们不害怕，只有一只秃鹫停止啄撕，抖开双翅做了个姿势。公斑马站在几米外，也跑过来，扬起灰尘。

两只秃鹫惊起躲避，可是更多的秃鹫，围满了母斑马的身体，根本无暇理睬公斑马。一只游荡的胡狼嗅到了气味，风尘仆仆，冲进来，惊起几只秃鹫。但秃鹫太多，嘴喙有力，胡狼也忌惮，跑到秃鹫们的外围。很远处，几只鬣狗一颠一颠往这里奔跑。

公斑马扬一下脖子，用一种凝深特异的目光望着小斑马。

终于，小斑马的行为有所变化了，小跑了几步，跑到公斑马跟前。刚走了几步，却停住，回望，看躺着的母亲是否醒来。公斑马绕着小斑马走了几步，单独往前走了几步，小斑马也跟着走了几步。它们走得很慢，因小斑马老是爱回望躺着的母斑马。这个过程持续了四五分钟，终于，它们一直前行，再未后退。遥远处，星星点点的斑马、角马和牛羚子在吃草，缓慢移动。公斑马跑起来了，雄健有力，斑纹醒目，踏碎了荒草，小斑马也跟着跑起来，腿脚不太稳，但它们奔驰的速度还是很快。五月的暴雨如注，新鲜的牧草会嗖嗖生长，池塘的水清凉可口。金黄的草丛中，一大一小两个黑白斑纹的身影在奔驰。一个小时后，它们追上了一个斑马群。斑马们奇怪，一只公斑马，为什么领着一只小斑马？它们忍受族群的奇怪目光，公斑马处处袒护小斑马，始终在一块儿，它走到哪里，小斑马跟随到哪儿。天黑的时候，它们终于追上了自己的家族。

成千上万的斑马，一匹斑马的条纹与另一匹斑马的条纹不相同，而它们依靠识别条纹来确定亲缘关系。公斑马冒着危险、用最短的时间让小斑马熟悉了自己的条纹，引导它前进，使它们都有了生路。

(露醉清秋摘自《安徽文学》 图/许子轩)

你知道，凡·高在 Aries 的画，几乎都有麦田的气味，看着看着，好像把一束麦穗放在齿间咀嚼，麦粒上还带着夏天的日光曝晒过的气味。

有些画家的画是没有气味的，画海没有海的气味，画花没有花的气味，徒具形式，很难有深刻的印象。

我觉得，元朝的王蒙的画里就有牛毛的气味。有一次，在上海美术馆看他的《青卞隐居图》，我闭着眼睛，那些停留在视觉上的毛茸茸、蜷曲躁动的细线，忽然变成一种气味。

好像童年在屠宰场上，看到横倒死去的牛只，屠夫正用大桶烧水，浇在皮毛上。毛就一片片竖立起来，骚动着，好像要从死

去的身体上独自挣扎着活过来。

绘画不只是视觉吧。莫奈晚年，因为白内障失明，失去了视力。但是那一时期，他的作画没有中断，好像依凭着嗅觉与触觉的记忆在画画。一张一张的画，一朵一朵的莲花，从水里生长起来，含苞的蓓蕾，倒映水中，柳梢触碰水面，漾起一圈圈涟漪。

我在那画里听到水声，触摸到饱满的花苞，我嗅到气味，水塘里清清阴阴的气味，莫奈并不只是用视觉在画画。

我去普罗旺斯的时候，是为了感觉塞尚画里的气味。那条通往维克多的山路，塞尚为了写生，走了二十年。我走进那条山路，远远可以听到海风，海风里有海的气味。和故乡潮湿咸腥的海不

同，那里的海，气味比较干燥清爽，比较安静，是地中海的气味。我一路走下去，空气里有松树皮辛香的气味，有一点橄榄树木的青涩的气味。

在塞尚画过的废弃的采石场，我嗅到了热烈过后冷冷的荒凉气味，有堆积的矿土和空洞孔穴的气味。塞尚的画里，有岩石粗粝的触觉的质感，有听觉里海与松林的风声，但是，这一次，我纯粹为了寻找它的气味而来。

许多艺术工作者，是带着气味的记忆，去写诗，去跳舞，去画画，去作曲，去拍摄电影的。没有生命的气味，其实很难有真正动人的作品。

古代的希腊是重视运动的，运动员在竞技之前，在身上涂满厚厚的橄榄油，油渍沁到皮肤里，经过阳光照晒，透出金黄的颜色。竞技之后，皮肤上的油渍，混合了剧烈运动流出的汗水，混合了尘土泥垢，结在皮肤上，因此，古代希腊人发明了一种青铜制的小刮刀，提供给竞技后的运动员，可以用来刮去身上的油渍泥垢。

我看过去尊大理石的雕像，一名运动员站立着，一手拿着刮刀，正在细心刮着垢。那尊石像，竟然有气味，橄榄油的、汗液的、泥垢的肉体，隔了两千年，仍然散发着青春男体运动后大量排汗的健康活泼的体嗅。

气味变成如此挥之不去的记忆。

(六月的雨摘自《台港文学选刊》)

2015年11月 图/兜子)

# 通常都有的好的画，



□ 蒋勋



无敌上上签

不要在你最美好最年轻的时光里做个只会玩手机的胖子！

朋友说，活了二十多年还没能找到自己自拍时最佳角度的人

的人生，是失败的。

你不是我的菜，因为你全  
是肉。

爱笑的女生一般运气都不会  
太差，一般都是成绩差。

我一定是个天才，拼图盒子

上说3~5years，我用了1小时就  
拼完了。

买东西最恐怖的是：你战战  
兢兢说了个价，然后：

老板为难了一下就瞬间答  
应了。

有一种遗憾，叫做历史的银牌得主。或者可以这么表述：“A先生实在很了不起，可惜遇到了同时代的B先生……”

比如说：终唐一世，徐世绩可称第二名将，唯一压过他的，有且只有与他同时代的李靖，李卫公。

比如说：南宋一朝名将，几无可与韩世忠媲美者，除了比他年轻、比他悲壮，可是恰好与他同时代却远比他更有名的岳飞。

类似的绝代双骄论，C罗的球迷会感叹：如果世上没有梅西，C罗将拥有六座金球奖；当然，没有C罗，梅西现在的金球奖也有七座了。

每次遇到类似的事儿，我们总得感叹：生不逢时，可惜可惜……

汉文帝对李广如是说：可惜您主要生活在和平年代，没遇到汉高祖那时候，要不然，万户侯何足道哉——当然事实是，李广后来也遇到战争时代了：汉武帝征伐匈奴，李广也出过风头。然而乱世一到，李广也没有独自出风头。确切地说，那个时代，更多是属于卫青和霍去病们的。

再细一想，唐宋八大家，宋朝那六位差不多是一个时代，还都彼此认识。概率学上而言，这也太巧了吧？敢情，伟大人物，都是轮番出的？

所以，“既生瑜何生亮”，其实还有一个解释：“时代给了天才们舞台，所以天才们在一个没有土壤的时代便不出来，赶上一个有土壤的时代，便挤着出来了。”实际上，任何一个领域的大宗师，通常都是赶着一个繁盛的时代，成群结队出来的。偶尔有天才孤星般闪过，但大多数时候，大师们是金字塔的尖，下面

的基础厚着呢。

比如，古希腊苏格拉底、亚里士多德、柏拉图哲学三杰名震天下，而他们三位脚下，是巴门尼德、阿那克西曼德、毕达哥拉斯、色诺芬尼、芝诺等大师们的成就。

比如，文艺复兴三杰达·芬奇、拉斐尔和米开朗琪罗，他们身后，是当时意大利成群结队的大师：布拉克曼、姜博洛尼亚、切里尼、韦罗吉奥、吉兰达约、佩鲁吉诺等。

比如，《西游记》《三国演义》《水浒传》三部是明朝出来的。

但这三部可不是凭空而来：明朝小说除了这三部，还有三言二拍、《三遂平妖传》《金瓶梅》《封神演义》《东渡记》《西洋记》这样的土壤衬着呢。

比如，伦勃朗是荷兰绘画史第一人，但荷兰另两位大师哈尔斯和维米尔也就和伦勃朗死得脚前脚后，差那么几年而已。因为整个17世纪，就是荷兰经济与艺术的黄金时代。市民有买风俗画的需求，画家也乐意画。有土壤，有种子，开花结果，理所当然。

事实是，大多数的伟大人物，身边都有许多银牌、铜牌得主，因为他们脚下，是积累极厚的土壤。拉美文学并不是因为马尔克斯、略萨等少数几位大师出现而繁盛的，反过来，是因为有了文学氛围，有了阿斯图里亚斯，有了鲁尔福，有了科塔萨尔，有了博尔赫斯这些非凡的前辈们，拉美文学才得以腾飞。

尾田荣一郎说起过，他开始连载《海贼王》几年后，有了名气，回老家熊本的某个漫画店。店主看看他，说尾田是“老夫见过的熊本第二有名的漫画家了”。

尾田问：“熊本第一是谁？”

“就是井上雄彦啊！”（嗯，井上读的是熊本大学，当时已经结束他不朽的《SLAM DUNK》，开始画《浪客行》了。）

事实是，熊本并不只有他们二位漫画大师，譬如吉崎观音、松森正这些，都是熊本人。

比起“期待着挖掘出下一个天才来做榜样，好振兴XXX”的做法，扎实地培养土壤，从头做起，才是正确的繁盛之道。

（夏之炎摘自《看天下》）

2015年第32期 图 / 陈明贵





# 有信仰的人， 终究要 幸福一点点

□听 叔

在纷繁的人群中，你总会遇到这样的人，TA眼中的光芒，就像北极星般闪烁。

她叫叶梓颐，一个秀气的北京姑娘。她有个很酷的外号：“巡天者”。

东非高原常年战火不熄，她在一片荒芜的沙漠里，暴晒四个小时。

从挪威进入北极，万里冻土上冰冷的空气都快要凝固了。她却背着四十斤的行李，在风雪中穿行。

这一切，都是为了等待这一刻。

“别问我为什么对日全食这么疯狂，只有当你亲眼见到了那一刻的美，才会明白我的疯狂，并且我相信，你也会由此变得疯狂，那是不可言喻的美。”

娇弱的外表下，是超乎寻常的坚韧。她说，从学生时代起，便已是如此。出身普通家庭，就读普通学校，她却不甘于平凡，总是格外努力。

一次竞赛中的优异表现，为她赢得了前往新加坡求学工作的机会。独自在异国他乡，无亲无故，只能自己养活自己，冷暖自知。对天文的独特爱好，却让公司层面无法接受，因为天文拍摄总是在深夜里去一些远离城市的地方。

回国后，她依然一边工作，



我很快乐。”

这一次，叶梓颐跟随嗨路团队，来到青藏高原。

在纳木错，凌晨两点，温度不到-5℃。她独自来到湖边，架起机器，等待银河升起。想不到，迎接她的却是两场冰雹。

次日清晨，她突发高原反应，呼吸困难，咯血。我们送她到当地的急救站，诊断出她患了高原肺水肿，必须即刻送她前往拉萨的医院。

在急诊室里，她一边吸着氧，一边微笑着向我们展示，她拍到的乌云和闪电背后银河升起来的一幕。

正是这样一个个孤独的夜晚，在平均海拔3500多米的青藏高原上，她为我们捕捉了青海湖和茶卡盐湖的美丽银河。

后来，和一些朋友谈论起旅行的话题。

他们纷纷表示：“世界那么大，我想去看看，可是钱包那么小，哪也去不了。”

于是我随手查了一下，到拉萨的火车票500元出头，住宿3天也不到300元。

他们马上又得出了新的结论：“没时间。”

只是“懒”的借口！

当然，宅也好，懒也罢，每个人有自己的爱好和选择，都无可厚非。

我只想说，当你遇见过从甘肃一路磕长头前往大昭寺朝拜的信徒，也遇见过一条腿残疾的哥们支着拐杖徒步进藏，你一定会钦佩他们，也会羡慕他们。

因为他们都和叶梓颐一样，找到了自己的信仰。而有信仰的人，终究要幸福一点点。

(张建中摘自微信 图/周公子)



儿子吴定谦上小学时，我们看了一部关于美国66号公路的电影，我跟他说：“有一天你长大了，我会开车带你走这条公路，一路慢慢开，只有我们两人，进行一场‘男人间的谈话’。”后来没有实现这个诺言，因为中学阶段作业太可怕了。

儿子30岁时，出了人生第一本书《66号公路》。当儿子跟出版社提出，要自己开车去走一趟这条公路时，我心里就很清楚，小时候跟他讲过的他都记得。

他写小时候的记忆，我和他妈妈跟他说过的话、一起做过的事。我们都忘了，他都记得。

小时候，我和父母关系疏离，我那时就跟太太说，我们要当儿子的朋友，像兄弟一样没大没小，这样他就不会怕你，这样会比较好沟通，不会出问题。

那时，我说：“若有一天，儿子失恋了会抱着我们哭，那我们就成功了。”果真，他中学第一次失恋，晚上两三点跑来我房间抱着我痛哭，我一方面觉得心疼，另一方面也很高兴自己真的做到了。

我一直以为这一辈的父子关系应该都是这样。直到有一天，我去一所中学演讲。我讲父亲、很多自己的历程、儿子的笑话……下面的学生都听得很开心。

老师告诫后，那个同学还是偷看。儿子竟然把答案全部擦掉写成错的，让同学抄，等他抄完再快速改为正确答案。

我吓一跳，这种奸诈，是大人之间都无法原谅的事。我们的教育竟然让孩子如此重视分数。我跟他讲很长的故事，讲当兵时，有错误发生，会有一个人主动出来承认错误。这个人会被大家尊敬，这叫义气。这是唯一一次我认为他做错事，需要跟他长谈。

儿子从小成绩很好，有一次数学却考了七八十分，老师在联络簿上说，数学要多加强，我太太就骂他。我把太太叫到厨房，对她说：“我们自己数学都这么烂，怎能要求孩子好呢？”我很认真地跟太太谈，我们自己做不到的事，千万不要叫孩子替我们去完成。父母要孩子长成什么样的人，自己要先做成那样的人。

你不能决定孩子的前途，让孩子自己去决定。我儿子填大学志愿时，填了社会系和戏剧系，我要说服我。他说念社会系可以协助他人、了解社会。念戏剧系可以跟很多人一起工作，可以安慰很多人。我觉得他是认真思考过自己要做什么的。

儿子后来念了台大戏剧系，他大学毕业那天，跑到我书房：“爸，今天起不用给我零用钱了。”我站起来跟他道谢：“从今天开始，你是个独立的人了，谢谢你，成长过程没有给我找麻烦。”

我们的小孩很寂寞，需要跟人沟通，讲出心中的辛酸。他一旦不会讲，就动武，不是语言暴力就是行为暴力。只要有机会，就让孩子去倾诉、抱怨。孩子敢去讲心里的事，比把英文念好还重要。

(华声摘自《中华家教》)

2015年第9期 图/点点)

## 给孩子倾诉的机会

□吴念真

后来，有一个学生举手说要问一个问题，我说，之后写电子邮件回答你，我就把电子邮箱说了出来，没想到两个星期收到400多封电子邮件。

这些孩子的信中都在讲父母亲。

“我数学不好，被爸爸骂得很惨，但我语文很好啊，他为何不称赞我的语文？”或者“爸妈很势利，不准我跟家境不好的朋友在一起。”

他们的父母亲应该小我20岁，为什么还不能跟孩子沟通？

我和儿子从来没有过冲突。他是个很听话的小孩，我没有骂过他，最凶的时候是直接喊他的名字“吴定谦”。他叛逆期跟妈妈讲话比较凶，我最多在旁边说：“吴定谦，对我老婆客气一点！”

唯一一次很严肃跟他谈，是他小学二年级时。他那时成绩很好，老师特别安排一个成绩比较不好的同学坐在他旁边。有一天老师打电话来说，那天考试时，我儿子举手告状：“老师，他偷看。”



侈两个字，分析起来，奢上面是大，大就多了，比如爱情，要得多，就是奢。而侈也是，两个多还不多，一个够了，所以，做人做事，不要奢侈。

又说起痴字。

病字旁，里面却是个知字，痴是什么？痴就是知道错还错，还一往而深，所以，算痴。

就是杜丽娘明知柳梦梅是梦还是去追，所以死了。虽然终成佳眷，但是终归是梦里再会，痴

强求什么？俗语总说，是你的就是你的，不是你的别争取。还有一个姐姐，斗志昂扬地说：“如果这个男人爱我比我爱他少，我一分钟也不要他！”真自信啊。她哪里会痴？今天这个撇了，明天那个就来了，真真是去了穿红的来了挂绿的。

继续痴下去的人，下场一定不好，暗恋十五年，最终的结果是人家不记得她的名字，痴未必是好，有的时候感动天与地。俄罗斯有一对老夫妻，十八九岁认



的结果是先自己疯掉。黛玉痴，只能死，无路可逃。宝玉也痴，只能疯。《西厢记》里，崔莺莺也痴，患相思病。梁祝里，梁山伯最痴，所以，没有三五日，一病不起，从此做了痴心鬼。

明知故犯的人，一意孤行的人，犯起痴来更是恐怖，他就是一遍遍地问：为什么呢？为什么不爱了呢？这样的问就是傻，就是痴。

解决痴的唯一办法唯有自己。自己放下，自行了断，不再痴，是因为自尊几乎伤遍，发十条短信，人家未必回一条，终于低下头，认了命，命中无有，还

识，离散六十五年，各自等待，最后终于寻着对方，这样的痴是感天动地，大多时候，爱情中都是凡夫俗子，死拉活拽地过几十年，耗成金婚银婚，未必有多恩爱，爱情中有多少能化成蝴蝶，大多时候，我们是那一只只苍蝇，也成双成对，嗡嗡地响着，一生，很快就响完了。

所以，欣赏那些痴心人，哪怕他痴到疯，疯了也好，只剩下一颗单纯的心，瘦成一把老骨，仍然是痴，那骨上，写着恋人的名字，那才是春闺梦里人，连骨头上都连上了那颗心呢。

（梦若繁雪摘自《爱人》 图/木木）

# 《意林·绘英语》

2016年第1期今夕号来了！

英语界小鲜肉，绘本界真女神



少年，16年了，看我的！

让枯燥的说教式英语滚蛋吧  
绘英语培养高分高能儿

绘妹最新开播：

歪媒逆天大吐槽

内些个歪果仁一天到晚都在 say 什么？随我潜入夜，窥老外槽点

语不惊人死不休

Quora 时有惊人句，

一语戳醒你的白日梦

明星教你说英语

追星？不如追大咖讲英语！

你是偶像大 BOSS

偶像人物新规则：你来定，你来写，

全程参与才够酷！

英文六字情书大赛

让 TA 听见你的爱

你负责表白，我负责送壕礼！

最动心奖的你，将获得 Kindle voyage 电子书阅读器珍藏限量版！（详见

2016年第1期杂志封二）



（唯美明信片、神秘涂色卡期期送）

这么精彩，还等什么？2016年，

一起躁起来吧！

邮发代号：16-921

定价：10.00 元

促销价：9.00 元

半年订阅价：54.00 元

全年订阅价：108.00 元

### 独生

□胡晓鸣

民国才女吕碧城写过这样一首诗：“残雪皑皑晚日红，寒山颜色旧时同。断魂何处问飞蓬？地转天旋千万劫，人间只此一回逢。当时何似莫匆匆。”那时她年纪小，在南京上班途中所搭乘的电车上偶遇一俊秀少年，后来发现每次都能遇到他，不由心生爱慕，却苦于不敢开口。中间她去了香港。这个冬天，南京发生了惨绝人寰的大屠杀。幸亏她去了香港，才躲过了这一劫。从此，她再也没有见过他。后来，躲过这场浩劫的吕碧城再次回到南京，就不免有一种永失我爱的独生之感，惆怅异常，遂写下了这首异常萧条的诗。

许是眼界太高，后来她再也没能遇上“地转天旋千万劫，人间只此一回逢”的人。没办法，除了那个或许已在南京大屠杀中遇难的少年，从此她真的看不上谁。与爱无缘且独生的一生，吕碧城做了太多事情，过得相当精彩，20世纪头一二十年间，中国文坛、女界以至整个社交界，曾有过“绛帷独拥人争羡，到处咸推吕碧城”的一大景观。所以你看，人的一生，并不只有爱情。独生的吕碧城，照样将自己活成了一个传奇。

人世间，那些让你不得不独生的契机，除了生离，还有死别。

鲁迅逝世前在病榻上完成散文《死》。他死后，独生的许广平没有消沉，而是继续着自己所爱之人的事业。将鲁迅的全部通信手稿整理出版，独自抚养幼子，代替鲁迅照顾亲人和进步青年。过得平静而充实。

永失我爱是一种什么样的感觉？

我们不是一个人，幸福的时候不是一个人，痛苦的时候同样也不是一个人。除了爱情，还有很多理由值得我们活下去。为了纪念，为了怀念，为了守护所爱的人留在这个世界的一切。爱到深处，不怕死；爱到最深处，敢于独生，并且要活得精彩。

拇指文学欢迎读者来稿。近期选题：初雪

凡新颖有深度的故事均可。字数在350左右。一经采用，每篇付稿酬200元。邮箱：yilin010@vip.163.com 网址：www.yilin.net.cn

### 不敢

□刘志坚

小的时候，觉得老爸老妈专宠我一个人，简直就是好得不能再好的事情了。

在我的意念里似乎就没有不敢的事情。骄纵、脆弱、吃独食乃至心狠手辣地摧残一只做伴的猫，因为它划拉掉了我的一块橡皮。只有在偶尔受了别人欺负的时候，才会遐想如果有哥可以罩着我多好，但瞬间又被色厉内荏的自我叫嚣淹没。

我第一次有不敢的感觉是我高中毕业，父母送我去澳大利亚读书的时候。父亲的身份决定他不能去那里，只有母亲可以去做伴读老书童。

临走的那天晚上，爸爸喝了点酒，醉了。我扶着他去卧室的时候，他突然搂着我哭了。在我的印象里他似乎只哭过两次，一次是爷爷去世，一次就是这次。我突然感觉有些害怕，不敢离开他，尽管我被宠得没心没肺惯了。

我走的时候心里不忍，一个老男人的眼泪足以让我这个心狠手辣摧残一只猫的人瞬间崩溃。

第二次让我有不敢的感觉是我工作了，当然是他死乞白赖把我拽回国的，但我选择了离家很远的一个城市，其实更多的是嫌他们的唠叨。

那是一个午夜，我的手机响了，是母亲抽噎的声音：“你爸病了，你能回来吗？”询问声更像是在乞讨。我突然觉得我很浑蛋。当把背包丢进那个熟悉的角落，顾不得换下臭球鞋就闯进父亲房间时，他惨白的脸和更老男人的泪让我不敢的感觉直冲脑门，迫使我跪下来，第一次认真地攥住他的手。

他们只有我一个孩子，一个集万千宠爱于一身，又给了他们万千孤独于一体的孩子。

我长大了，他们老了，不敢的感觉透入骨髓般日益强烈。我不敢想象他们出什么意外，我不敢老，我不敢病，更不敢有什么闪失，因为我是他们生命的支撑，我不敢想象那些凄凉。

于是，我只能摒弃那些骄纵、脆弱、蛮横无理、自以为是、吃独食乃至心狠手辣地摧残一只划拉掉我的一块橡皮的猫。独生的我，只能小心翼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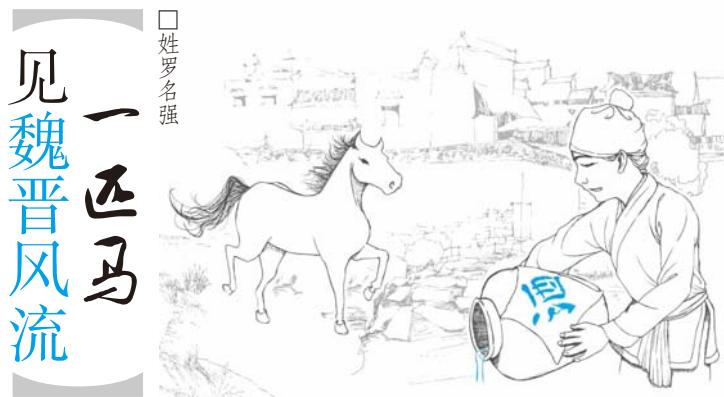
街 道商铺林立，有饭馆、钱庄，也有药店、杂货坊。  
人来人往，或女子，或老人，或少年，一匹马，就走进了画面。

是的，那是一匹马，枣红若血，双耳矗立，肤亮如瓷，四蹄踏雪，威风至极，有凛凛英气，走路的姿态更美，步姿婉约优雅，让人神魂颠倒，一声，又一声，声声不急声声慢，嗒嗒、嗒嗒、嗒嗒，如鼓，如琴，沁人心脾。

这样一匹神骏，出现于闹市，本来就足够引人注目了，更夸张的是，马没有缰绳，身边也没有主人，它没有丝毫不自在，就跟人似的，逛街，散步。

马慢慢溜达，看看胭脂坊的美人，闻闻粮店的米香，一步一步，来到了一个酒馆前，还远远未至，小二看到了马，转身跑回店里，高声迎客：马爷来了，备好酒嘞。

真的是好酒，一盆温热的稠酒带着桂花香气端了出来，马至，小二笑着递到了嘴角，一嗅，酒气充满鼻腔，回味，沉醉，再猛地把长嘴伸进盆子里，咕噜咕噜，一口两口，顷刻之间，一盆稠



酒就消失无踪了，小二拿起肩上的抹布，认真擦拭马的嘴，然后，从马脖子上的钱袋里掏出十文钱，在马的眼前，一枚一枚地数，数完，又从钱袋里挑出两枚：谢马爷赏，明儿再来。

整个过程，行云流水，店家、客官、行人，没有一人好奇，那马喝酒不好奇，小二的行为不好奇，一切都那么自然，一人，一马，愉快地完成交易。

马转身走了，悠闲自在，闲逛于街道，半晌，到了一家吃食店，硕大的脑袋塞进一家挂着粗布门帘的店铺，里面没有传来惊叫，客人该喝酒的喝酒，该吃饭的吃饭，有两位还打着招呼，宛如熟人，店铺老板娘咯咯笑着装一盘子青豆，一颗一颗地喂马，完了又从钱袋里取钱……

将军的马好酒，每每自己逛街买酒喝，口袋中装铜钱，从未丢失一文。魏晋风流，见于一匹马的故事。

小说中读来的故事，不见于正史，但我宁愿相信这是真的。

(春眠不觉晓摘自《知识窗》)

图 / 鹿川

# 委曲求全 背后的人际风险

—— 口南 桥 ——

管理专家杰瑞·哈维讲过这样一个小故事：

一对来自得克萨斯的夫妇及其父母在一起玩骨牌。这时候岳父说：“我们去艾伯林吃个饭吧。”女儿说：“听起来不错啊。”丈夫心里有些打鼓，天太热，为什么跑那么远去吃饭？可是他怕显得不合群，于是说：“我没问题，看你妈妈愿不愿意了。”他的岳母说：“我当然愿意了。”于是大家挥汗如雨赶了过去，却发现食物极其难吃。

回到家，其中一个人假客气说：“还不错啊，是不是？”其他人终于爆发了：岳母说她其实想待在家里，丈夫也说他不想去，妻子也是违心答应的。这时候老岳父说他哪里是真想去啊，是怕大家闷，随便提议一下的，没想到大家兴致都那么高，他骑虎难下了。就这样，四个人都觉得自己是为了对方，舍弃自己的欲望，结果个个都不开心。

人与人的交往中，我们是不是也在滑入艾伯林悖论？我们委曲求全，结果对方根本不是你想的那个样子。你觉得你牺牲了自己的喜好或是意愿，对方开心却不领情。

很多关系，就是从这里开始走下坡路，从小小的不悦，发展到怨愤，最终水火不容。

一个集体里需要达成一致，不如大家一开始都做“小人”，先陈述自己真正所需。能不能做到这样，要看我们能不能开诚布公，能不能接纳适度的冲突。

(陆涛摘自《南方都市报》)



袁应笑

# 长得“丑” 也要坚持出来 “吓人”

我刚到伯克利的时候，最不能理解的一点，是美国为什么有那么多残疾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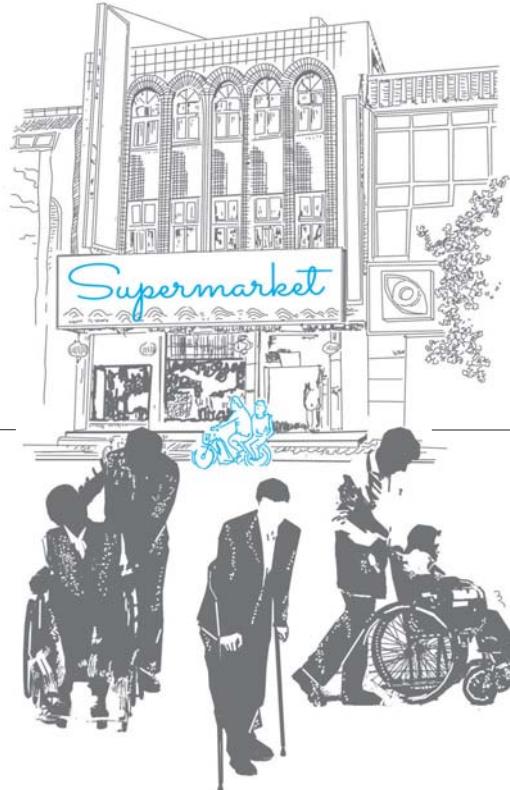
我说的残疾人，可不是《风中奇缘》里九爷那样玉树临风、才智双全，高位瘫痪却丝毫不影响“放电”，坐着轮椅照样电倒一街女生的残疾人。我所见过的大多数残疾人，坦白说，都非常可怕。

他们也坐着轮椅，在感情生活上，很多恐怕也都免不了跟九爷一样的结局。最要命的是，他们的身体实在太畸形了，畸形到初次见到会让人害怕的地步。

我住的楼里住着这样一位残疾人。她20多岁，可是身材非常矮小，如同一个小孩。她的头抵在胸前，左手畸形地外翻，立在头顶上，右手则畸形地绕向左边肩膀。她的两条腿像两条交缠的蛇一样，扭曲地盘在一起。我可以想象，这样的畸形人如果出生在任何别的国家、任何一个穷苦人家，都会被父母抛弃。

可是她活下来了。而且活得光明正大，有尊严。

那时我刚住进来不久，从来没有见过畸形形成这个模样的人。我被彻底吓到了，一时间手足无措，就没有想起要为她按电梯。她用右手按动轮椅左面扶手的按钮，将轮椅驱动到电梯按钮跟前，然后，艰难地将身体一点一点靠向电梯按钮板，以便用她那只奇怪地矗立在脑袋上方的、外翻了的左手，去按下电梯的按钮。



长成这个模样，去完成生活里任何一个微小的动作，洗脸，刷牙，用钥匙开门锁，甚至坐电梯，都不知要付出比常人多多少倍的努力。

电梯抵达，电梯门打开。女孩驱动轮椅孤独离去。我望着她的背影，眼睛猛然一湿。

坐公交车经常能遇到无法行走的残疾人。因为他们不能自己开车，所以只能坐公交车。在美国，一般人都开车，所以坐公交车的，基本上都是穷人、残疾人，自然还有我这样没有车的穷学生。

加州的公交车在前后门处各有一块电动翻板。每当有坐轮椅的老人或残疾人要上车，公交车就“扑哧”响一声，一边的轮胎就会扁下去，车身一直低到跟人行道一样高。这时，那块电动翻板便会慢慢打开，然后残疾人慢慢地驱动轮椅上车。人们会避开公交车上的轮椅专用区，让残疾人入座。司机再按动按钮，电动翻板再慢吞吞地翻回来。又是“扑哧”一声，车身恢复原样。整个过程至少要一分钟。

在北京、上海，在中国其他

任何一个大城市，我无法想象，一车的人愿意一起用一分钟安静等候一辆轮椅的到来和离开。

加州与佛罗里达一样，以终年阳光充足闻名于世，是许多人养老的地方。这里的无障碍设施太完善了，所以经常可以看到90岁以上的老头老太太，或者推着一种可以当作拐杖的小推车，或者坐着电动轮椅，出现在各种公共场合。伯克利又是加州北部的流浪汉会集中心，所以除了流浪艺术家外，还能看到各种体形诡异的残疾人。

刚来的时候，我不习惯随处可见的残疾人，就问朋友：“美国怎么有那么多残疾人啊？”朋友答：“中国也有吧？只是平常不出门吧？”

我豁然醒悟。作为一个正常人，我从来没有去刻意关注北京和上海的无障碍设施；可是当我拖着一只行李箱在街上迷路的时候，我深刻地理解残疾人的感受。有多少次，2号线换4号线，我在人潮拥挤的台阶上拎着箱子爬上爬下累到吐血？有多少次，我拖



着行李箱走到交叉路口，“咯噔”一声，行李箱从人行道边沿直接掉下去？

而我不过是拖着一只行李箱。一个独自坐着轮椅的残疾人，遇到这样的马路牙子，难道每次只能指望别人的热心帮助吗？

我的一个好朋友是脆骨病患者。脆骨病，就是咕咚撞一下，骨折；咔嚓碰一下，骨折。他从小到大，两条腿不知骨折过多少次。他现在为瓷娃娃罕见病关爱中心工作。这是一个NGO，所以他的工作可以简单概括成：辛苦，钱少，看不到前途。

我上一次回北京去看他，他邀请我参加在义庄举行的一次慈善会演。到场的有许多坐轮椅的，有佝偻症患者，侏儒症患者，白化病患者。有的身体蜷缩得像卷叶，有的身高如孩童，有的皮肤惨白得像吸血鬼。我跟朋友慨叹：

“我不知道北京住着这么多罕见病患者。”他说：“因为他们平时都不出门啊！”

不出门，当然不全因为担心出门吓到人，更主要的是因为没办法出门。人行道，走不了；公交车，坐不了；地铁，进都进不了。他们还能怎么办呢？

一个健全的社会，一定会有起码的意识，照顾它那拨身体不

健全的孩子。这意识不该只落实于公民的献爱心、偶发的捐款、NGO 费尽心血的苦心经营，而应该有切实的、长效的、落实到细节的法律制度和物质保障举措。公共交通的设计者应该知道，这城市里同样生活着也许没办法爬楼梯的居民；城市的规划者应该知道，这城市里同样生活着看不见灯光、听不见车鸣的盲人、聋人；文化教育的主管者们应该知道，这城市里有太多因为残疾和缺陷，不敢出门，不敢面对城市，被城市遗弃的龟缩在屋里的人。

北京在无障碍通道建设上，做得最好的是奥运时期。所以8号线有完备的无障碍设施，鸟巢有轮椅专用的看台和厕所。可是，奥运以后呢？

在美国，一方面，因为无障碍设施的完善，就算是四肢不能活动的残疾人，只要能坐轮椅，也会时不时出门；另一方面，因为个人主义已经达到了某种过分的程度，所以没有人会对自己身体上的丑陋或独特感到羞耻，而拒绝出门。于是乎，美国的大街上真是什么人都有：缺胳膊少腿的，畸形得一塌糊涂的，半疯半傻的，脂肪一坨、丑到人神共愤还敢半裸出镜的。长得丑，他们也毅然决然出门吓人。

美国这种传统无疑是从欧洲来的。所以他们的世界出得了霍金。霍金之所以能成为霍金，光靠他自己“惊人的努力”是不够的。你要让一个瘫在轮椅上，脸歪向一边，表情永远呈痴呆状，连话都说不清楚的人为人类做出贡献，你就得让他能生活，能上学，能社交，能出门吓人，能被人们接纳，能频繁出现在公众场合，能在毕业后找到工作；能生存，能自立，能活得健康、积极、快乐。

(清荷夕梦摘自豆瓣阅读作者专栏)

图 / 点点

# 滋水

□邱金萍

**炒** 青菜要热锅冷油后及时下菜，看好时机滋水……之所以叫“滋水”，是因为加的水量少，而且要从锅壁倒入。如果直接将水倒入青菜，让水和青菜直接接触，热的青菜被这“来势凶猛”的水给浇得打了个激灵，突如其来地水和正热着的菜“互掐”起来，它这么一紧张，脸色都变了，颜色不好看了，而且也不让你好吃了。而从锅壁“滋”入的水经过锅壁，很快水温就与青菜周边的温度相适宜，如此青菜在不知不觉中，继续放情地舒展自我，将水吸入体内，变得更滋润饱满。如此炒出的青菜必定色诱眼、味引舌。

爱人之间，相亲相爱，甘苦与共，不知不觉地渐入对方生命当中。经年累月，就有了人们嬉笑而言的“牵着老婆的手，犹如左手牵右手”。其实在牵起对方手的时候，这也是一种不知不觉的渐入，那就是习惯了牵起与自己共度激情、平淡、坎坷日月的爱人的手，“执子之手，与子偕老”，这种自然与简单，何尝不是一种美妙的境界。

(黄玉摘自《快乐老人报》)

2015年11月19日

## 诗剧



我原是爱听鼙声与铎声的  
今却为你戚戚于小院的阴晴  
算了吧  
管他一世的缘分是否相值于千年孽根  
谁让你我相逢  
且相逢于这小小的水巷如两条鱼  
——郑愁予《水巷》



得 知你生病的消息时，我正在陪前男友打游戏。

接着便是连夜的火车，彻夜难眠，我一个人缩在卧铺被子里，整夜地流眼泪。一切来得真的是太突然！也太可怕了！

终于行程结束，我浑浑噩噩地从上铺爬下来后，居然找不到其中一只鞋子，在满车厢人好奇的目光下，提着鞋光着一只脚下了车，像个滑稽的小丑。那是寒冬腊月，南方小城少有的飘雪天气。

而我最难忘的，是终于见到你，在家乡医院的肿瘤科。来之前我还特意在肯德基里化了精致的妆，因为不想让你见到我憔悴。

可是你呢？明明十月国庆节我们刚见过面，你为了见我前男友，还专门染了一头乌黑的长发，因为放化疗，现在也全剪掉了。你坐在病床上，整个人那么瘦那么小，萎缩得像个小老太婆，只有看着我的眼睛是发光的。

我像没事人一样冲你笑，像平时那样冲你嬉皮笑脸，摸你的脑袋：“呀，怎么弄得这么丑啊？这和我站一起哪儿像我妈啊！我这么美！”

我安慰你：“没事呢！现在医学这么发达，你这不算什么大病。”而下一刻，我就躲进了卫生间里止不住地流眼泪，补妆，再出来笑容满面地对待你。

再后来我偷偷坐在无人的医院楼梯间给在北京协和医院工作的小楼打电话，撕心裂肺地哭着：

“我该怎么办？怎么办？”我仿佛要把心都给哭出来。而真正的孤独是什么，是即使身边有再多的人，再热闹，脸上挂再多的笑容，世界也仿佛只剩下了我和你两个人，被投入了黑暗里，没有任何人能将我们从黑暗中解救出来。

那种感觉，真的，真的是太痛太痛了！

为什么呢？从你生病到现在

的这段日子，每日我都在问自己，为什么你会得这个病？又凭什么要让你得这个病？

我恨！为什么老天还是不能让我幸福一点？小时候家里穷，爸爸没工作也不管家，你总是被人瞧不起，身边的亲戚朋友们总会在你耳边说：“唉，你妈这辈子真是太可怜了！你以后可要好好报答她！”

可就是这满怀善意的“太可怜”三个字，是我从小到大最痛恨的一个词！为什么你是个可怜人？为什么可怜的那个人是你？

所以我叛逆，我狠狠地朝着与你完全相反的一条道路决绝地成长着！你逼我好好学习，我非要天天上课写小说；你教育我要节约用钱，我非要大手大脚，吃

穿用度都要比同学好，因为我那可笑的虚荣心。我恶狠狠地朝你吼：“我才不要像你那样穿得寒酸被人笑！”我一点也不像温顺的你，或者说，我就是不要像你！

好在我后来终于长大了，懂事了。还记得艺考那年，我上火车，年少轻狂地冲大包小包提着行李为我送行的你，说的那句：“你要等我，等我光宗耀祖！”

我说的是最俗的一个词！光宗耀祖！这么多年，我这么努力这么辛苦，也只是希望有一天，我能成为你的骄傲！希望亲朋好友再提及你时，不再附上“可怜人”的称号。我希望他们说你幸福，因为有我这样一个女儿。

去年，我终于谈了可以论及婚嫁的男朋友，工作多年，也终于有了买房的积蓄。生活终于好像一点点长出了幸福的苗头！

可是你病了，而且是那么严重的病！而你第一时间想到的，却是瞒着我。这么多天，你独自拿着诊断书的那刻，是什么心情？会不会哭？一想到这些，我就心痛得难以自制！

而你瞒着我的那个月，我在干什么呢？你给我打电话，我总是说忙，不是忙着加班就是忙着看剧、逛街、刷微博……于是你挨个给亲戚朋友讲：“不要把我的病告诉她，她工作忙。”

林林总总，皆是心酸。

而今天，距离你患病到现在，也整整一年了，这一年，我和交往两年的男朋友分手了，又零零碎碎地遇到了一些挫折和瓶颈，我并没有变得更好、更坚韧，甚至最初的自信也一点点地快被生活磨平，但不管怎样，总算是挺过来了。

你是我此生最爱的人，所以请你，一定要好好的。

而我，一定会变得很好很好，所以，你一定要等我。

（暮寒摘自《花火》 图 / 熊 LALA）





# 一张图看穿你的个性与爱情

□佚名

请凝视这张图，你最先注意到的是什么？

- A. 中间的花瓶
- B. 猫咪
- C. 女人
- D. 椅子
- E. 鸟笼



## 测试结果：

### A. 中间的花瓶

你的个性：你外在和内在反差很大，也许外表是个冰山美人，内心却热情如火。你很会看别人的脸色做事，拥有很强的第六感，会注意到细节处，并预先处理。是团体中不可缺少的灵魂决策者，有很强的应变力，可以木讷也可以很热情，延展性很强。

你的爱情：你重视的是两人是否有共同的兴趣，以及心

灵契合度。你也会欣赏那种重视自己工作，拥有自己专业能力的异性，希望对方不管是人事物都要有一番鉴赏的品位。那种心思单纯、外在行为成熟，简单不浮夸的人，才是最适合与你一起厮守终生的人。

### B. 猫咪

你的个性：你是一个善解人意的人，好像能看透每个人心中的想法，是一个很好的聆听者以及情感开导者，让朋友对你很依赖，有困惑也会主动找你诉苦，深得大家的信任。这样的你在各种场合中，总是能随和地展现自我、游刃有余。

你的爱情：你在爱情的表现上显得有点扭捏，在喜欢的人面前会装出一副很坚强的样子。而这样逞强的你，正需要一个比你强悍、可靠的伴侣。最好是那种有点霸道，但性格开朗又成熟懂事的人，让你能卸下心防，在他面前做最真的自己，放心将自己脆弱的那一面展现出来。

### C. 女人

你的个性：你是一个思想丰富的人，但是你很能隐藏自己，只会在适当时机展露自己的本能，神秘又极具吸引力，除此之外，你是一个直率的人，随和又重义气。一旦被你认定的朋友或情人，你一定会掏心掏肺，全心全意地对他们好。

你的爱情：你是个很容易一头栽进爱情里的人，这样的你需要一个尊重你的兴趣和工作，百分之百支持你的伴侣。你虽然渴望两人幸福地依偎，但你也不喜欢天天腻在一起，期望彼此能保

有适当的空间。因此一个成熟的大龄男，是最适合与你相守一生的对象。

### D. 椅子

你的个性：你有着双重的性格，喜欢一个人沉静思考的感受，却也喜欢与大家同乐的感觉。有时候会让人猜不透你在想些什么，就像是蒙上了一层面纱，有点距离又神秘。你遇到事情会很专注，虽然有时作风上看似有些叛逆，但其实很能给人安定感，不自觉让人感到信任。

你的爱情：你欣赏那种拥有实力，愿意在工作上全力以赴，并且拥有一片天的霸道总裁。对事，他必须有自己的独到见解；对你，他要能心思成熟，带领你一起成长。展开他的臂弯，给予你满满的安全感。

### E. 鸟笼

你的个性：你注重质感与深度，喜欢发掘生活中的美好，甚至是为别人创造美好，和朋友一起大笑、一起欢乐畅谈，乐于分享与付出，是一个值得信任的人，也很有自己的风格。能交到你这个朋友，只能说非常幸运又特别。

你的爱情：认真和意志坚定的人是你的最佳选择。你认为一个人的品性很重要，那种对家庭、工作具有强烈的责任感，愿意拼尽全力将自己手上的事情做到最好的人，就是你所欣赏的对象。他富有同理心、成熟稳重，能够一步一个脚印，带你实现人生中的梦想与蓝图。

(小文摘自佳人网)

## 【编者按】

有人说，圈子不同，不必强融，如果大家玩不到一块儿去，就各自安好。但要实现人生的进阶和推进，只在相同的圈子里打转是永远无法实现的。中国有句俗语说：鸟伴鸾凤飞程远，人伴贤良品德高。胡雪岩若没有结识王有龄，他也不

一定能成为日后的“红顶商人”，张良没有遇到黄石老人，他的人生角色可能只是一个聪明人，而不会是“运筹帷幄”的开国贤臣；你要和比你厉害的人聊天，你才能获得厉害的思维，你自己才能变得厉害。要学会破冰而出，打破圈子的壁垒，哪怕要面临尴尬和孤独。所以说，有的圈子，即使不同，也必须强融。



## 原创 李静的 “融圈”功夫

□刘志坚

李静被人们熟悉，是因为她主持的节目。从《超级访问》到《非常静距离》，她成为主持圈炙手可热的人物。但她同时还拥有“乐蜂网创始人”“中国电子商务成长创新十大年度人物”等几个商业圈的头衔。能够横跨娱乐和商业两个不同的圈子，并且都是开疆辟土，大施拳脚，足见李静的“融圈”功夫了得。

电影学院编剧专业出身的李静，凭着喜好和激情，闯进娱乐圈，开始只是想颠覆电视行业的“假大空”现象，做一档有趣的栏目，没想到却做到了极致，并在做节目的过程中，跟明星们建立了良好的信任关系。此时，一个强烈的直觉告诉她，可以借此创立明星达人品牌和化妆品垂直电商网站，初次生发了“跨圈”的念头。跟明星们沟通之后，大家一拍即合，乐蜂网就此诞生，出奇地顺利。

但李静没有得意忘形，凭着一种直觉，她知道自己目前的状态充其量只是游离在娱乐和商业两个圈子之间，并没有真正“融圈”。

意识到不足，李静开始刻意弥补，她跟360的市场总监和优酷电影的负责人等一些电商圈的人士认真取经，获得了很多不同的思维方式，弥补了自己感性有余理性不足的短板。然后李静开始扬长避短，她的经历让她知道线上的人喜欢什么，便有意识地去营销，充分调动明星配合的积极性，最大限度地寻求各种资源的完美整合，不但使得企业运作良好还大大简化了管理成本。

做企业人的因素是最重要的，李静用女性特有的包容，去调动每个人的积极性。她做得最多的事，就是寻找合适的人，然后权力下放，鼓励他们放手去干。她的信任激发了员工的工作热情，大家纷纷贡献聪明才智，集思广益，创意迭出，企业进入发展快车道。

企业的生命力在于产品。李静放下身段，从屌丝的角度出发，去思考如何做产品。一个朋友告诉她，自己做美容时从不敢睡觉，因为怕美容师打折扣，少做保养程序。李静瞬间捕捉到这是很多普通用户的心理，专门研发了“4D面膜”，可以挂在耳朵上，把脖子和脸都兜住，而人可以到处溜达，这样相当于节省了睡觉的时间，结果产品一上市，就被抢到断货。

李静通过自己的努力，慢慢从游离程度的“跨圈”，进入了彻底沉浸的“融圈”，并能够审时度势做出判断和调整。2014年电商大战激烈，她很快意识到了未来行业格局的变化，只用了三天时间就决定将“乐蜂网”出售给“唯品会”，表现出了老练的大将风度。

就这样，李静凭着自己的“融圈”功夫，在娱乐和电商两个圈子玩得风生水起，身家达到了20亿。

是的，要实现人生的价值，成为生活中的翘楚，只在相同的圈子里打转是永远无法实现的。只有不断修炼自己的“融圈”功夫，彻底融入不同的圈子去历练自己、丰富自己，从而获得更多的滋养，才能让自己的能量得到最大限度的发挥。

# 卷不同 也要融

□刘志军

原创



人们常说，圈不同别硬融。可事实往往不是这样的，为了共同提升，达成共同的目的，有时圈不同也需要融。这种融合不是简简单单的加法，而是乘法，融合后创造的成就往往远大于之前他们各自的单打独斗。

我们就拿《西游记》来举例子吧。在《西游记》里，取经的队伍一共有五人，分别是唐僧、孙悟空、猪八戒、沙和尚和白龙马。

唐僧是观音菩萨钦点的取经人，为什么选他呢？因为他是如来佛祖座下二弟子金蝉长老投胎转世，是十世修来的好人。这些都是冠冕堂皇的话，说白了唐僧是根正苗红的“官二代”，就是来下界历练历练，俗称镀金。所以唐僧圈子里的人都比较有背景，在他去往西天取经的路上，不是这个菩萨帮，就是那个大仙助，最不济也和各国的国王称兄道友。所以，唐僧的圈子比较高端，和他那几个徒弟不在一个比较级。

孙悟空原是花果山的美猴王，他的朋友圈比较广，当年上天庭之前和平天大圣牛魔王拜把子结为兄弟。后来上天当了官，号称齐天大圣，可那是个虚职，没什么权，和天庭的大小神仙都有点儿来往。所以他的圈子里有占山为王的妖怪，也有神仙道友。

猪八戒原是天庭的天蓬元帅，管理水务，由于贪吃好色调戏嫦娥，被贬下凡，投胎成猪首人身，从此和天上的神仙断了往来。后来他在福临山云间洞安家，虽有个卵二姐看上他，却死了，后来入赘到高家，当了上门女婿，可不受人待见，所以猪八戒基本上没什么圈子。

最惨的是沙和尚，人家原来也是天上的神仙，因为一点儿小事儿，在蟠桃宴上打碎了玉皇大帝的一个琉璃盏，被贬下凡，受尽酷刑，生不如死，从此和仙界断了联系。下界后他栖身流沙河，没有朋友。所以沙和尚的圈子里只有他自己。

还有小白龙，也就是白龙马，他本是龙宫的太子，

因为获罪于天，要被处死，幸好遇见观音菩萨，经菩萨点化，收入取经队伍里。小白龙的生活圈子也很单一，除了认识龙宫里的人，其他的神仙他基本不熟。

这五个人有一个共同的特点，那就是他们都有污点，不是得罪了佛祖就是获罪于天。就这样的五个人，把他们融合在一起，竟然披荆斩棘，闯过了取经路上的九九八十一难不说，还取回了真经，不得不说这是一个奇迹。最后，功德圆满的他们各自都有封号，成了人生的赢家：唐僧被封为旃檀功德佛，悟空被封为斗战胜佛，八戒被封为净坛使者，沙僧被封为金身罗汉，白龙被封为八部天龙。这些成就的取得都是因为他们摒弃了之前的陋习，融入了取经团队这个圈子，互通有无，取长补短，相互扶持，才得以攻无不克战无不胜。

话说回来，如果这五个人单打独斗能完成取经任务吗？答案很明显，不能。因为他们每个人身上都有致命的弱点：唐僧软弱慈悲，遇事优柔寡断；孙悟空毛毛躁躁，动不动就动武；猪八戒贪财好色，还爱挑拨是非；沙和尚老实忠厚，可没有担当；白龙马勤勤恳恳，但爱意气用事。这些弱点决定了他们不可能单独完成取经的任务，只有团结起来，组成取经团队，在圈子里发挥长处，补齐短板，才可能发挥出超常的力量。试想，如果猪八戒不是有幸加入唐僧的取经团队，他一辈子也就是个入赘高家，不受待见的猪妖。孙悟空、沙和尚和小白龙莫不如此。

所以，要想成为人生赢家，就不要总是墨守成规地待在自己的圈子里不思进取，而要不断地向更高的圈子靠拢，甚至融入那个圈子。这样你的视野、心胸、高度就会有所不同，看到的风景也将更加绚丽多彩。所以说，好的圈子，即使不同，也必须强融，不然你的人生将被定格在原有的圈子里，很难有成功的机会。

个人的生活中，圈子很重要。

拥有一个圈子往往能缩短自身摸索时间，助推快速成长；即便是遭遇到事业的挫折和人生不测时，良好的圈子还能帮助你尽快摆脱厄运纠缠，重新积聚力量，找到突围方向。

1877年秋，湖南湘潭乡间，木匠齐长麟带着小徒弟做完木工活回来，迎面碰到三个木匠，齐长麟侧身

## 要想成就，必有圈子

□千斐



垂手，满脸堆笑，对方爱理不理，扬长而去。小徒弟不解：同是木匠，为何如此相待？师傅拉长了脸：小孩子不懂规矩！我们是做粗活的“大器作”，他们是做细活的“小器作”，怎敢并起并坐。小徒弟这才知道，木匠也分三六九等，每等各有“圈子”。日后，他功成名就，写了一本自传，开篇第一句便极为沉重：“穷人家的孩子，能够长大成人，在社会上出头，真是难若登天。”

这个小徒弟当时叫齐纯芝，后来名扬天下，大家叫他齐白石。他从“穷人窝子”挣扎出来，从“大器作”上位为“小器作”，又从“雕花匠”成为“画匠”，辗转各地，治印卖画，顺利完成了从“匠人”到“大师”的华丽转身。

人是“圈子”的动物，齐大师“逆袭”的一生，

正是因为有几个重要的“圈子”。

第一个圈子是湖南老家的手艺人圈子。

齐白石跟篾匠左仁满学笛子、胡琴，跟齐长麟学粗木工，跟雕花木工周之美学细木活。他还拜纸扎匠出身的画师萧芗陔及其朋友文少可学画肖像，“我认识了他们二位，画像这一项，就算有了门径了”。以“后视之明”来看，这恐怕不仅是技术的门径，还是艺术的门径，当然，从技术到艺术，还有赖于其他“圈子”。

第二个圈子是湘湖文人圈，核心是胡沁园和王闿运。

如果说齐白石是一块璞玉，胡沁园就是第一个剖开石胎的人。自在胡沁园家读书，齐白石“由于沁园师的吹嘘，朋友人的介绍，认识的人渐渐地多了”，还与同学组成了诗社，而这又是传统文人不可缺少的“履历”。王闿运名气更大，门人弟子更多，最奇的是“三匠”，也就是三个手艺人出身的弟子——铜匠曾招吉、铁匠张登寿、木匠齐白石。虽然齐白石“不敢把湘绮师挂在嘴边”，但圈子默默地发挥着作用。有一次，有人介绍齐白石到湘潭县城给内阁中书李镇藩画像，这个李中书向来目中无人，对齐白石却彬彬有礼。原来他的同事、王闿运的内弟蔡毓春曾对他说过“国有颜子而不知，深以为耻”的话。木匠齐白石不但在圈子里补习了文人必修课，还学会了文人圈的游戏规则。

第三个也是最重要的是京城的艺术圈子。

在这里，我们发现了关键人物陈师曾。陈师曾是散原老人之子，史学家陈寅恪之兄，在京城艺术圈负有盛名。他很看重齐白石，齐白石说：“我那时的画，学的是八大山人冷逸的一路，不为北京人所喜爱，除了陈师曾以外，懂得我画的人，简直是绝无仅有。”陈师曾劝其“画吾自画自合古，何必低首求同群”，还告诉他工笔画梅花，费力又不好看，齐白石从其建议，改换画法，进入新的境界。又是这个陈师曾，把齐白石的画作带到日本参加中日联合绘画展览会卖出了大价钱，一时间，琉璃厂的“古董鬼”都找上门来，齐白石的卖画生涯一天比一天兴盛起来。圈子中另一位关键人物是梅兰芳，正是他在闹人间的应酬中，为籍籍无名的齐白石背书。齐白石为此画了《雪中送炭图》相赠，并题句说：“而今沦落长安市，幸有梅郎识姓名”。

政权鼎革之后，晚年齐白石还有一个重要的圈子。1949年，他刻石印两方献给毛泽东，次年，他与毛泽东、朱德共进晚餐，并把82岁所作最好的作品献给毛。他还携画参加抗美援朝书画义卖，并被文化部副部长周扬称为“中国人民杰出的艺术家”。

(白燕青摘编自中国讲师网)



年轻时的曾国藩以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为己任，一心想为清廷效忠出力，建功立业，他带领湖南地方武装围剿太平天国时，最开始投靠在时任统帅的肃顺王爷麾下。

其时，清廷正是用人之际；用吧，曾国藩的湘军是其一手建立的乡党兵，朝廷担心汉人手握重兵，日后驾驭不了，怕对自己的江山形成威胁。

所以，肃顺呢，由于受大方向的影响，对曾国藩也是不冷不热，既拉拢曾国藩，又有些忌惮他，用时搂在怀里，不用推进崖里，处于肃顺“圈子”边缘的曾国藩十分苦恼，他急需融入另一个“圈子”，借此实现自己的理想抱负。

此时，曾国藩敏锐地看到西太后慈禧与肃顺存在争权夺利上的矛盾，他判断出慈禧应该是自己的救命稻草，不管慈禧乐不乐意，需不需要，曾国藩都厚着脸皮，不屈不挠，热着脸蹭过去。

尽管如此巴结奉迎，慈禧根本不理会曾国藩，也就是不把曾国藩当作圈内的人，曾国藩还是无法取得慈禧的信任，只好继续不动声色地隐忍着。

不久，曾国藩在军中得到胡林翼转来肃顺的密函。因曾国藩镇压太平天国起义军有功，咸丰帝大喜过望，令曾国藩署理湖北巡抚。然而，大学士祁隽藻却进言，咸丰帝收回成命，仅赏曾国藩一个兵部侍郎头衔，明升暗降。

曾国藩得知消息后，提笔想给肃顺写封信表达自己的哀求，他是何等伶俐之人，想肃顺既已知晓此事，且为人又刚愎自用，他不会为自己泼着面子去向皇帝苦苦求情的。

他又想起拜见慈禧时的情景，这个女人外表高傲冷艳，现在虽没有什么动静，但绝非常人，以曾国藩的阅人经验来看，西太后慈禧心志极高，且权力欲强，又极富心机。他认定慈禧才是能助自己实现抱负的人，早晚他都要踏入慈禧的势力圈子。

不久，曾国藩第三次拜见慈禧，礼毕，慈禧开门见山地说：“曾国藩，听说你是肃顺手下的一员得力干将，很受肃顺的器重呀？”对于慈禧的这句话，曾国藩立刻听出来话里藏着玄机，言外之意你是肃顺圈子里的人。

不过，沉思片刻，曾国藩朗声回答道：“曾某只是个汉人，不管是统领地方湘军，还是在兵部侍郎的位置上，只知道奉公守法，尽心尽力，不敢为非作歹，更不敢中饱私囊。只是曾某受肃顺大人知遇之恩，办事的时候自当竭尽全力，不敢懈怠，曾某我只会做事，不会做官，还望西太后明察！”

“只会做事，不会做官”，这句话是最强的“撒手锏”。慈禧在后宫屈辱隐忍多年，九死一生，好不

## 付出代价， 融入圈子

□王章材

原创

容易才熬出头。曾国藩“毫不经意”的这句话，一下子就彻底打动了慈禧的心，她万万没有想到，眼前这位有些追名逐利、看似随波逐流的汉人，居然和自己一样有这么远大的理想和抱负！遇到这么一位“知己”式的下属，慈禧能不高兴吗？至此，曾国藩取得了慈禧的信任，遂成为慈禧的左膀右臂，两个人在一个圈子里祸福相倚，宠辱与共，开始了此后一生的合作与交情。

这回，聪明的曾国藩算是跟对了人，他彻底摆脱贫肃顺圈子的阴影，成功地融入慈禧的圈子，并很快获得了位置，慈禧马上让他重回湖南统率湘军。曾国藩也知恩图报，力挽狂澜，经过多年鏖战后，攻灭太平天国义军，建立了一世的功勋。曾国藩在仕途上，更是步步高升，历任两江总督、直隶总督、武英殿大学士，与李鸿章、左宗棠、张之洞并称“晚清四大名臣”。

有时，人在江湖，身不由己，圈子会形成一张潜在的大网，把你裹在其中，把你的命运同很多人联系在一起。如果你想谋求生存和发展，追求自身利益的最大化，没有圈子就得找“圈子”，并想办法尽快融入圈子，而融入圈子则是要付出代价的。如果不愿意付出任何代价，没有点儿察言观色、上蹿下跳的本领，则最好站在圈外看圈内的风景！

(专题插图/豆薇)

7月24日晚上，22岁的福州女生阿伦在饭店打包了几个菜回家。然后，她搬来小板凳，打开摄像头，对准自己的脸和饭菜，开拍。

这是阿伦“人生中的第一个视频”。她看起来有点紧张，除了对着镜头吃，她几乎什么都不用做。默默地吃了9分钟，她突然有些自嘲地说：“这样真的会有观众吗？”然而，这样一个简单的视频在网上竟然被点击了7000多次——观众想看的，就是她如何津津有味地吃完一顿饭。

“吃播”是一种面对网络观众直播自己进餐过程的真人秀。它最早在韩国走红，现在，这股“美食偷窥热”蔓延到了中国。短短3个月里，他们的吃饭视频在优酷平台的播放量就已经超过了480万次，培养出成千上万的粉丝，一些吃播员的现实生活甚至因为几顿饭而改变。而对于粉丝而言，吃播员使他们获得了“晚餐同伴”，虚拟空间里的简单一顿饭投射出无数现代人的欲望、孤独和幻想。

#### “看到你做的家常菜很想家”

到现在为止，22岁的北京姑娘麦子只录过三个吃播视频，但它们的播放量是中国吃播视频里最高的，其中一期已经被点击了4万多次。

麦子找到了韩国热门吃播秀的关键点。她在节目开头用进口蔓越莓汁、苏打水、蜂蜜和柠檬、薄荷调制一杯饮料；精心准备有品质的食物，在适当的时候描述菜品的好味道。有时候，她会轻微转动比萨，让它饱满的芝士和蛋黄酱凑近镜头。

而同样来自北京的吃播员橙子走的则是不同路线。她形容，自己就属于“接地气的那种”。橙子不在乎菜品和环境，吃的往往是自己做的家常菜。她第一次录吃播视频源于一次“心血来潮”。



THE MOST LONELY.....

## 最孤独的虚拟饭局

□ 万佳欢

那天，她从冰箱里找出来几袋辛拉面和白菜猪肉馅速冻水饺，简单做出一盘拉面、一盘煎饺和一碗水饺。

与此同时，毕业于计算机专业的90后男生“处女座的吃货”也注意到了这些吃播视频。他发现它们似乎有一些商业前景。

2015年6月，“处女座的吃货”开始发动中国人录制自己的吃播视频，可一开始，几乎没有愿意主动“抛头露面”。后来，他又出台了奖励机制，这才逐渐吸引来一批最早的吃播员。

随着“中国吃播”频道里的视频日渐增加，橙子也自然成为该频道的忠实粉丝，最后忍不住自己也对着镜头吃起来。

一开始，橙子的丈夫对她拍摄吃播视频并不理解——既不理解橙子在做什么，也不明白在网上看她吃饭的人都是怎么想的。后来，有网友给橙子留言：我一个人在外地，看到你做的家常菜很想家，谢谢你。

目前得到打赏费最多的是福建女生阿伦，她可能也是与“职业吃播员”距离最近的人：最多的一次，有粉丝直接塞给她800元。“我也不明白阿伦为什么会火。”中国吃播视频发起人“处女座的吃货”说。阿伦的视频不那么讲究，有时候，她会干脆把饭菜都放在凳子上，人蹲在地上吃，自己的脸则全部埋在一堆外卖盒和塑料袋里。很多人认为，阿伦赚到那么多钱的原因是“颜值高”。还有人喜欢她每次都吃得痛快淋漓，还“话不多，不啰唆”。

现在，吃播已经在很大程度上改变了这个女孩的生活。她目前在一家公司做财务工作，现在，她有空时就会在优酷上长时间直播吃饭过程，从晚上7点半吃到10点，边吃边跟粉丝聊天，好像这才是她的主业。

几年前，吃播视频在韩国的走红让西方人颇为不解。凭什么我看你吃饭，我还要给你钱？如今，中国的吃播粉丝也迅速发展起来。也许正是最简单的吃饭过程才诱发出了大众对食物的最基本的欲望。在被问到为什么不去看制作精美的明星美食真人秀或美食发现节目时，Moruca说：“美食节目里有的东西吃不到，有时候故事又重于美食本身。我们的想法很简单，不是很想看被一堆故事渲染的美食。”

而在社交日渐疏离的大都市和网络时代，吃饭承载着某种“陪伴”功能。韩国吃播员朴舒妍称：“人们无法摆脱食物、吃与减肥，再加上城市生活的孤独，这两者促使了这种热潮的出现。”

出于各种目的——减压，寻找美食，过瘾，排解孤独感，打发时间，很多中国人正在成为吃播的忠实观众。

（尘中塑摘自《中国新闻周刊》）

2015年第35期 图/麦小片

**宋** 神宗时，一次因为陕西用兵失利，神宗震怒，批示将一名转运使斩了。

次日，宰相蔡确奏事，神宗问：“昨日批出斩某人，今已行否？”蔡确说：“方欲奏知，皇上要杀他，臣以为不妥。”神宗说：“此人何疑？”蔡确说：“祖宗以来，未尝杀士人，臣等不欲自陛下开始破例。”神宗沉吟半晌，说：“那就刺面配远恶处吧。”这时，副宰相章惇说：“如此，不若杀之。”神宗问：“何故？”章惇说：“士可杀，不可辱！”神宗声色俱厉说：“快意事更做不得一件！”章惇毫不客气地回敬了皇上一句：“如此快意事，不做得也好！”

当时，以宰相为首的文官集团还是有一定的制衡力，无论君主贤明昏庸，都无法由着性子做快意事。皇帝一旦露出滥权、专断的苗头，立即会受到文官集团的抗议与抵制。

反之，倘若皇帝一手遮天，可以为所欲为，又无人监督，无人制衡，那就很可怕也很危险，

遭殃的既有士人朝臣，还有天下百姓，更有社稷江山。

秦始皇不待见读书人，焚书坑儒。他倒是痛快了，一声令下，四百六十多个儒生丢了性命，可是从此“暴秦”的臭名就天下皆知了，陈胜、吴广揭竿而起的主要理由就是“天下苦秦久矣”。设若当时宰相出来阻止一下，他又能从谏如流，那情况可能就是另外一种样子了。

汉武帝刚愎自用，恣意妄为，没有人敢发表不同意见。李陵兵败被俘，司马迁出来说了几句公道话，汉武帝一“快意”，就割掉了司马迁的男根，害得他痛不欲生，“每念斯耻，汗未尝不发背沾衣也！”特别是到了晚年，为满足“快意”，汉武帝穷兵黩武，打了不少完全没有必要的仗，造成国库空虚，民不聊生。为满足“快意”，他听信谗言，造成了巫蛊之祸，连自己亲生儿子都

搭进去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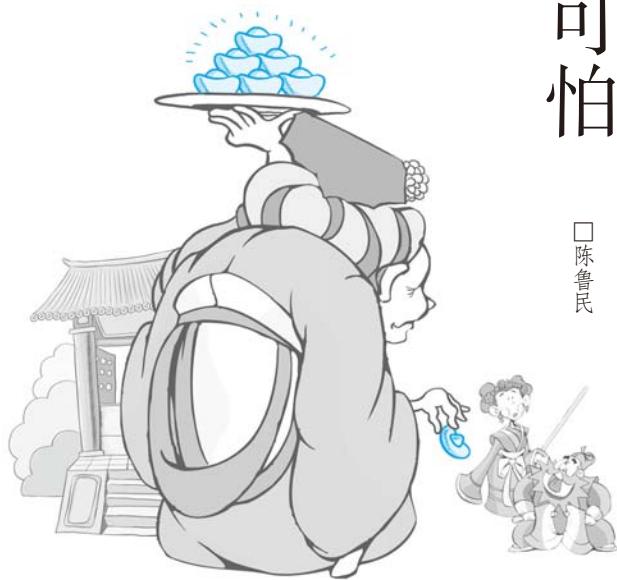
慈禧太后不是皇帝，胜似皇帝，其专横暴虐也屡屡祸国殃民。她过六十大寿，正是甲午大战激烈时，前线吃紧，有大臣提议把祝寿银子拿出一部分支援前线。老太婆不高兴了，发狠话：“谁让我一时不痛快，我就让他一辈子不痛快！”她倒是“快意”了，大戏唱了三天三夜，银子花得像水淌一样，可前方的仗也打得一败涂地。章太炎先生曾作对联讽刺：“今日到南苑，明日到北海，何日再到古长安？叹黎民膏血全枯，只为一人歌有庆；五十割琉球，六十割台湾，而今又割东三省！痛赤县邦圻益蹙，每逢万寿祝疆无。”这样的事在中国历史上可谓不胜枚举。殷纣王出于“快意”，把劝谏的大臣比干开膛破腹；周幽王为了“快意”，烽火戏诸侯以求美人一笑；楚平王贪图“快意”，纳儿媳为老婆，导致国破家亡，死后被鞭尸；明成祖遂了“快意”，杀了方孝孺一家十族九百多人……

现代民主制度的重要成果之一，就是把权力关进笼子，谁也不能想干什么就干什么，不然，你就得为此付出代价。尼克松在窃听上“快意”了，酿成臭名昭著的“水门事件”，因此被迫辞去总统职务，提前下台。克林顿和莱温斯基“快意”了，后来东窗事发，克林顿名誉扫地，险遭弹劾。这么说吧，一个领导人，如果可以不受制约地“快意”，那会十分危险；如果“快意事”很不容易做成，那就是安全而正常的，此即《汉书·鲍宣传》所说之理：“治天下者，当用天下之心为心，不得自专快意而已也！”

（余娟摘自《唯实》 图/辛刚）

## 皇帝的『快意』

□ 陈鲁民





**知**道潘玉良，是因为看了李嘉欣主演的《画魂》，那里面的李美人照例木木的，也照例美得石破天惊。

后来看到潘玉良的自画像，不禁大吃了一惊，恕我直言：不仅不美，还有点儿丑。据熟识她的人说，潘玉良是个又矮又胖、长着一个狮子鼻并且嘴唇很厚的丑女人。

谁都不能否定，外貌是女人天生的通行证，长得不好看的人，人生相对来说总是要艰难一点。

潘玉良的人生，写出来就是一部现成的电影剧本，难怪导演们如此钟情拍她的故事。

她本来姓陈，自幼父母双亡。

由于长得不出挑，她在妓院做烧火丫头，鸨母还逼她接客，她誓死不从。17岁时，走投无路的她在妓院里唱歌，歌声如泣如诉，引起了一个人的注意，那就是芜湖盐督潘赞化。潘赞化是个新派人物，他被眼前这个可怜而又刚烈的女子所打动，决定为她赎身。

潘赞化帮助小玉良主要是出

于同情，纯属义举，并无一分一毫的私心。但她主动提出，想留在他身旁，哪怕做一个贴身小丫头。

以他的襟怀，自然不会让她做个小丫头，于是收了她做妾室。

在娶她之前，他没有动过要她报答的心思；在娶她之后，他则竭尽全力地呵护她。他亲自教她识字，还请来老师教她画画。他对她，没有一丝一毫的看轻，知道她受过太多的苦，所以加倍地怜惜她。

正是因为这份恩义，她毅然将自己的姓改成了“潘”。

如果按照旧式小说的发展，嫁给潘赞化的潘玉良应该温良恭谨，夫唱妇随。可是她偏偏不，她要画画！先是考上了上海美术专科学校，后来索性远渡重洋跑到了巴黎。

潘玉良在法国考上了里昂国立美术专科学校，与徐悲鸿同校，专攻油画。她在留学近九个年头后回国，一度确实也在老师刘海粟及同学徐悲鸿执办的美院当过教授，并且出版画册，举办展览。

即便如此，人们并没有停止对她的攻击和诋毁。在她举办的一次画展上，展出了一幅优秀人体习作《人力壮士》，某一天被人贴了一张字条，上面写着：“妓女对嫖客的颂歌”。

可是潘玉良这个人呢，好像完全不把在妓院待过当成“污点”，她理直气壮地画人体，理直气壮地当教授，理直气壮地办画展，一点也不瑟缩，一点也不收敛，这就惹怒了当时的社会主流。

既然险恶逼仄的环境容不下她，那就走吧。1937年，42岁的潘玉良再次去国离乡，这一去就是40年，直至老死，她再也没有回过中国。

在巴黎时，潘玉良自称“三不女人”：不谈恋爱，不加入外国籍，不依附画廊拍卖作品。她终日待在一个窄小的阁楼里，全心投入画画。

老了之后，她比年轻时更加不好看了，看在人眼里活像一只大猩猩。

这时她的生命中出现了第二个男人。他叫王守义，他不仅仅是在生活上照顾她，还帮她接洽画商，保管画作，至今我们所见到的几千件潘玉良画作，都是他不惜重金、费尽千辛万苦从法国运回中国的。为了这份恩情，潘玉良为王守义做了一个雕塑，至死都摆放在她的卧室里。

对于潘玉良来说，一个潘赞化，一个王守义，都是那个渡她的人。

潘玉良终身都以潘赞化的妾室自居，虽然晚期和王守义同居过也是如此。在异乡漂泊了40年后，潘玉良在贫病交加中死去，临终前向守在她旁边的王守义交代了三个遗言：第一，死后为她换上一套旗袍，因为她是中国人；第二，将她一直带在身边的镶有她跟潘赞化结婚照的项链和潘赞化送给她的临别礼物怀表交给潘

长得  
不  
漂  
亮,  
那就努力活得丰盛

慕容素衣





俗 话说“阎王好见小鬼难缠”，曾国藩有个负责看大门的仆人，经常趁机向求见曾国藩的人索要钱财。有一次，有个新任的判官求见曾国藩，仆人就是不给通报。判官不得已，奉上一些银两，仆人马上高高兴兴地通报去了。而这一切恰好被曾国藩看在眼里。曾国藩见到判官后，特意把这个仆人也叫了过来，问判官：“你是掌管律法的，若有仆人依仗主人的威名向他人索贿，该怎么处置？”判官略一思索，说：“该杖责！”

曾国藩立刻命人将那个仆人杖责一顿，然后对判官说：“我看你执法严明，以后这个仆人就跟在你身边吧，希望你能严格要求他，助他改过！”仆人一听，面如土色！

曾国藩不徇私情，严惩了跟随自己多年的仆人，令人称颂。秦桧也曾严惩过仆人，却遭人诟病。秦桧喜欢奇花异草，将在后院种植的一棵石榴树视如珍宝。每到石榴结果时，他都像数人参果一般，数着树上几个又红又大的石榴。一天，

## 被严惩的仆人

□慕云

秦桧发现最大的两个石榴不见了。秦家护卫森严，能进出后院的，也只有家里的仆人。秦桧虽然很生气，但不动声色，故意趁着众仆人都在的时候，吩咐道：“去，拿把斧子来，把后花园里的那棵石榴树给砍了！”没想到，有个仆人说：“相爷，那棵石榴树的石榴吃起来很甜的，砍了岂不是太可惜了吗？”秦桧回过头来说道：“你怎么知道那棵石榴树的石榴吃起来很甜呢？原来是你除了我的两个石榴！”仆人见

事情败露，只得认罪。秦桧将这个仆人杖责一顿，赶出门去。

同样是严惩仆人，曾国藩的做法让人敬仰，而秦桧的做法却遭人鄙视，原因何在呢？那是因为他们做事的初衷不同。曾国藩之所以会愤怒，是因为他觉得仆人勒索钱财，违反了法纪和做人的底线，而他严惩对方的初衷也是希望对方能改过。而秦桧呢？他会愤怒，是因为仆人偷了他心爱的石榴，他严惩对方是为了泄私愤。

因为看到他人做了坏事，而痛心、愤怒，自然会觉得曾国藩刚直不阿、不徇私情；因为丢了两个石榴就费尽心机，惩罚他人，秦桧只会给人留下斤斤计较、小肚鸡肠的印象！

我们常说，你在做，人在看。别人会看什么？除了看结果，更多的时候是在看一个人做事的初衷。即使做了同样的事，一个人是出于好心，而另外一个人却是出于自私自利的目的，别人给予第一个人的会是赞扬，给予第二个人的只会是鄙视！很多时候，你做事的初衷，就是别人对你评价的依据！

（暮雪摘自《演讲与口才》 图/李坤）

家后代；第三，一定要把她的作品带回祖国。

王守义不负所托，倾力完成了她的遗愿。就在她去世之后不久，他也因恶疾去世，朋友们把他葬进了潘玉良所在的墓穴，这两个异乡人，总算在去世后可以相伴抵御漂泊在外的孤寂。

与电影中的浪漫故事相比，潘玉良的真实人生，总是透露着一股凄凉和苦涩。很多人提起这位民国最知名的女画家来，不免为她感到唏嘘。

直到我看了毛姆的《月亮和六便士》之后才明白，潘玉良和毛姆笔下的思特里克兰德是一类人，思特里克兰德原本是个证券经纪人，家庭美满，生活安定，有一天却忽然抛妻弃子离家出走，最后自我放逐去了太平洋的一个小岛。别人质问他为何放着好好的日子不过非得这样折腾，他回答说：

“我必须画画，就像溺水的人必须挣扎。”她画得最多的，还是各种各样的女体，这些女体丰硕饱满到了极致，宛如地母一样健壮，和她

本人一样，谈不上美，可满身充沛的生命力仿佛要破纸而出。

2012年，杭州曾经举办过一次潘玉良的画展，主题名叫“彼岸”，我觉得这仿佛是对潘玉良一生的隐喻：此岸是现实人生，风雨飘摇，却有着俗世的幸福；彼岸是艺术圣境，高蹈出尘，却又寂寞清冷。我们这些抵达不了彼岸的人，只能遥望着那端的她，轻叹一声：高处不胜寒哪！

（风吹麦浪摘自《时光深处的优雅》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图/吴敏）



## 司马懿的坏主意

□ 憨 佗

那年，刘备白帝城刚死，曹丕就想趁机灭了西蜀。

领导曹丕说出自己的想法，策谋深远的贾诩谏曰：“刘备虽亡，必托孤于诸葛亮，陛下不可仓卒伐之。”正言间，司马懿愤然而出曰：“不乘此时进兵，更待何时？”

曹丕大喜，遂问计于司马懿。司马懿侃侃而谈：“若只起中原之兵，急难取胜。须用五路大兵，四面夹攻，令诸葛亮首尾不能救应，然后可图。”

司马懿一道出五路军马由来：一是修书羌王，重金贿赂，令其起兵十万；二是高官厚赏，令孟获起兵十万；三是遣使孙吴，许以割地，令孙权起兵十万；四是差使叛将孟达起兵十万西攻汉中；五是命大将军曹真为大都

督，提兵十万出阳平关取西川。五十万大军，五路并进，诸葛亮便有姜子牙的才干，也无法抵挡。

曹丕大喜，这样周全的计划，真是只有司马懿才想得出来呵！

五十万大军还真的兵分五路来犯西蜀。诸葛亮在家闭门数日，一一化解。

羌王之兵用马超抵挡，羌人以马超为神威天将军，不敢冒进；南路孟获以魏延用疑兵之计退去；孟达叛将只需伪作一封其老友李严的亲笔信，便可让他称病不出；孙吴之兵派邓芝游说便去；曹真之兵只要赵云引一军把守关隘，并不出战，此地险峻，可以保守，曹真见我兵不出，不久自退矣。

你看这五十万大军，从东南西北四面夹攻，看似凶猛，但这是用钱买来的、用官赏来的、用

许以割地换来的各自利益不同的群体。五路大军各十万，貌似齐整。可正是过于齐整，齐整得不符合各自的实力，貌似合理其实又不合理，各路大军必会心有怨言，相互猜忌，互相观望，不尽全力，如此临时拼凑的军团，怎能击破敌方一国之军？

现在的问题是：精明的司马懿为何要出此下策？

原来，这个方案虽不管用，却有许多好处：一是急领导之急，给了领导面子，又显示自己的忠心；二是这招虽臭，但看起来很周全，有声势，场面大，可以扬国威、振士气；三是兵多是借的，只是花钱，不用太出力，同僚不会太辛苦。曹真去攻最险的阳平关，虽然肯定攻不下来，但人家赵云不出来应战，咱也没办法，只当这十万大军公费旅游一番，曹真这十万人也落得欢喜。

只是曹丕领导又花钱又使面子，劳而无功，事后还不得不给各路人马奖赏激励，成本不低。

司马懿还有一个最大收益：世人可以由此感到曹魏家族看似强大，其实是群没脑子、没本事、好糊弄的团队，今后咱司马家拿下他们就容易许多。不过这是后话了。

你看，给领导献万全之策的人有多坏。✿

（李中一摘自《领导文萃》

2015年第22期 图/罗再武）

□ [埃及]

纳吉布·马哈福兹

## 离去



当我参加了他的葬礼，我才意识到他真的已经死去。

凳子上坐满了吊唁者，四周的人都在交谈，嬉笑怒骂，好生热闹，他们在谈论着各种各样的话题；而死者却寂静地躺在那里，没有一个人提起……

亲爱的，你已经离开了这个烦扰的世界，从此去享受难得的安逸，而生者，则继续熙熙攘攘。

死亡，不是死者的不幸，他只属于生者。✿

（秋刀鱼摘自《自传的回声》光明日报出版社 图/木木）





你躺在那里，无助，鼻、口不断地出血。我将泪水隐藏于镇静的表情背后，与医生谈论你的病情。过去九年半，你总是什么都不要，只渴望我抱你在怀里；但这一刻，你一生唯一的渴望已被搁弃。你喘不过气来，只好伸出长长的泛黑缺氧的舌头。医生说你的肺泡破了，只能借着口呼吸，接着告诉从工作场合赶至医院的我：“Smokey的状况很不乐观。”刹那时，我正要哭出来，你却站了起来；像是抗议，像是无言的挣扎；你想证明，再一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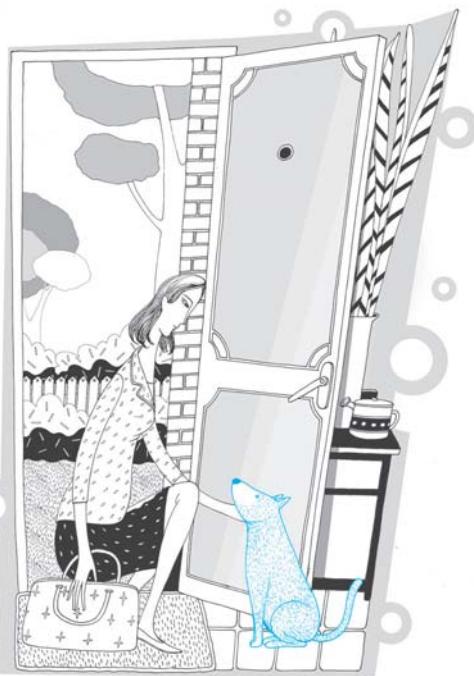
“残障，活不久”，我二话不说买了你，带回家。给著名的兽医看，他先误诊你得了水脑症，活不过两年；我只好每天抱着你，怕你受伤，也怕你痛苦。在我的七只狗里，你最像我的孩子，使我平生第一次领悟当妈妈的滋味。过去我疼爱的狗，半像玩伴，半像亲人。只有你，总在我的怀里，摇着你，唱歌给你听。我不是一个好妈妈，工作太忙。闲的时候，呵护备至；忙的时候，匆忙抱个五六分钟，即出门上班。你的身体后来被诊断仅是耳线不平衡，

成骨灰后，我看着两年半前早已细碎、断裂的脚盘，Smokey，这后来的两年半，是什么力量支撑着你，每天仍坚持跳上三楼找妈妈？院子里追鸟？社区追野猫？正常时你走路总免不了一跛一跛，但每当我喊你的时候，你仍可以断掌之脚飞奔至我身旁，只渴求我一抱。住温州街时，有次我胃出血住院，救护车把我从竹篱笆门带走。你和“李敖大哥大”，哥俩两只小博美望着一切情景，从此每天只急着吃饱了饭，一前一后坐在竹篱笆门前等我回家；家里的人告诉我，你们整整等了七天七夜，叫你们进门，也不应。

你走的这几天，我回想你像天使般的点滴过往。我给你的那么少，总是忙碌、匆促；你回报我的却那么多。妈妈的世界很大，但你坚忍地死死相守。照顾你的管家助理们总半开玩笑半抱怨：

“奇怪，每天都是我们在喂它吃饭，带它散步，为什么它知道你才是它的妈妈？”我在家读书时，你坐身旁；我弹琴时你躺脚下，我上厕所、泡澡，你抓门，也要跟进。小时候，我最常唱《向星星许愿》（《When You Wish Upon A Star》），每当我轻哼，你就高兴地自个儿躺下换个四脚朝天的景象；我还曾警告你，“Smokey，这不是向星星许愿的好姿势”。你走那天，我已无法也无心工作；过几天再回去主持广播时，拿起美国歌唱选秀亚军11岁的洁姬·伊凡可新推出的追梦专辑，头一首收录的歌竟也是《When You Wish Upon A Star》。亲爱的宝贝，据说广播的频率可以远传至天空中，我播着歌，流着泪，如果你已到了天堂，我想向星星许愿，愿它叫醒你，听见我为你播放这首牵缘我们之间最难忘的音符。

抢救你的那一天，有一度你不太流血了，而且站起来撒了一



## 陪你到最后一刻

Peini  
dao zuihou  
□陈文茜

向妈妈证明，这一生你已熬过了无数的病痛，这一回你不会真的倒下吗？

你走的那一天，七月十三日；早上还在社区里“追杀”一只讨厌的猫。尽管十天前，你已经被诊断出心脏瓣膜完全脱落，但你仍旧维持每天神采奕奕，像一头永不屈服的小狮子。九年半前，我和你奇遇；当时一家宠物店里，你歪着头，乌溜溜天使般的眼神望着我，店主说“这只狗天生

但为时已晚，那时你已两岁了，脊椎弯曲成S状，成了一只彻底残疾的狗。可是无论我多忙碌，你总是静静地等待我；歪歪的头，踩着不对等的前腿，你能守在门口，就守门；家里的人把你抱进室内，让你早点睡觉，你还是固执地等在楼梯口；等一个不尽责但深爱你的妈妈回家。

七岁时，你又因行动不便走得慢，不小心被家里的工作人员关门时活生生碾断了脚掌。你烧

泡尿，我以为奇迹出现了。因为肺积水的人或动物，要能救回命来，最重要的就是得把肺里的水赶紧排掉。我兴奋地问医生，你是否好转了。我高兴得手舞足蹈，顿时竟把手中为你输送氧气的管子拿在半空中，害你差点断了气。等医生再测你的心脏，答案很残酷，仍只维持每分钟40下的微弱心跳，我听了放声大哭。你似乎听到妈妈的哭声，不忍心以沾满血水的舌头，舔了我的手。Smokey，你不会说话，不能如人一般留下遗言，你想告诉我，放手让你走？还是一如往常，你要克服到底呢？

救你至深夜，探望你的朋友愈来愈多，梁蕾阿姨，袁自育，赵咏华，中天电视台的同事们；而历史像一部没有颜色的影片，在我们眼前一一走过。你生于2001年约莫九月，这期间养育你的我换了几份工作，搬了两次家，进了政坛，又远离政坛。与你一起活在岛屿上的人们觉得时间翻转了好几个轮盘，只有单纯的你，无须挂念一切名利得失，一生只有一个信念，打败家里其他争宠的狗，然后躺在妈妈怀里，把你本来歪歪的头斜靠妈妈的心口；那里，你知道永远有一个爱你的角落。

近深夜了，抢救你的医生一口未进食，试一个疗法无效，再试另一个疗法；我整个人则陷入分裂状态。冷静部分的我，委托朋友们去诚品为你准备后事用的箱

子、玩具；另一部分不肯放弃的我，不断地向你喊话：“Smokey，记得妈妈永远爱你。”我没说出的是你一生毅力惊人，我渴望奇迹。

十一点二十分，你站起来，便血。我问医师，这代表什么意思？医生告诉我，你心脏衰竭，体内已经有许多组织坏死；虽然离第二剂强心针结束还有二十分钟，我冷静坚决地请求医生，立即让你平静地走，我不需要你再吃苦。医生挣扎了一会儿，终于答应我的请求。她拿出大针筒准备结束你的生命时，你原本已下垂疲惫的眼神，瞬间骨碌碌左右转动。Smokey，你怨怒妈妈没有让你尝试到最后，还是你想留给妈妈最后最可爱、最像天使、表情最美的回忆？

医师要注射最后的液体，帮助你了结并放下一切挣扎与痛苦。那一刻，我大声告诉你“妈妈永远爱你”，咏华唱着《慈悲的滋味》，小妹在一旁为你祝祷；你睁着眼，眼眶带泪，接着鼻孔涌出大量鲜血。那一秒，我知道我的天使解脱，走了。

拔掉你身上讨厌的管子，脱下当天我穿在身上橘红色的新衣包裹着你，抱着你，一路拥着你回家。睡觉前，我对你说再唱一回《When You Wish Upon A Star》，然后才把你置入咏华亲手为你布置的美丽的新床。

清晨，鸟叫了。我打开窗户，窗外云飘着，天很蓝。是的，我

与你终生总是向着天空许愿；这一天你要上天堂，老天为你洗涤了一个干净的天空，好让我挚爱的Smokey找着喜爱的云朵，带着你飞向最想去的地方。

你火化的那天，我带着你，再去一趟最爱的咖啡馆，再走一圈社区的路。近午，我身上橘红的衣服，包着你，火化了。回家已近夕阳时分，天仍蓝，白云也未散，云朵朵朵轻柔如我可爱的小天使；唯独一朵泛着如博美毛皮的黄光云霞，竖立在我家门前的山头；像一生等候忠心的伴侣，对我最终的告别。

Smokey，感谢你一生的守候。而我作为妈妈，最终能为你做的，竟只是陪你到最后。

(秋刀鱼摘自《文茜的百年驿站》)

中信出版社 图/孙红岗)

## 诗居



长颈鹿的脖子那么长  
哽咽的时候是不是很难受  
章鱼有三颗心脏  
心痛的时候是不是很疼  
马鵝可以学人说话  
尴尬的时候会不会装咳嗽  
骆驼有长长的睫毛  
想哭的时候能不能说眼睛进了沙

—Journeymenhort

## 《意林·原创版》2016年“超级大爆料”，你准备好了吗

2016年即将到来，《意林·原创版》可是准备了一个大大的惊喜给大家，广大意粉准备好了吗？话说，《意林·原创版》一直是编辑部成员们互黑、自黑以及“曝光”的大本营，不过，热情的意粉们一直呼喊着爆料不够多不够深，鉴于此呢，2015年编辑部全体成员集体照(cou)片(bu)首(yao)秀(lian)了一次，但是啊，依然有意粉说爆料得还不彻底，所以，现在编辑部决定**彻底曝光一次，揭开**

### 几个尘封已久的惊！天！秘！密！

黄胖子的体重区间到底是多少？“表妹姐”长得像哪个明星？究竟谁是编辑部的“一哥”？更多“劲爆机密”等你来揭晓！

**2016年第1期《意林·原创版》，小伙伴们，约吗？**

邮发代号：16-291

定价：5.00元



斐利贝和我来到了老挝。我们从泰国北部乘坐航班，飞往古城琅勃拉邦。从天上望去，地上是连绵不绝的险峻的大山，覆盖着青翠的森林，一座挨着一座，仿佛被冰封住的绿色波浪。当地的机场看上去像一个美国小镇的邮局。我们雇了一辆人力车，带我们进入琅勃拉邦城。这座城市就像一座巨大的宝藏，优雅地坐落在湄公河和南康河交汇的三角洲上。琅勃拉邦的精致之处，就在于过去的几个世纪中，它在不大的地方聚集了四十座寺庙。因此，你在街上随处都可以看见僧侣。他们的年龄从十岁（刚刚出家的）到九十岁（大师），当地僧侣和居民的比例为五比一。

那些刚出家的小和尚都是些我从未见过的最漂亮的男孩子。他们穿着明亮的橙色衣服，头发剃得光光的，黄色的皮肤。每天清晨天亮之前，他们就会排着长长的队伍从寺庙中鱼贯走出，手里托着钵盂，向镇上的人们索取当天的食物。

我被这些僧侣迷住了。对我来说，他们是如此有趣。我全身心地专注于他们。

看得多了，也就可以渐渐地从光头和橙色僧衣中分辨出一些面孔。那些看似千篇一律的年轻僧侣现在已经有些熟悉了。几个轻浮而胆大的僧侣，还会骑在别人的肩上，透过墙头跟我打招呼：

“你好，女士！”还有的会趁着夜色偷偷地躲在寺庙外面抽根烟，烟头的火光跟他们身上的衣服一样橙红。我见过一个年轻健壮的僧侣在做俯卧撑，还曾经在一个僧人的肩膀上发现一把刀的文身。有一天晚上，我甚至偷听到几个僧侣在寺庙花园的树下唱鲍勃·马雷的歌，而在那个时候，他们本应该已经就寝了。我见到过年轻的小和尚们相互嬉闹，就像这个世界



## 琅勃拉邦的

# 僧 侶

□伊莉莎白·吉尔伯特

上所有的男孩子一样，在那一瞬间流露出真正的青春期的躁动。

但是最令我吃惊的还是那天下午我在琅勃拉邦一家又小又暗的咖啡馆里目睹的事情。在那个炎热的午后，我一个人坐在琅勃拉邦的咖啡馆里上网，盯着面前闪烁的屏幕，网页上是德拉瓦河畔的一座石头别墅的信息。这时，一个瘦瘦的年轻僧侣突然在我旁边的电脑前坐了下来，身体轻轻地靠在硬木椅子上。几个星期以来，我总能在这里看见僧侣，但是我还是不习惯这些头发剃得光亮、穿着鲜艳长袍的男孩子在聚精会神地上网。出于好奇，我有时会从座位上站起身，假装随意地在屋子里转几圈，偷偷地瞥一眼经过的每一个电脑屏幕。通常，这些男孩都在玩电子游戏，但有时我会发现他们也在吃力地全神

贯注地用英语写着什么。

不过这还是头一次有僧人坐在我旁边上网。他离我那么近，我可以看到他瘦削的脸上那些纤细的汗毛。我们的电脑靠得也比较近，所以我可以很清楚地看到他的屏幕。过了一会，我向他那边瞥了一下，想看看他在做什么。在那一瞬间，我猛然意识到那个男孩正在读一封情书。真的，他正在读的是一封电子邮件，来自某个叫卡拉的人，文字显然不是老挝语，而是地道的英语。所以卡拉可能是美国人，也可能是英国人，或者澳大利亚人。突然，男孩屏幕上的一句话跳入我的眼帘：“我在想着你，我的爱人。”

我的联想一下子被打断了。上帝啊，我在偷窥别人的信件吗？就这样从他的肩膀上偷看吗？我把目光移开，并且为自己感到羞愧。这关我什么事？我想把自己的注意力再拉回德拉瓦河畔的房产上。不过我发现这有点困难，因为：拜托，卡拉到底是谁呢？

一个年轻的西方女孩是怎样认识一个老挝的僧人的呢？她有多大？当她写道“我在想着你，我的爱人”时，是否意味着“我



希望你做我的情人”呢？还是爱已成往事，她只是在回忆曾经的激情？如果卡拉和男孩曾经有过一段浪漫的经历——那么，是怎么发生的？什么时候的事？也许卡拉曾经在琅勃拉邦度假，也许她不知何故还和这个男孩聊过天，虽然女性是不可以和僧侣对视的。他可能也对她喊过，“你好，女士”，也许他们还有过一些暧昧的事？接下来还将发生什么事情呢？这个男孩会放弃他神圣的誓言，跟随她移民去澳大利亚吗（或者是英国、加拿大，也可能是孟菲斯）？卡拉会愿意搬到老挝来吗？他们还会再见面吗？如果他被别人发现，会被剥夺僧籍吗？（在佛教里面是叫“剥夺僧籍”吗）这份爱情会毁了他的生活吗？她的生活呢？还是两个人的都被毁掉？

这个男孩依旧静静地盯着他的电脑屏幕，他如此专注于那封情书，以至于根本没有意识到我就坐在他的旁边，默默地替他的

未来担心。我确实在替他担心，这一切对他来说困难重重，而最终的结果也只能是伤心。

但是你不可能阻挡爱的洪流在这个世界泛滥，尽管它有时可能来得并不恰当。爱上自己不该爱的人，把自己置于显而易见的困境之中，尽管这种选择是荒唐的，但它并不可笑，它是人类共有的权利。所以，就算卡拉爱上了一名年轻的僧人，那又怎么样呢？

那个僧人并没有给卡拉回信，至少在那天下午没有。他把那封信反复地看了几次，就像阅读佛经一样认真。然后他就坐在那里，沉默了很长一段时间，手轻轻地放在自己的大腿上，他合上双眼，仿佛正在冥想。最后，那个男孩开始行动了起来：他把邮件打印了出来，然后又读了一遍。他细心地把信叠好，就像在折一只纸鹤，接着再小心地放进橙色长袍的某个角落里。然后这个漂亮得几乎还是个孩子的僧侣就走出了

咖啡馆，步入古镇炎炎的热浪中。

过了一会儿，我也站了起来，悄悄地跟在他的后面。我看着他目不斜视地在街上走着，慢慢地向山上的大寺庙走去。很快，一群年轻的僧侣走了过来，从他身边经过，卡拉的爱人静静地加入了他们的行列，消失在一大群年轻的僧人中间，就像一条橙色的鱼躲进鱼群当中。我顿时失去了他的踪迹，因为这一大群男孩子也都长得一模一样。但是我知道，这些男孩并不相同。他们当中的一个人藏着一封情书，是一个叫卡拉的女人写的，此刻正被小心翼翼地叠好，藏在他僧袍的某处。这太疯狂了，他似乎正在进行一项危险的游戏，我都有些情不自禁地为这个孩子感到激动了。

无论结果如何，有些事确实在他身上发生了。

（秋刀鱼摘自《一辈子做女孩II》）

湖南文艺出版社 图/麦小片）

**哥**伦比亚河谷里有一种植物叫格兰藤，长在山崖的阴暗面，因为根部取水功能非常强大，所以，它们能够沿着山崖一直向上攀爬，最终爬到崖顶接受阳光照射，开出美丽的花朵。

长时间以来，当地人对格兰藤有一个误解，总认为山崖多高，格兰藤就有多高。但实际上，爬上崖顶的格兰藤，从顶叶到根部，最高只有五米左右，而有的山崖，最高则有几十米，这就奇怪了，只有五米高的格兰藤是怎么爬上来的呢？

原来，格兰藤有断根求生功能。虽然它们根部取水功能非常大，可当格兰藤长到

## □ 程刚 与攀爬 舍弃



一定长度后，水分便很难达到了。可格兰藤还要继续生长，它们便能自身调节，开始在距离格兰藤顶叶大概两米的地方扎根，然后长出根须，扎进山崖的土壤里取水，而根须下面的部分叶子则会

快速腐烂几片，直到与上面的根须彻底脱离后，继续向上生长。

其实，经过仔细观察你就会发现，格兰藤未断开之前，根须还是非常粗壮的，保障十几米长的格兰藤供水看上去也没有太大的问题，但格兰藤为了更好地成长，它们舍弃了原有的成长基础，创造了生命的另一种开始，最终也创造了生命的奇迹。

格兰藤实现“梦想”的轨迹值得人类思考。在现实生活中，每个人心中都有梦想，可大多数人只知道自己想要什么，却不知道该舍弃什么。

（郭旺启摘自《生命时报》）

2015年10月31日 图/木木）



不知道从何时起，朋友圈变得不像娱乐圈一样繁花似锦，当有一些人在朋友圈活跃非凡时，也有一部分人，慢慢地淡出朋友圈，退隐江湖。

一直以来，我很好奇，那些淡出朋友圈的朋友都在干什么呢？莫非又有了新的战场？然后，我翻遍了微博、QQ、人人网，依然找不到他们的踪迹。

是的！他们是退出了社交媒体圈。那他们都在做什么呢？

~~~①~~~

表妹是一名大二学生。名副其实的自拍控，点赞党，在微信朋友圈异常活跃。

最近我惊奇地发现，表妹已经好一阵子没有更新朋友圈和微博了。莫非出什么事了？当我满心急切地询问她时，表妹却一脸淡定说，只是突然觉得每天自拍刷屏挺没意思的。

你现在不刷朋友圈了，业余时间都干嘛啊？我十分好奇地问。表妹十分认真地说，泡在图书馆里看书。

没等我问出口，表妹就自言自语：看了那些书后才知道自己以前多么肤浅，多么幼稚。

前段时间一个非常喜欢的新锐励志作家到我们学校办讲座。他再三告诫我们：

大学期间一定要尽可能多看书，课余时间没事就泡在图书馆里博览群书。等毕业以后，你会发现，你读过的书一定会帮到你，终有一天你会感谢自己看过的那些书。其实踏入社会后，真正拉开距离的就是大学四年间你是否努力学习，拼命读书。

心灵鸡汤说，每一个你讨厌的现在，都有一个不够努力的曾经。

你不也经常痛心疾首地教导我“少壮不努力，长大带孩子”。

我可不想和你一样，因为无力改变不满意的现状而总是懊恼，

年轻的时候为什么不多努力一点。

表妹小小年纪就能悟透这些道理，着实让我欣喜不已，情不自禁给她点一百个赞！

~~~②~~~

我一个闺蜜生完孩子后，在朋友圈发了一张孩子睡觉的侧面

## 从朋友圈销声匿迹的人都在做什么

□王瑞珂



照后，就销声匿迹了。

我打趣她，有的人生完孩子后，从来不在朋友圈晒，知道是你低调，不知道的还以为，孩子一出生就送人了呢！

闺蜜叫苦不迭，哎呀，你是不知道，每次给他拍照一拍就是几十张，发朋友圈要反复挑选出九张，还得修图美颜，发完后还要不停地回复评论。天啊！有那个时间还不如陪孩子玩一会或者睡一觉呢！

真后悔以前年轻的时候虚度了光阴，浪费了大好时光。希望现在醒悟还为时不晚。

最后闺蜜再三叮嘱我，为了

孩子的安全，一定要把朋友圈“允许陌生人查看的十张照片”关闭。

闺蜜忧心忡忡地说，你以后也少在朋友圈晒孩子的照片了，现在人贩子如此猖狂，孩子们的安全着实令人担忧！这也是我不愿意在网上晒娃的重要原因。

~~~③~~~

一个经常在朋友圈加班到深夜的异性朋友，最近也淡出朋友圈。

和他谈及此事时，朋友一脸深沉地说，以前总觉得对孩子最好的爱就是尽量给他优越的经济条件，于是他拼命努力工作。即使晚上下班回家，周末休息也不

停抱着手机，在公司微信群里指导点评工作。

为此老婆多次抗议，让他放下手机，好好陪她和孩子出去玩一玩。

之前朋友一直没有在意，毕竟他太忙了，公司现在很多工作乃至和客户的沟通交流，都是通过微信。

直到有一天，两岁半的儿子拉着他的手，可怜兮兮地央求他：

“爸爸，别玩手机了，陪我玩一会儿好不好？”

那一刻朋友被儿子满脸的渴望触动了。是啊！对孩子来说，最好的爱就是陪伴。

~~ 4 ~~

一个经常在朋友圈分享深度好文的忘年之交，最近也不再鸡汤文刷屏。

我在微信上问他，最近忙啥呢？怎么不见你发朋友圈了？

朋友没有说话，静静地甩给我一条深度好文的链接：

一位老人孤独地拿着一部很旧的手机，走进一家维修店去维修。店员看了看手机，告诉老人，他的手机并没有坏。老人听后，目光显得呆滞，突然哭了起来：“手机没坏，那为什么我总接不到孩子们给我打的电话？”慢慢地，老人伤心地拿着手机走出了维修店……

然后朋友问我：你有多久没给父母打电话了？

我在脑海里努力搜索了一下，上一次给爸妈打电话还是上个月。

朋友伤感地说，你知道吗？当我们抱着手机刷朋友圈时，我们的父母可能也在抱着手机，满心期待地等着我们的电话。

~~ 5 ~~

最近忙着联系那些淡出朋友圈的朋友们，竟然也十几天没有更新朋友圈。于是有朋友在微信上询问我：你最近几天忙啥呢？怎么不见发朋友圈了？

我发了一个笑脸，然后告诉她，每天宅在家里刷朋友圈，感觉整个人都要发霉了。

最近联系了一下那些淡出朋友圈的朋友，发现他们都过得很充实，很有意义。

接下来我也要淡出朋友圈，带着孩子到山上走走，到海边玩玩，到花园看花，到果园摘果，去看看朋友，逛逛书店，晒晒棉被，也晒晒自己……

我一定要。

(肖扬摘自意林微信 图 / 陈明贵)

关注意林微信



请扫码

□ 张宏杰

# 改变乾隆命运的一顿饭



**康熙** 熙六十一年，爱新觉罗家族中两个最伟大的人物——康熙皇帝和后来的乾隆皇帝在圆明园首次见面了。弘历当时年仅12岁，他不可能了解这次偶然的会面对自己乃至对国家将产生多么重大的影响。

那是康熙生命中最后一个春天，圆明园牡丹台前数百株牡丹开得正艳。雍亲王提出请父皇来家中赏牡丹，老皇帝欣然应允。

老皇帝愿意到雍亲王家里坐坐，因为这个四阿哥从没表现出对皇位的特别渴望，也似乎没有参与任何与竞争储位有关的阴谋。他擅长草书，精研佛法，在别的皇子为皇位打破头的时候，他却一派闲云野鹤之姿。不过，44岁的雍亲王并非平庸之辈。皇帝偶尔交给他一些任务，他都完成得迅速、周到，给皇帝留下了颇深的印象。

3月12日傍晚，皇帝驾临牡丹台，把酒临风，心情愉快。在父子闲聊之际，雍亲王随意提起：“您的两个孙子打生下来还没机会见到圣颜呢。”

老皇帝随口答道：“好啊！上次我听侍卫说你有个儿子书读得很好，把他叫出来我看一看。”

长到十多岁，孙子才有机会见到祖父，这在爱新觉罗家中并

不是什么奇怪的事情。因为康熙皇帝的孙子实在太多了，一共97名，老皇帝只见过不到其中的一半。

一见到孩子，老皇帝不自觉放下了手中的酒杯。

弟弟弘昼没有给皇帝留下太深的印象，但哥哥弘历让康熙过目难忘。这孩子相当与众不同，他身材颀长，容貌清秀，特别是两只秋水般清澈的眼睛里流动着不同寻常的灵气与沉静。刚才行礼的时候，他的一举一动既敏捷得体，又不慌不忙，一点也没有这个年龄段的孩子常有的紧张和局促。凭着丰富的阅人经验，老皇帝确信这个孩子与众不同。他招招手，让弘历站到自己面前，询问起他的功课。弘历落落大方地背了几段经书，从头到尾清晰地讲解了一遍。

一阵喜悦攫住了康熙的心。他见过的所有孙子当中，这一个无疑是出色的。过了几天，老皇帝派太监来到圆明园，命雍亲王写下弘历的“八字”，呈皇帝亲阅。又过了几天，康熙再次驾临圆明园，吃了一顿饭后，宣布了一个不同寻常的决定：要将弘历带回宫中养育。自此，他的命运走入传说之中。

(司志政摘自《乾隆皇帝的十张面孔》)

人民文学出版社 图 / 辛刚)



**病** 房里到处充斥着干净的消毒水的气味，一个披头散发的病人正将自己抱成一团，蜷缩得如同一只不安的小兽。

穿着白大褂的医生领着护士推门而入，医生的声音一贯地冷漠。

“患者还是不配合，给她注射镇定剂吧。”

少女立即从地上噌地跳起来，扑到医生的身上又咬又踢。

但是对方早有准备，边躲边指挥护士们七手八脚地按住她的双手，扭着手臂强行拖到墙根。

当针头刚触碰到少女冰凉的肌肤时，就适时地止住了，“哐”地掉在地上。

同样倒地的还有手还维持着握着针筒姿势的医生。他身后露出一个手拿电击棒的年轻人。

一件低调的灰色风衣，就连帽子也是灰色，巨大的帽檐将他的眉目很好地遮掩起来。

他的动作是那样迅速，迅速到那些护士刚要尖叫时，就已经如闪电一样飞到她们面前，然后利落爽快地给了人一电击棒。

少女震惊地睁大眼，看这个突然冒出的人十分高冷地甩了一包衣物给她，言语简洁明了。

“快去换上，然后跟我走。”

## 不能说的秘密

原创

□尤妮妮

半个小时后，少女已经坐在了一辆黑色的大奔里，继续低着头发呆。

“17号，马上就要到目的地了，你先准备一下。”

开车的是那个全身灰色的年轻人，他说他的代号是9，除此之外，就沉默得如同一个木头人。

少女叫简慧，在这一切可怕的事发生之前，她还有名有姓，有一个拼命工作来供她读书的单身母亲和一个温柔体贴的男友。

但是有天她行走在路上时，突然就被陌生人绑架，醒来后，就已经身在那间到处充满了消毒水的私人医院里。

其实本来简慧有更可怕的预想，她以为会被割去器官卖给非法贩子，或者是被拐到大山深处给别人当传宗接代的工具。可是最后被当成了一个精神病患者一样，天天注射各种不知名的药物，病房里摆放了各种冷冰冰的监测

仪器。稍有点反抗，就是一针让她可以昏睡半天的镇定剂。

而现在被莫名地取了一个数字作为代号，还被要去完成一些并不清楚的任务，其实情况已经没那么糟糕了，至少不会像被解救出来时那样让她感到绝望。

现在她已经回不了家，9号告诉她，她的所有户籍资料均已被销毁，而现在回家的话，无疑又是自投罗网。至于她的母亲，9号说组织已经给她安排了一个安全的去处，只要完成交给的一些任务，她完全可以自由行动。

听起来似乎不错。但是简慧还是忍不住问一些已经憋了很久的问题。这是个什么组织？那些人为什么要绑架她？而她到底要什么时候才能回归正常的生活？

当然问了也是白问。9号依旧三缄其口，神情严肃得就像在保守国际核弹机密。

直到简慧问起她的任务的时候，他才开了金口。

“我现在送你去李宽的粉丝见面会。你现在的身份是他一个狂热的粉丝。这是你的入场券。还有这个。”

简慧接过一瓶装着不明液体的棕色小瓶子，更加茫然。

对方回过头，报之以神秘的笑容。

“你要趁着粉丝献花并和明星拥抱的机会，将瓶子打开，然后泼在他的身上。”

(请读者续写，1500字以内)

截稿日期：2015年12月28日

(图/熊LALA)

投稿信箱：1922077234@qq.com

咨询电话：010-51900481

### 作者简介：

作家，著有儿童冒险幻想小说《大星术师》系列、《口袋精灵》系列、《鳄鱼皮皮》系列，个人短篇合集《梦里红妆》和青春长篇小说《绝对爱情魔方》等。

**诺**白紧皱眉头，注视着眼前这个陌生的少年。

他的声音低沉动听，像大提琴那浑厚的乐声。这个声音，令诺白再熟悉不过了，它属于林森。

齐淮说：“白，怎么了？我回来了，你难道不高兴吗？”

诺白小声说：“我……不认识你。”

少年的声音变得忧郁：“白，你还没有原谅我吗？”

“我不认识你，又怎样原谅你？”

“不认识？”齐淮有些激动，“白，你想想是谁在冬天为你焐手，是谁在下雪天为你买冰糖葫芦，是谁教你唱 Dear White，好好想一想，不要把我遗忘。”

他所说的每一件往事，诺白都历历在目。而那句“Dear White”触动了诺白的心弦。但为她做这一切的人是……答案脱口而出：“是林森。”

齐淮一怔，但又笑了：“你还没有忘记他吗？”

“你认识他？”

“何止是认识，他差点把你从我的身边夺走。”齐淮见诺白疑惑不解，叹了口气，“不得不说起那段往事了。”齐淮说，“我知道你生我气是因为三年前的不辞而别。”

诺白心中一颤。

齐淮用低沉的声音说出令诺白惊讶的答案，“我离开就是因为林森。”

“实际上，陪在你身边的一直是我。”齐淮说，“别惊讶。但你的记忆中没有我，因为林森是一个记忆修改师。”

“记忆……修改师？”诺白一边忍住笑，一边问道。他所说的太像电影中的情节了。

“没错，”齐淮却认真地说，“林森喜欢你，为了接近你不择手段。于是，他把你对我的所有

# 最熟悉的陌生电话

□ 悠忆忆 原创

(后续)

## 前情回顾：

诺白的朋友林森，曾经他们都想出国去生活。后来，林森去了美国，并且一去便杳无音讯。这一天，诺白突然接到非常像林森声音的电话，他说他在她的楼下，他叫齐淮。诺白以为是林森的恶作剧，但下了楼，自己面前站着的真的是一个陌生人。

(作者：周宏翔，详见《意林》2015年第23期)



记忆，都变成了你对他的记忆。你的心中只有林森，没有我。”

“就在三年多前，我发现真相，于是我将林森赶到了美国，三年多了，白，我终于回到你身边。”

诺白心中是那么矛盾，齐淮所说的是那么真实可靠，而齐淮也使诺白感到亲切。她犹豫了一下问道：“你如何证明这一切？”齐淮递过一份资料，“有关记忆修改者的。”

“记忆修改师，存在率为二十亿分之一，也就是说全世界不到4个人。”“那也说明不了

什么，”诺白说。

“这样证明吧，”齐淮说，“我知道你的生日在9月13日，你喜欢纯白和天蓝色，我喜欢叫你‘白’，你喜欢和我一起听《Big Big World》……”完全对得上号。

“那……”诺白有些不知所措。

齐淮看见诺白无助的样子，急忙说：“我知道一切对你来说很难接受。但我可以等你，等待你接受这个事实。”

诺白微笑着点点头。

可惜，真相并非如此。

从来都是林森陪在诺白身边。但四年前的一日，林森忽然接到了好友齐淮的电话。齐淮告诉林森，他在国外发现了一份很合适林森的工作。林森很向往国外的生活，想带上诺白一起去。但齐淮却说，国外花费大得惊人，肯定要吃苦。因时间仓促，林森便委托齐淮向诺白告别。可就在林森到达国外的一个星期后，诺白的电话再也打不通了，音信全无。

有一天，林森无意中发现，将自己与诺白切断联系的人是他那好友——齐淮。

齐淮很早就认识诺白，并爱上了她，可那时，诺白已经和林森在一起了。

齐淮回国了，为诺白编造了一个故事，齐淮是心理学的硕士，在美国常听林森讲关于诺白的许多事，他用心理学家的特长一点点明白了诺白的想法，一步步走进了她的心。然而诺白却相信了这个荒唐的故事。恰巧，齐淮与林森有着近乎一模一样的嗓音。

林森看着心爱的人离自己远去。他没有站出来，因为那是他深爱的人，若自己也来干涉，诺白就不再会有安稳甜蜜的生活了。

如果时间倒流，他不会放开那个女孩的手，不会让她再孤单地等三年。

(图/许子轩)



# 说话温柔地

Speak softly

□ 张小娴



人问：“你会因为一个人说话的声音而爱上他吗？”怎么会呢？我从没有试过爱上一个人的声音，但我会因为一个人所说的话而爱上他。

他说话总是能够给我温暖的感觉，那么，我会对他多一份好感。

在我心情坏透的时候，他的话能让我温暖。在我最孤单的时候，他的话能令我心甜。那份甜，不是甜言蜜语，而是尘世里最好的慰藉。

在你的生命里，偶然也遇到过这样一个人吧？每次他出现，你也会觉得心头暖暖的。只要看到他，你便不会生气，不会发怒，也不会再沮丧。

他说话，好像能够为你按摩。他的想法，总是跟你那么接近，却又比你广阔一点。光是听他说话，已经是一种享受。

为什么是他而不是别人呢？

有些人说话也很精彩、很动听、很博学，却无法温暖你的心，偏偏只有这个人，无论他说什么，你总是觉得那是你听过的最温暖的话。精彩的话不一定温暖，温暖的话无须精彩，只要是出自他的口就够了。

我们总是为了那份温暖的感觉而爱上一个人，然后因为彼此的冷漠而分手。

（生如夏花摘自《永不，不说再见》）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图/木木）



## 大阅读 懂“升学党”的阅读

正在改变你的同龄人命运的阅读潮流！



单本定价  
28.90元

### “大阅读”系列丛书

逃离枯燥的传统阅读，  
开启阅读“新风尚”。  
在阅读中提升审美，  
给世界一个不一样的你。

拓展  
“知识面”

提高  
“审美力”

强化  
“阅读能”

为你的作文添彩，  
为你的阅读加分！

购买可登录天猫“意林励志图书专营店” (<https://yllzts.tmall.com>) 订购电话：010-51900446



# 时间 胶囊



未来的模样，过去的情结，纠结的爱情、梦想、烦恼，或者别的，无论此时此刻的我们如何沉浸其中难以自拔，如何充满好奇，希望借魔镜看穿一切，但都是无果之花，只有时间，亘古公平，静静流淌，检阅一切。把你此时此刻的故事、情绪、暗恋，以及一切想要封存起来的秘密，写成200字以内的文字，发短信（13717688046）给我们吧，将它们寄存在《意林》“时间胶囊”之中，等待时间的检阅。

**【无言约定】**十八岁的我遇见了你，你仿佛一束亮光照进我的世界，所有的不愉快因三年相守，已然是莫大的缘分，我不多求，只是，三年不长，别散得太早。你口中的青山不老，我心里的绿水长流。（桥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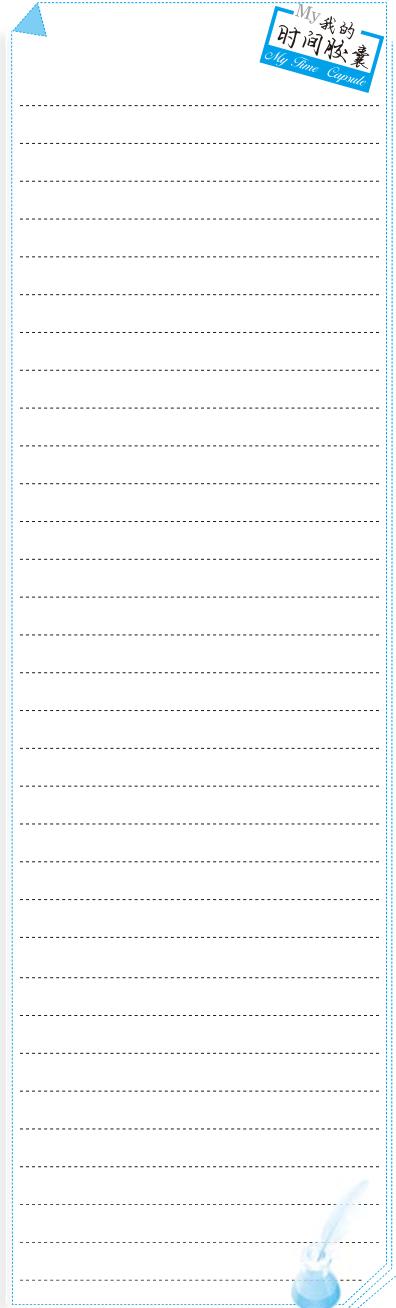
**【龙铃】**永远忘不了的模样，永远记不清的伤痛。那一年，食堂的邂逅，那一年一碗凉皮的温暖，那一年，风雨交加的夜晚你说，you are my sunshine。纵使现在分离，我依然想说，if I Know what love is, it is because of you。（147\*\*\*\*9739）

**【如果有一天】**如果哪一天我的足尖凌过如梦如幻的花朵我的父亲将我的手交与你而你在地毯的那一端满怀欣喜等我从此以后除非白发黄土我守你百岁无忧若有一天真如这般我将会跪吻上帝足尖怀抱父母感谢生命对我的恩宠（150\*\*\*\*8267）

**【再见，豪哥】**距离越来越远，心却从未走远。不算表白。不是离言。只是用特殊的方式来表达特殊的情感。用也许你看不懂的语言来诉说我们都懂的对方的眼神儿和一种默契。有些事，有些人，就稳稳地站在对方心里，不会波动，不会丢失。不求结果。我永远都在，只是，你别丢了，豪哥。（155\*\*\*\*4714）

**【他爱你】**他说你任何为人称道的美丽，不及他第一次遇见你。十七岁那年的初夏，何其幸运，让我再次遇见你。徐hj，有没有人说你笑的时候很甜呢？我相信我肯定不是最后一个说的。高三，我注定没有勇气向你表白，只是希望你高考考入理想大学。你要记得，有一个人在等，等他变得足够优秀时，他会对你他说他爱你。（131\*\*\*\*8032）

**【曾经】**我怀念的是给热气腾腾的我扇风的你；我怀念的是给感冒了的我准备满满一包纸巾的你；我怀念的是在旁边督促我上课不要钓鱼的你；我怀念的是那段有矛盾，有压力，有挣扎，有苦恼，有吵闹的日子。我们也曾暗地里互相计较，我们也曾对彼此不满，甚至想过一辈子不联系。可是我呀，一点也不后悔，一点也不惋惜，没有在你面前十全十美。因为那时放纵吵闹，放纵玩笑，口无遮拦的我们，是我们最初的模样。——致高三的谢小螃蟹（137\*\*\*\*3972）





## 高校涌现“待定族”，你怎么看

眼下正是校招旺季，各公司纷纷招聘应届毕业生。但少数大学生，既没有读研也没有参加校招。某学校毕业生小杨，在公关公司仅实习一天就离职。她说，公司所需知识结构和自己专业差距大，做下去没前途，先做个“待定族”，有合适的职位再就业，你怎么看？

**@摆渡在天涯边缘：**辛辛苦苦学了那么多年，把最好的时间都浪费在学校了，现如今学业结束，步入社会，一个不合口味毫无兴致没有奋斗激情的工作就抵消了所有最好的青春年华？开什么国际玩笑！

**@夏天风儿轻轻吹：**作为一个刚毕业的学生真心想说，有些机会一旦错过就没了，除非你很有能力，要不然还是要好好珍惜眼前的机会。

**@保保豪：**所谓的不对口不过是和懒、没天赋一样的借口罢了。为什么不能一边打工挣钱、积累经验，一边寻找对口工作呢？

**@打太极的老爷爷：**一个人应该对自己的职业有很明确的规划，想要什么，不想要什么，要非常清楚。所以我觉得与其随便找一份工作，不如静下心来想想自己的需要，再去寻找合适的工作，这才是最好的择业态度。

**@从你的房子里走出来：**很多时候，理想是理想，现实是现实，何况还有兴趣的转化呢？万一你等待很久的兴趣真的成了你的工作之后，干了两个月，你发现不再喜欢怎么办？“待定族”是对自己不负责任。

**@姐姐：**我觉得刚毕业的时候一点社会经验都没有，无论是从哪方面讲，都不一定有能力胜任你专业对口的职位，没有现实意义上的合适职位，都是要靠自己一点一点学习的，我不会在实习期离职，而是趁着机会丰富自己，要不然，毕业生那么多，凭什么那个好的职位就是你的？

## 大学生双11网贷消费，你怎么看

双11网购大军中，大学生是强大的一支。部分学生为了“任性”血拼，不仅办理了银行信用卡，还在网上注册了各类消费信贷平台账号，大学生消费信贷引起争议，不少人对大学生不具备还款能力、容易造成违约银行催收困难等表示担忧，你怎么看？

**@du20020426：**如果我是那些大学生，我会在精心计算和考虑之后再决定买东西的。双11有些商品价格确实是比平时低，但也不能乱消费，应买自己真正需要的。对于办理银行信用卡，我认为没必要，没钱就要控制自己的欲望。

**@未知数爱喝可乐：**我觉得大学生没有收入，不具备还款能力，所以不应该贷款消费，花着爸妈的钱还预支爸妈的钱进行超前消费，这跟啃老基本没区别了嘛。

**@保保豪：**贷款这种事古已有之，而且对需要钱可钱又不够的人来说简直是一件大好事，大学生就是这么一群人。但是大学生的偿还能力较弱，而且不谙世事，对于贷款的额度也不能很好把握，所以在贷款前应认真规划。

**@小新：**大学生也是成年人了，要怎么花钱是他们自己的问题。对于信贷机构来说，贷款也只需要考虑风险和收益，不牵涉道德问题。

**@薇小拉爱吃鱼：**我觉得大学生可以通过兼职、实习等途径获得经济来源，既然有经济来源，就有还信用卡的能力，只要额度控制得好，大学生消费信贷不是一件不可理解的事情。

**@李魔军：**我觉得这也是大学生有自己想法的一个表现。使用消费信贷平台可以让大学生在消费中学习商业知识，提前了解商业知识也是一件好事。

以上评论由《意林》杂志新浪微博、《意林》杂志腾讯微博、百度意林贴吧网友提供

http://weibo.com/yilinzazhi

http://t.qq.com/yilinmag

**古**人常有“见貌识人”之说。金庸的《鹿鼎记》中有这样一个情节：名士查继佐看见门外站着一乞丐避雪，这丐者身形魁梧，骨骼雄奇，只穿一件破单衫，在寒风中却丝毫不以为意，料定此人必是非凡之人，即邀乞丐进屋与之共饮，临别又赠其银两与棉袍。后来查继佐因文字狱受牵连，有一要人在朝中大力周旋，最后查继佐免于一死，原来救他的正是这位乞丐，不过他当时已当上了广东水陆提督。

## 人可貌相

□乔兆军



很多人在日常生活当中会遇到两难。

其实，只要你往前走，你会发现根本没有矛盾。

有一个朋友在网上问我，说最近与一个女孩网恋，但是父母坚决反对。他要是跟女孩在一起，就是对父母不孝；要是听父母的话，又断送了一段美好的爱情。

我对他说：“很简单，该爱这个女孩你就去爱，该结婚就结婚。同时，该孝顺父母你就孝顺父母，哪有父母会一辈子记恨子女的？只是你把未来可能发生的事情调到了现在，所以才让它产生了矛盾。”

我有一个在反扒大队工作的朋友，他抓小偷，一抓一个准。我问他，那小偷脑门上又没写着字，你怎么就看出来了？朋友笑着说：“我会相面啊，所谓‘贼输一眼’，小偷的目光是游离的，四处寻找下手的目标。还有擅偷摸者，大多瘦小、狡黠，每动邪念，必贼目一次，长此就形成了鬼祟相。”

蔡澜有一篇文章，也讲到人是可以貌相的。他说，獐头鼠目的人，好不到哪里去。大老板身边拍马屁的一群人，知识高不到

哪里去。样子普通，但有股灵气的女人，最值得爱。自命不凡，高姿态的女人最无趣。

曾国藩的《冰鉴》一书中有识人的要诀：“邪正看眼鼻，真假看嘴唇；功名看气宇，富贵看精神；主意看指爪，风波看脚筋；若要看条理，全在语言中。”

其实一个人无论相貌如何，内在修为最重要。一个面相不佳的人，能用知识、仁慈、爱心、宽容、教养等美德养心，他的面部表情一定是舒展而顺眼的。反之，即便容貌美丽者，也会让人觉得面目可憎。

唐朝裴度年少时偶遇一行禅师，大师看了裴度的脸相后，发现他嘴角纵纹延伸入口，恐有饿死的横祸，劝勉他积德修善。裴度依教奉行，日后又遇一行禅师，大师看他目光澄澈，脸相完全改变，告诉他以后一定可以贵为宰相。裴度前后脸相变化的根本原因在于其不断修善、断恶所致。

(郝景田摘自《合肥日报》)

2015年11月22日 图/李坤)

## 两难

□罗振宇

因此，专注于当下是避免纠结最好的法门。

我自己为人处世其实就是这样。时间一长，别人就知道我是这样的性格，谁也不会把我当坏人来看，这最后成了一件好事。

这套心法我是从哪儿学来的呢？我是通过观察我一个同学发现到的。

我这个同学在一个很大的机构里工作，那里面人际关系非常复杂。同学有一个特点，他对很

多人的阴谋诡计完全无感，看见就跟没看见一样。与此同时他专注于自己的业务，在业务上非常棒。

这样一个人最后反而成了那个环境里面的赢家，现在官还当得挺大。

从他的身上，我就得出了这样一个结论——为人处世切忌“目光远大”，一定要“鼠目寸光”，把眼下该办的事办好。

这样一来，所有的矛盾都会在你往前走的过程当中自然化解。

(生如夏花摘自《罗辑思维：成大事者不纠结》)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ONE HUNDRED YEARS AGO

# 一百多年前， 英国作家们是这样 吐槽雾霾的

□邢春燕

文坛大家如查尔斯·狄更斯、罗伯特·路易斯·史蒂文森等，都曾通过伦敦“隐喻的雾”来表达道德、心理和社会解体。而在“雾都伦敦”早已成为历史的今天，那曾经弥漫在空气中的黄色浓雾如今已经变成了英国文化氛围的核心。

剑桥大学学者科顿最近为伦敦雾霾史写了本“传记”《伦敦雾》，她从文化历史的角度另辟蹊径：在梳理伦敦污染史和抗霾史的同时，更将社会历史和丰富的古怪逸闻结合起来。如果雾霾是城市生活中不可避免的一部分——正如狄更斯著名的《呼啸山庄》里一样——它同样也是文化想象中无处不在的元素。

## 漫长的抗霾史

17世纪的传记作家约翰·伊夫林哀叹伦敦的“恶臭和阴暗”，建议将城里所有制造浓烟的工业设施都搬出去，用散发扑鼻香味的花朵与优雅的树篱环绕伦敦。但是直到1830年，伦敦人口超过200万时，伦敦雾霾才变成著名的地狱般“黄色浓雾”。

通常，伦敦11月初就开始的湿冷冬雾让希思罗机场的航班被迫取消，然而遍布伦敦的黄色浓雾（又称“豌豆汤”雾）却是另一番景象，受家庭和工业燃煤烟尘的污染，人们咳出的唾液都是

黑色的。成千上万的烟囱制造了城市浓浓的黑烟。

1952年著名的“伦敦雾霾事件”，情况严重到剧院上演的歌剧《茶花女》被迫取消，因为雾霾渗入了剧院内部，没人能看清舞台。

治霾的苦难在于，雾霾不同于污水，不属于重大公共工程项目。工厂有权购买最便宜、烟雾最多的煤，居民也有权使用炉火，政府担心得罪强大的企业家，所以任何正确的抗霾立法措施都注定会失败。

“雾霾是无形的。”科顿指出，雾霾折射出的人性被商业利益所战胜。从伦敦东部贫民区蔓延至全城的惊恐，就像城市良心上的一个污点。因为经常刮西风，所以住在伦敦东边的人要承担更多风险。有钱人纷纷搬家，东部成为下层阶级居住的所在。

## 渗透进文化的“雾霾象征”

雾霾渗透进了英国文化氛围中，影响延续至今。

“伦敦城多雾的一天，”弗雷德·阿斯泰尔在1937年音乐剧《少女落难》中低声吟唱，他若无其事地吸着雪茄，穿过森林，在好莱坞烟雾机的效果下，一半的舞台烟雾缭绕。

美国作曲家格什温的歌词也召唤出伦敦的昔日光景：“伸手

不见五指，低沉的马蹄声踩在鹅卵石上。”

小说家从雾霾中看到了各种可能性，罗伯特·路易斯·史蒂文森使用雾霾弥漫的景象和隐喻，创造出充满威胁的感觉，在生活中，史蒂文森是个温和的人，毕生都受呼吸道疾病困扰。他说自己深沉的抑郁感“不为别的，就是因为这棕褐的色调”，这也正是邪恶的海德身上披挂的“巧克力色的尸衣”。

与他相反，狄更斯陶醉在雾霾之中，赋予它个性。特别是在《荒凉山庄》中，狄更斯把它描述为一种恶毒而滑动着的存在和力量，在其最后一部完整长篇《我们共同的朋友》中，他用雾来隐喻因金钱欲望导致的道德腐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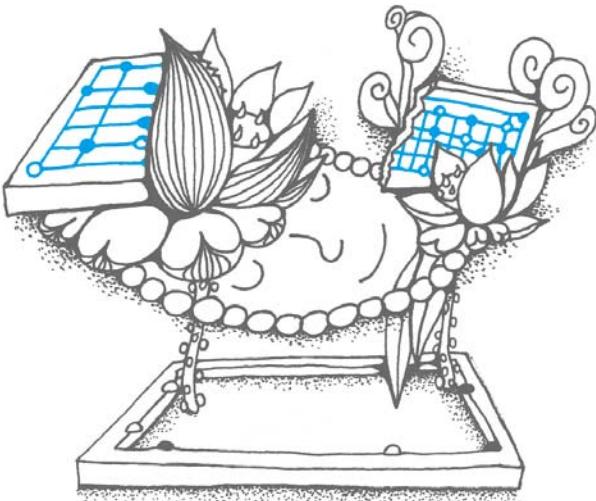
亨利·詹姆斯则为雾霾赋予了社会意义，在他笔下的工人阶级场景中，总是缭绕着阴冷的雾霾，此外，他还用雾作为一种隐喻来探索《一位贵妇的画像》女主人公伊莎贝尔·阿切尔的精神状态。赫伯特·乔治·威尔斯的《爱与刘易舍姆》，则透露出雾霾对独居女性的潜在危险。

马克·吐温到烟雾弥漫的伦

**晚** 唐苏鹗所著《杜阳杂编》中，记载了一则大唐围棋国手与日本王子对局的故事。

唐宣宗大中年间，日本王子来到长安朝拜，献上东瀛宝物、音乐，宣宗皇帝为之设百戏、宴会，以礼相待。按《旧唐书》中的记载，事情发生在大中二年（848年）春三月。日本王子最爱下围棋，此番初来长安，朝拜之余，提出要跟大唐国手比试比试。宣宗皇帝命令皇家棋手顾师言出阵。顾师言被认为是晚唐围棋第一高手，可比盛唐时国手王积薪。

这故事本无出奇之处，令人思考与回味的，是对局结束后日本王子与唐朝官员的对话。当时，日本王子问身边的唐朝官员：“顾先生在大唐围棋国手中排第几？”唐朝官员撒了个谎，说：“第三名而已。”日本王子说：“我能见见第一国手吗？”唐朝官员笑：“假如王子战胜了第三名，才有机会见到第二名；假如战胜了第二名，才可能见到第一名。现在，你连第三名都没赢，就想见第一棋手，可能吗？”日本王子不语，继而唏嘘道：“我国围棋之冠，不及唐朝第三……”



□ 魏风华

## 弈局的背后

这次比拼中，顾师言虽最终有惊无险地获得胜利，但过程很紧张。若不是派出这位第一国手，胜负也很难说了。而且，那位大臣竟然说了谎——没有一点当初的盛唐风范。以此而观，这个伟大的王朝确实日薄西山，丧失了自信。

事实上，大约在唐玄宗开元年间，围棋才正式传入日本，百年之中，精进如此，对围棋的学习尚且这样，对唐朝其他文化和制度的吸收可想而知。按记载，中日两国围棋峰战发生在唐宣宗大中年间，在随后的唐懿宗咸通三年（862年），被废黜的日本王子高岳亲王亦来长安学习，但他不是来学围棋的，而是寻求佛法真谛的。

当时，唐懿宗下诏，命长安青龙寺高僧法全接待高岳亲王。但在交流中，辩禅论经，法全终不能令高岳亲王心悦诚服。三年后，高岳亲王离开长安，有人说他回日本了，有人说他为了取得佛法真谛，渡海西去印度了。或许也可以这样来解读：晚唐时期，大唐文化虽对日本依旧有着吸引力，却不比从前了。

（露醉清秋摘自《今晚报》 图/曹黑黑）

敦演讲厅演讲“艰苦岁月”，只有为数不多的几个观众摸索着来到这里，几乎看不见台上的他，他只好缩短了这场不幸的讲演。马克·吐温抱怨这团看不透的黑暗雾霾，这让人们知道，遍布伦敦的黄色浓雾不仅仅是街头才有。

如今任何一部关于“开膛手杰克”的电影，如果没有雾霾的背景，就不可能完整，尽管开膛手所有凶杀案都发生在晴朗干净的夜晚。荧屏上的福尔摩斯也几乎伴着雾霾，甚至比华生还要形影不离。雾霾让福尔摩斯想象一

个谋杀犯是如何悄悄走过浓雾，“如同猛虎走在丛林，只有突袭时才现出身形。”尽管柯南·道尔在这部作品中很少提到雾霾。

“雾都伦敦已不复存在。”科顿最后总结道。但是，从她的书中却可以窥见完全不同的结论。打开电视，或者阅读一本小说，你会发现雾霾已经远不再是伦敦的怪天气，它是英国文化氛围的核心。

（尹吉摘自澎湃新闻

图/陈明贵）

## 诗剧



你务必在雏菊尚未全部凋零之前  
赶快发怒，或者发笑  
赶快从箱子里找出那件薄衫子  
赶快对镜梳你那又黑又柔的妩媚  
然后以整生的爱  
点燃一盏灯  
就是火  
随时可能熄灭  
因为风的缘故  
——洛夫《因为风的缘故》



在一个速食年代，我有时想起慢美食。比如，从前我会经常看到一个人，面前一碟花生米、一盘五味干丝，坐在那儿，细嚼慢品，能够消磨大半天的光阴。

五味干丝，是一刀一刀切出来的。将豆腐干先平削成薄片，再切成细丝，除了刀工，还要极具耐心；临了用沸水浸泡，去除豆腥味，冷开水轻漂，肉丝、鸡丝、笋丝、姜丝、肴肉丝，淋酱、麻油，拌香菜，滑嫩爽口。

那个人，坐在天井里的一棵



枇杷树下，往明净的青花瓷小碗中倒清冽的酒，他就这么不紧不慢，慢慢地呷，细细地品，在酒的芳香中，打发悠闲日子，碗中倒映着澄明的天空。

有人吃东西，天生吃得慢。这样的人，与同桌吃得虎生风，或者狼吞虎咽者相比，是两种不同的行事风格和处世感觉。

吃得慢的人，总是吃亏。他被别人抢占了先机，这是没有办法的事情。所以，外出旅游的团队餐，一改平时筵席上的彼此谦让，温文尔雅，吃得风生水起，倒是真实体现了人与人之间的微妙关系。

慢美食，自不用说，是只提供给一个人享受的。我的邻居张二，以前跑销售，是一只常在沪宁线上飞来飞去的鸟。有一次，张二从南京坐车去上海，途中闲寂，就不慌不忙从包里捏出两只清蒸大闸蟹，一边品，一边看景。一车厢人昏昏欲睡，只有他目炯炯。等到两只螃蟹剔洗干净，面前摆着两副完整的蟹壳，不知不觉，三小时的旅程，已抵达终点。

吃有些东西不能急。长江三鲜中的刀鱼，肉质细嫩，但多细

慢美食，宜轻挑慢捻，锅底舔着温柔之焰，锅内翻腾的是趵突之泉。一锅汤，熬上三四个小时，不温不火，直至一星豆灯。

小时候，端午节吃粽子，外婆总要用一口大锅慢慢煮，等到一觉醒来，已是子夜，满屋飘香。

煮河藕也是一样。30年前我看到农人，撑一条水泥船来到城河边。船头往往支一口紫红色的砂灶，灶上置一口大铁锅。舀入河水，农人将鲜藕盖上荷叶，罩上浑圆木锅盖，再用芦秆、柴火生火，慢慢去煮，河面上飘荡着藕和荷叶的淡淡清香。

文人青睐慢美食，京城作家林斤澜擅做温州菜“敲鱼”。将鱼去皮去骨，切成巴掌大小的鱼块，然后就用擀面杖慢慢敲。“敲鱼”是件费时费力的厨事，缺乏耐心不成，林斤澜不慌不忙，直至把一块厚鱼肉，敲成薄薄的像面片一样的鱼片。

用文火和时岁慢慢地熬，日子过得不疾不徐。腊八粥，清人富察敦崇在《燕京岁时记》中说：

“用黄米、白米、江米、小米、菱角米……合水煮熟，外用染红桃仁、杏仁、瓜子、花生、榛穰、松子……以作点染。”就像人到老年，又像经年日久的婚姻。

前年，在成都，听说“灯影牛肉”。灯影，即皮影，用灯光把兽皮或纸板做成的人物剪影投射到幕布上。这种牛肉，切成极薄的肉片，薄得在灯光下可透出物象，足见其薄，不知那个切片的人，倾注多少缜密的心思。

慢美食，细吹细打，慢条斯理，将食材精雕细琢，做事避免一蹴而就。有一种人，微闭眼睛，细嚼慢咽，既品尝食物的真味，也是对自己安静内心的一次温柔呼应。

## 慢 美 食

□王太生

毛状卡骨，吃快了会卡刺在喉。

还有吃螺蛳，是费时间慢慢吮吸的。吃螺蛳吃快了，非但吸不出螺蛳肉，而且会将螺蛳肉卡在壳内，欲速则不达。

有些东西就是用来慢享的。我的另一个邻居朱老五，平时喜欢买半斤猪头肉。油光可鉴的猪头肉，经过慢火细炖，绵软粉烂。朱老五目不斜视，坐那儿喝酒。别人打牌“三缺一”，喊他。朱老五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不慌不忙，回复人家：吃东西不能催，我排行老五，我妈生我时都安排好了，急了、快了，就没有我朱老五。

(秋刀鱼摘自中国作家网 图/张艺馨)



# 开怀篇

酱油

我们数学老师挺富的，有一次我到他家去补课，看到他家里装修得金碧辉煌，但是，那很古典的酒架上，摆着一瓶酱油。

我好奇地问：“老师，这里放瓶酱油干什么？”

老师幽幽道：“那是告诫你们，要好好学习，不要像这瓶酱油似的，装模作样混日子！”

点名

课堂上，老师点名：“小强！”“到！”“张坚！”“到！”“赵阳！”“到！”

突然，老师皱眉，自言自语：“咦，拿错点名册了！”

顿时，教室中鸦雀无声。

帮助

一个来公司面试的女生，钢琴十级。总监问她：“这对你的工作有什么帮助？”她答：“能熟练运用各种软件、系统的快捷键，再复杂的快捷键组合也能瞬间操作完成。”

优质服务

我以前遇到服务员态度差，不搭理我时，总是可怜兮兮地对她说：“求求你，给口饭吃。”而我的一个朋友更厉害，总是在服务员刚转身离开尚未走远时，对同伴大声说：“这个服务员好漂亮啊！”通过这些方式，我们不但没被开水浇头，还能享受优质服务。

## 想大家

□文：星 愿 绘：Raining  
某日，编辑部再次加班至深夜



众编已陷入“神魂颠倒”的境界

此时，羊羊弱弱地对主编说



磊编立即附和

# 搞笑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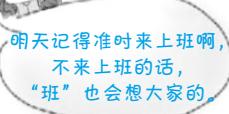
主编看了看大家期待的星星眼，“大发慈悲”地说



众编高声欢呼

不料欢呼声未落，

主编又说



(众编倒)

## 我过生日

那年，我过生日。女友没给我准备礼物。然后提议：咱俩领证去吧，我自己送你当生日礼物。一想很浪漫嘛，领了。擦的！从此我的生日没了！

## 有才

我们宿舍的一位舍友，一天莫名其妙买了一个钻头，我们集体纳闷，谁知他卸下钻头尖上的金刚石，又镶到了一个银戒指上，成功做成钻戒一枚，用这个钻戒泡学妹去了，膜拜！

## 旧手机换脸盆

你买苹果4的时候，他买了冰箱、洗衣机。你买苹果4S的时候，他买了空调跟一些小型家用电器。你买苹果5S时，他买了电脑。你买苹果6S时，他买了一台55寸的液晶电视。当你买下苹果6时，他已经买了欧式沙发。现在你们的4/4S/5S都换成了不锈钢脸盆，而他已经有了自己的家。问题来了，苹果手机给了你什么？答案：旧手机换脸盆。

## 假条

我的男下属今天居然当着全体员工的面跟我说：“嫁给我吧！”几乎所有人都异口同声地说：“嫁给他！嫁给他！嫁给他！”于是我只好硬着头皮给他开了张假条。



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宿命，不同的只是以怎样的心境去面对，而他，选择了掩藏自己的慈悲和温存，直视自己的宿命。

那一年，他十七岁，心怀天下，桀骜不驯，残酷地推翻了他姐姐的统治，正式接管了这个风雨飘摇的残败帝国，从此开始了他注定辉煌的一生。

那一年，他二十五岁，微服私访，一年间游访了西欧各国。在荷兰，他当了一段时间的船长；在普鲁士，他学习了射击；在英

等绝不可手软，舍此火势将不可收拾也。”他在信中提到的先皇埋下之恶种显然指他的姐姐，同时他还说“绝不可手软”，这暗示着他要大开杀戒了。我相信，当他下达命令的那一刻，他在用决绝的目光面对亲情的叛离与割舍。

那一年，他二十八岁，但为了挽救在泥沼中蹒跚的残败帝国，为了实现自己多年来的宏志，他戴上“面具”、披上“铠甲”，将良知埋葬，将笑容掩藏，大刀阔斧地展开改革。我相信，当他

人的夜，摘下“面具”、褪去“铠甲”的他是否在怀念自己曾经的慈悲与温存？待众臣散去，一向冰冷的他是否也会为自己仅有的儿子流下温热的泪水？每当前线传来捷报，他在激动兴奋的同时内心是否也会为因此而付出血汗乃至生命的人们默哀？他“面具”下的喜怒哀乐又有何人知晓？

这就是他，拥有互相矛盾的性格并在他的一生中如火如荼地上演着——残忍成性与慈悲为怀，粗暴决绝与温存体贴。但也只有这样的他才能给一个即将在历史中湮灭的帝国带来新生并将其送上新的历史巅峰。

俄罗斯圣彼得堡有一座青铜骑士雕像，从古罗马以来，帝王雕像的坐骑大都稳稳地站着。三条腿着地，一条腿提起来，唯独这尊雕像的坐骑一双前蹄高高扬起，以高速奔跑的姿态，奔向远方。这尊雕像塑造的就是俄罗斯帝国的奠基者彼得大帝。他冰封了自己炽热的心脏，用坚定的目光目睹了亲人、朋友和人民生命的消逝，但他从未动摇，于是他在全世界赢得了光荣，这光荣永放光辉。上帝是公平的，让他在有生之年可以用欣喜的目光见证他努力一生的成果——俄罗斯帝国的崛起。对此我们有理由相信，在他掌权的近四十年里，他创造了一个只属于他自己的时代，创造了一个属于他自己的崭新辉煌。

(图/李坤)



## 目光 / 原创

□亚 伦

国，他走访了科学院、牛津大学，拜访了大科学家牛顿，旁听了英国议员的辩论。在这些时候，他不是高高在上的一国之君，而是一名笃学不倦的学徒工、一位忠实的旁听者，我相信，当漫长的旅行结束，当他踏上久违的故土的那一刻，他眼中透出的坚定光芒饱含了他对国家未来的期望。

后来，远在维也纳的他得知射击军哗变，他们密谋趁他在国外之机迎自己的姐姐复权。这帮人一而再再而三地寻衅滋事，阻挠他行使皇权，无疑使他的仇恨达到了顶点。于是，他毅然给国内的下属发去了一封简短的信。信中说道：“6月17日来函已复。来信提及先皇米哈伊洛维奇埋下之恶种业已萌发等节，朕特命卿

君临天下的那一刻，他在用期许的目光等待着帝国重新崛起。

他坚决铲除改革的拦路虎和绊脚石，甚至不惜用野蛮粗暴的手段推进改革。面对保守势力近卫军的叛乱，他不留余地严厉镇压并将他们全部处死。守旧派私下串联，怂恿他唯一的儿子——太子阿里克谢反对他的改革，阴谋败露后，他毫不手软，断然将太子判处死刑。但在某个寂寥无

### 东营市一中二月文学社

东营一中二月文学社是由爱好文学的师生于2004年2月创办，同时创办社刊《弘毅》。在首届全国校园文学成果评比中获“全国优秀校园文学社”荣誉称号。2012年，获“全国中学百强文学社”荣誉称号。

《意林》文学社在线投稿邮箱:  
yilindouhao@163.com



## 微写作

用最短的文字描述心中最真的感动，2014年北京语文高考增加了微写作考题，一时间，众人纷说微写作。微见其真，写之所写，感受你心头微小的悸动，路过你心上美好的诗句，写下你心中最幸福的小事。发送200字以内的内容至13717688046，微写作等你来展示心底的故事。

### 【间隔】

零星的间隔 似银河 只有你悠长的身影 我曳染而来 却发现你早已离去 与你的交融 是我满心期待  
(153\*\*\*\*4517)

### 【风吻】

只身望月，心绪飞仙，踏青云轻渡，悄落天边。凝眸心动，知向谁边，乘清风轻掠，吻你容颜。（风辰奕轩）

### 【成长岂忘】

生活静静地沉默着/不解释离歌/我们默默地相守着/却没有结果/路途遥远着/未来未知透/不想成为平行线/只做小小的圆圈/我们含笑/不/再见 (180\*\*\*\*0432)

### 【后悔】

黑白的主题，熟悉的数字，都是陌生的排列，那些“求”“证明”的无奈字眼。此刻只愿时间停止，倒转，让我再多瞅几道习题，以不致如今不知笔落何处。(138\*\*\*\*3156)

### 【我愿】

人生漫漫无常，道路不齐不畅，我欲对月挽歌，诉说天地惆怅，我心如有猛虎，欲啸欲张，我将化墨成伤，年年肠断心肠，我欲对月挽歌，举杯笑我自狂，天下道路未平，需我乘风斩浪，我将化笔为剑，裁尽天下邪恶！(134\*\*\*\*3165)

### 【寸光】

有人说，秋日掌上阳光，一寸能许一个愿望。等到五月的繁花盛开，再一起诉说那个愿望，一起紧握不放。  
(152\*\*\*\*3531)

### 【念想】

以前的你，微笑可以打败阳光，现在的你，眼里尽是锋芒，让我不敢期望。在生活中你不愿与我亲近，为什么你在我梦里也一样匆匆走过，不愿停留，而我还在原地守候。(158\*\*\*\*17184)

## 微评

**【间隔】**少年痴心，最初情感的懵懂。似远似近，又近又远。

**【风吻】**古风诗词，很美，很淡，让人想起了邓丽君的歌，苏轼的词《但愿人长久》。

**【成长岂忘】**惆怅离歌，我含笑，不，再见，问好读者。

**【后悔】**数学与文字交融，别具一格，独树一帜，让人眼前一亮。

**【我愿】**很有气魄的一首诗，张扬肆意，很痛快。

**【寸光】**五月的繁花，秋日的阳光，愿望在心里，滋生成为理想。

**【念想】**惆怅，无奈，在梦与现实中徘徊，很美。



# • 得不到的永远在怀念

□马 牂

“那我们怎么分钱？”没想到她听完后第一反应是这个。

“五五分吧！其实也没有多少钱，主要是玩。”

“我没兴趣。不赚钱谁搞这个。”

“有时候做事情不是为了钱的，为了乐趣也值得一做啊。”

“此话怎讲？”

“就比如说我并不喜欢开车，但我还是会去考驾照，会去买车，只是为了体验不一样的人生嘛。

就像你画画我写小说，我们离服装行业很遥远，但有机会去做，我还是想试试，这样方便体验商人的心态，你也可以体验一把服装设计师的心态啊。”

“我没兴趣，我只想画画。”

“那你就画画好了，其他的交给我，只要你画一幅你觉得非常酷炫的画就行。”

“我画画很贵的。”

“多少钱一幅？”

“五位数起。”

“成交。”

结束了这充满世俗味的对话，我和伊栀整整一周没有联系，直到设计公司找我要主题，我才不情愿地给伊栀发了语音消息。

然后很快就收到了她的银行卡号。

“一手交钱一手交货，收到



稿酬就把画发你邮箱。”伊栀的话语非常冷淡。

我突然有些疑惑，之前在飞机上愉快跟我聊天的，好像不是这个冷冰冰的女人。虽说私交是私交，公事是公事，但也不用这么公私分明吧。

不过这一点点的不快在看到她的画后就一扫而光了，我原以为我给足了她酬劳，结果她给我的画的价值是我给她的酬劳的几倍。她把我们的交情全用在这里了，也就是从这时候起，我开始喜欢上她了。

和我完全不同的做事风格，是对我最大的吸引力。

## 04

追求伊栀的过程是漫长的。因为我们都有各自的梦想要追求，爱情在我们的生活里都不是必需品。虽然说有人分享快乐和忧愁

更好，但更多的时候我们都喜欢一个人待着。

从相识，到第一次合作，转眼就过去了一年，除了偶尔用微信聊天之外，我们连电话都没有打过，我几乎都要忘记她说话时的语气了。也就是在这个时候，我们有了再一次相遇的机会。

有一家很大的广告公司要推出一款新的产品，邀请了各行各业的精英前去体验，无巧不成书，我和伊栀刚好都在受邀之列。

如果不是知道伊栀会去，这样的活动我是会直接拒绝的。后来伊栀跟我说，她当时第一反应也是拒绝，结果在嘉宾名单上看到我的名字，鬼使神差就答应了。

体验地在上海，时间是三天，三天我们都被安排在郊外的一个酒店里，虽然酒店里各种娱乐设施都有，但一连几天在一个地方还是觉得很无聊。

(未完待续)

本文选自马叛最新作品《世界那么大，命中注定遇见你》，现已上市，扫二维码，带它回家吧。

扫一扫，  
带它回家



## 12月26日和马叛（天涯蝴蝶浪子）邂逅郑州

马叛 @ 天涯蝴蝶浪子 将与你邂逅在郑州，这次不仅要谈退学的故事，行走旅途中的故事，甚至还有……哈哈，你想听什么，都可以当面和他聊一聊天。

这一次，微笑行走的旅人、一个APP热捧作者、百万畅销书作家马叛将

在郑州购书中心等你，不见不散。

时间：12月26日下午4点半

地点：郑州购书中心

郑州市西太康路19号

(大卫城旁)



# • 我怀念有你的往昔

□冷亦蓝

看楼的大爷见我们实在辛苦，就在值班室打了个电话，不一会，楼上下来一个男生，瘦瘦高高的，小麦色皮肤，单眼皮，看起来挺精神。

他一出来就说：“我是1012寝室的寝室长，他们的老大，有什么事儿就跟我说吧。”

大仙儿看了看他，愣了五秒钟，没说话。

气氛一时间有点古怪起来。

我撞了撞她的肩膀：“喂，1012的老大来了。”

大仙儿又愣了三秒钟之后，咧着嘴笑了起来，语气顿时变得温柔可人，她问道：

“老大，你那只被热水壶烫过的左脚，还疼吗？”

我靠！这画风一下子变得我措手不及！

主将战斗力全无，我觉得自己作为副将，至少应该尽一下义务，于是我接嘴说：“你就是他们老大是不？你们屋的黑蹄……”

话没说完，大仙儿手法专业地从背后捂住我的嘴，再一个擒拿手把我压下，对着老大满目含笑：“其实也没什么，你说我们两个寝室都有望远镜，这就是缘分，既然大家都是有缘人，那哪天我们一起聚会吃个饭吧。”

说完这番话，她保持着一手捂着我嘴的姿势一边缓缓向我们宿舍楼退回去，直到进了楼上了电梯，她的手还捂着我的嘴。

我用力甩开她：“你够了！是找我来看你怎么泡帅哥的吗！”

大仙儿脸上浮起十分可疑的红晕：“你说我们聚会我穿什么好呢？”

我气结：“你压根就不是叫



深夜  
深夜  
我不  
我不  
我只  
我只  
怀念  
怀念  
有你  
有你  
的往昔  
的往昔

阵的是不是！你就是找个由头认识那个啥老大是不是？”

大仙儿脸上的红晕被如梦初醒的表情所取代：“不光是衣服，还有化妆！睫毛膏都凝成坨了，我得买管新的！”

我悲催地发现和花痴期的女人无法交流，电梯一开，她已经一路小跑地回寝室下单去了，结果到了电脑前，她何止买了一管睫毛膏啊，她几乎把整个彩妆店都搬回家了。

三天之后，两边的寝室竟然真的搞了聚会，地点就在学校门前的小饭店，大仙儿当天穿了一件淡紫色雪纺长裙，飘飘然如同仙子，只是这位仙子的吨位，稍微大了一点。

1012男寝八个人，六个人都被她的胸围吸引了注意，席间觥筹交错嘻嘻哈哈，两个寝室还拿出各自珍藏的镇寝之宝互相沟通，我喝多了几杯，扯着他们的小望远镜哈哈大笑：“你们这个是儿童玩具啊！我们寝室这个才叫望远镜！大仙儿连你们几根毛都能看见——”

话刚说到这里，我的嘴又被一股强劲的力道从背后搂住了，后背垫在一双软绵绵的触感上，不用看我也知道是大仙儿。

她巧笑倩兮，手下的力气比

以往更狠了几分：“蓝妹不胜酒力，她这人一喝多就胡言乱语，你们别介意哈……”

我此时被她一手捂住嘴，狠狠地往包房的沙发里压，当时心底就十分理解当年被潘金莲捂死的大郎，泪汪汪的眼睛在屋里扫视，心想你们里面谁将是金莲妹子的西门大官人呢。

那天的聚餐十分成功，事实证明，零下一摄氏度的天气里穿得像个婚礼伴娘的大仙儿成功俘获了1012寝室黑蹄子的心，因为他在寝室排行老二，因此我们都叫他小二黑。

小二黑那天之后把望远镜摔得粉碎，下定决心再也不做如此龌龊的事情，他洗心革面，买了整洁的新衣服，做了韩式美男的发型，整个人往那一站，看起来似乎也没那么黑了，不，甚至可以说，小二黑各方面的条件还不错。

可大仙儿丝毫不为所动，她心心念念想着的还是老大。当然老大不是他的名字，他叫凌风，是学生会文艺部的骨干分子，听过他唱歌的人不多，因为他容易紧张，一紧张就发挥不出实力来，各种艺术节校庆上，发挥失常是常事，久而久之，大多数人也就忘了这个人还会唱歌了。

（未完待续）

本文选自冷亦蓝最新作品《我不怀念你，我只怀念有你的往昔》，现已上市，扫二维码，带它回家吧。



扫一扫，  
带它回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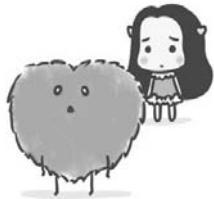
## Theme cartoon 漫风尚

# 心是有惯性的

□牛轰轰 LZZ

心是有惯性的

你知道吗？我们的心，



被欺骗过后，就很难再相信别人



被伤害过，就从温婉变得刻薄



让她失望过，它就再也不期望了



事情可以过去，但我们的心，已经有了惯性



但其实一直念着想着梦着



有些事可以重新开始，但不能重心开始



我们的心哪里能说停就停，说冷就冷，说变就变



也许你和我一样早有了新生活



但那颗心是否还停留在那个久远的年华



或者封冻在某个遥远寒冷的地方





## 戒毒者的故事

□ 尤今

母的遗照前，苦苦哀求我父母显灵助我戒除毒瘾。她已经是70多岁的老人了，居然为了我而跪在地上，向自己死去的儿子媳妇求救！在那一刻，我觉得自己真是禽兽不如！以后，连续两年多，我试着戒毒，可是，谈何容易！有好几次，毒瘾发作时，我在深更半夜跳入海里，企图借着冰冷的海水来冻死我体内那只魔鬼，但是，人几乎被淹死了，却杀不死那该死的毒瘾！祖母对我，始终没有放弃希望，每次我进去戒毒所，她总不死心地来探望我，给我打气，可是，毒品，实在比妖魔鬼怪更可怕，硬是死缠不放。戒毒中心，进了又出、出了又进，在毒海里浮浮沉沉，无论如何也戒除不了。记得那一回，我正躲在一位损友的家里偷吸毒品时，有人来报丧，说祖母死了。那一刻，我如遭雷殛，觉得祖母好像是刻意以死来劝诫我的。当时，实在痛苦得承受不了，把头往墙壁撞去，结果，头破血流，进医院缝了很多针。祖母的死，使我彻底醒悟了，我也从此戒了毒。”

这位戒了毒的人，如今任职于某间戒毒所，向所有前来戒毒的人现身说法，一次又一次地重复自己的故事。

“我戒毒戒得太迟了。”他为自己的故事下结论：“祖母永远看不到。”

（潘光贤摘自作者的新浪博客 图/李坤）

**在**戒毒所和多位青少年攀谈，发现染上毒瘾并不需要什么复杂的大理由。误交损友而好奇尝试、失意沮丧而逃避现实，是两大主因。

贼船易上难下，沉沦毒海易如反掌，然而，摆脱毒品却难若登天，一方面是因为毒品的诱惑性太大，另一方面，凡是戒毒者，都必须经过好似地狱般的痛苦熬炼，意志不够坚定者，往往半途而废。

表面上看来，戒除毒瘾，仅仅只需要14天的时间，然而，这只不过是形体暂时离开毒品罢了，精神上的依赖，依然是存在的。戒毒之后，如果五年之内没有重染毒瘾，才算是真正摆脱了毒品。



绝招

在咖啡厅看到一个神色忧郁的女孩，朋友和我打赌说：

“你要是能把她逗笑我就给你一百块！”

我二话不说走到女孩面前，掏出手机对着说：

“茄子！”

她果然马上面带微笑比出剪刀手。

不要和吃货较劲

据说一般吃货都是这么拒绝人的：

“你算哪根葱？”

“你不是我的菜！”

自拍潜规则

告诉你们一个自拍的潜规则：捂脸的脸大，撅嘴的牙黄，拍腿的腿短，用自拍神器的皮肤差，背景打码的家穷，不上自拍的就代表上面全占。





把你所有的疑惑装进漂流瓶，扔向《意林》吧！你天马行空的问题，会遇到什么古灵精怪的回答？这里有神秘嘉宾回答你的问题。茫茫人海，我等你来。

**136\*\*\*\*2753：**编编好，我是一名高一新生，我们班是火箭班，班里学霸如云，鸭梨超大！我最近开始打退堂鼓了，快要放弃学习了，怎么办？望编编解答。

**编辑回复：**你能进火箭班，说明你自己也是个学霸，打退堂鼓不可行，这点自信要有哦。强者的竞争自然激烈，但同时也是另类的督促，你要是和一群比你弱的人一起，你可能就没有压力了，人会松懈，对进步是无益的。如果觉得压力大，好好调整一下自己，把自己放到一个合适的位置，一点点进步呗。

**137\*\*\*\*9803：**最近有一件事让我很疑惑，那就是喜欢到底有什么意义？我身边有个朋友，暗恋了男神三年，和男神两情相悦，而且暧昧不清，但是她却说他们是不会真的在一起的，那他们现在这样是因为什么？既然如此，为什么当初要去喜欢他呢？

**编辑回复：**每个人成熟的时间有早晚，对于喜欢这件事的感知也因此有敏感和迟钝之分，你困惑于喜欢的意义，大概是因为你还没有那么成熟吧，但这也不是坏事啊，本来每个年纪就有每个年纪该做的事，你现在本来该好好学习嘛。等真的到了你喜欢上一个人的时候，喜欢的意义也许就不言自明了吧。

**159\*\*\*\*8027：**原来因为在高中阶段谈恋爱，导致在高考中落榜了，现在在复读，但是以前的一些事还会出现在脑海中，感觉很影响学习，我该怎么办啊？

**编辑回复：**意林松果阅读有一句话我觉得很适合你：松开过去的自己，改变一生的结果。把过去的石头绑在脚上，又怎么能轻松前行呢？你现在要做的不是瞻前顾后，而是孤注一掷，你失败过一次，也清楚地知道问题在哪儿，那还

**185\*\*\*\*1731：**我才100斤呀，上个墙又不会塌，我家《意林》堆起来的墙亲测不倒。

**132\*\*\*\*0516：**不让上墙我会撞磊编的人肉墙的。（肉墙已随减肥去）

**138\*\*\*\*9283：**我可是从一年级就开始看《意林》的超级意粉，编编还有什么理由不让我上墙？

**156\*\*\*\*5032：**爱上意妹，也爱上墙。求上墙，编编工资快快涨。么么哒~

**151\*\*\*\*7690：**春水初生，春林初盛，春风十里吹不动你。——给所有胖子，求给上个墙吧。

**130\*\*\*\*0556：**我是小鲜肉，为了上墙我宁愿变成小腊肉。

**187\*\*\*\*6442：**今天我生日，意粉求

## 《意林》问答漂流瓶

### 参与方法

1. 建议和意见：请直接发送短信至13717688046（每条资费0.1元）或登录新浪、腾讯微博@意林杂志，做真正的意林“意见领袖”。

2. 为文章（封面）投票：请直接编辑短信“期号+文章标题（封面）+评价+您的姓名、地址”发送至13717688046。

3. 网上参与：登录《意林》官方网站http://www.yilin.net.cn、http://www.yilin010.com或《意林》新浪博客http://blog.sina.com.cn/yilinzazhi；或在百度“意林吧”留言评论。

### 声明

《意林》转载部分作品的稿酬已按法律规定交由中国文字著作权协会转付，敬请作者与该协会联系领取。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京广中心商务楼四层，邮编：100020，电话：010-65978906，传真：010-65978926，邮箱：chinacopyright@yahoo.cn。

“我最喜爱的《意林》栏目”评选开始啦，请读者发送“我最喜爱的《意林》栏目+栏目名”到13717688046，将你喜爱的栏目推上宝座吧！还有机会赢小米运动手环和自拍杆哦！

### 意粉求上墙

都上墙和你道歉了，就原谅我吧，求上墙啦。

**15872285958：**俗话说：“会当凌墙顶，一览众山小。”快！让我感受下。

**187\*\*\*\*6883：**拜托，意林姐姐，让我上墙，我的心，挂在墙上了，让我取下来！不然就死给你们看！5555555555555555求上墙！小天使编编们！

**151\*\*\*\*4769：**发了这么多回短信，都不让我上墙，我叶良辰不服！

**183\*\*\*\*439：**与《意林》歌一曲，请《意林》为我倾耳听，但愿长看不愿醒，只今还在“林”中游，只为有朝一日梦上墙。

（更多意粉求上墙、爆料、意见领袖、漂流瓶，请见《意林·原创版》）

我有一个朋友 A。大学时我们一块去听讲座，提问环节被抽中提问的人有机会获得特别棒的奖品。主持人话音刚落，就有一大片手高高举起，只有她举着手“唰”地一下就站了起来。

让人始料未及，但主持人笑着点点头，场务立刻递来了话筒，她利落地提问，也顺利地拿到了礼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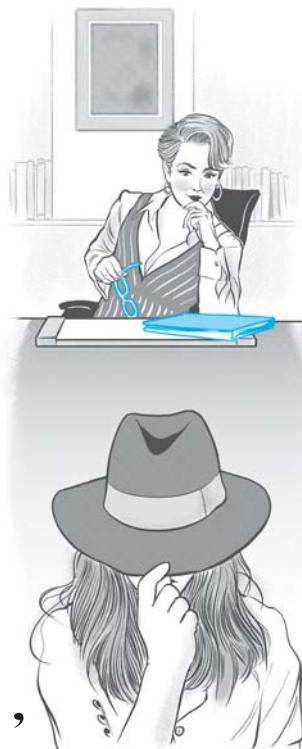
讲座结束后我问她为什么，她说：因为我知道不会有人站起来，我如果这样做，机会就会是我的。

我还有一个朋友 B。朋友圈里的她常常晒着最唯美的照片：穿着宽松的长裙，坐在自己开的客栈喝着咖啡看看老书，文艺清新、岁月静好、与世无争。

有一天，许久不联系的 B 突然跟我借钱，一开口数目还挺大的。

角了，我不是很喜欢。”

我告诉她，职场并没有那么不堪，而且这就是生活的本来面目啊，总归要面对的。



## 你什么都没有， 你凭什么要求 岁月静好

□十年后

我和她一样，不过是刚毕业一两年，哪能突然拿出那么多钱？问起她怎么了，她又遮遮掩掩起来。

过了一会儿，她终于承认，开的客栈已经欠了不少钱，而客栈始终冷冷清清、入不敷出。

我骂她傻，一直亏本的生意也做。混不下去了随时可以回来，我们帮她一起找份工作，好好攒笔钱。这在现在的社会里也不算难，做点兼职、投投稿什么的，三五年也够了。那时候再过去打马天涯的生活也不迟。

“不太好吧，”她在电话里底气不足，“职场里太多钩心斗

但她一直强调自己想要不争不抢，想要慢悠悠煮开的咖啡和慵懒的白猫。一说到借了钱之后如果生意还是不好，那要怎么办，她却仍是支支吾吾。

我们说了很久，也没个结论。

后来挂了电话，再打开朋友圈，恰好看见 A 晒出了自己获得的微软金牌员工奖。对啊，她是工科女，毕业之后就进了微软。

她被送去美国培训，在白宫附近散步，在纪念碑的长椅上吹风发呆；她经常学一些料理烹饪，逛街花自己的钱买自己喜欢的衣服，和男朋友还有同事打打羽毛球。

想起大一时的她，从小地方来，穿着我们都爱买屌丝气质爆棚的淘宝同款，但带着一脸乐观的笑容，坐在阶梯上背六级单词。

她偶尔也在朋友圈里晒图，写一些清新的文字，可我能看到，那是一个鲜活的、朝气的、努力生活的女孩。

我得承认，我更认可 A 的这种岁月静好。

不知道什么时候开始，那些在朋友圈里疯狂转发的鸡汤文强调着女孩子“这一生要来一场说走就走的旅行”、“一定要去一次西藏或云南”，说着“所有的财富、权力都是过眼云烟”，要做就做一个“岁月静好、与世无争”的人。

这些文章毒害了一大批类似 B 这样的女孩子，让她们误以为岁月静好就是这么简单。

可是这样的岁月静好，只不过是一个假冒伪劣的粗糙产品。

你的“岁月静好”，没有岁月。

你才多大呢？二十几岁，没有在职场里大展拳脚，没有为梦想一意孤行，没有看过、品过生活的艰辛。你的岁月薄得像一张纸。

你却说自己知道工作，了解梦想，熟稔生活，非要用铅般重的笔在薄薄的岁月上刻写，非要把这层本就脆弱的纸写得千疮百孔、惨不忍睹，还得强颜欢笑说自己很好。你还没有登过山，为什么就说山上一片颓凉，为什么就说山顶毫无风光？你的“岁月静好”，更没有静好。

你刚刚大学毕业，家中的父母希冀着你的腾飞，而你却说想要与世无争，二老的失望能否让你继续“静好”；你或许遇到了你的意中人，你的意中人或许也不过是初入社会，他一个人能否承担起两个人的生活，而你又能否“静好”地看他辛劳；又也许

你孤身一人，家境寻常，不争不抢的生活也让你有吃有喝，不过是看一场话剧、听一场演唱会或是一件心仪的衣服就会让你反复规划起支出，拮据的生活能否让你依旧“静好”。

你看到了，现在“文青”成了一个贬义词，这让人心酸，却也无奈。

因为从前的文青是在形容一批多么美好的人，张爱玲、席慕蓉、杨丽萍……每个女子都经历了无数起起落落，阅尽沧桑，将毕生的阅历化作笔尖的故事，在努力成为自己之后岁月静好，让人敬佩。

这样的文青和岁月静好不应该被批评。

但当人们把文青当作标签，当作棉麻衣物，你穿上就以为成了文青；把岁月静好当作一大堆小清新的照片，发一批磨皮后的美图就以为岁月真的静好了。这才是一场骗局，只是逃避了真正的生活。

回忆起那个勇敢争夺自己心仪事物的A，我想她更会明白什么才是岁月静好。她很清楚自己的目标，并一直在为之努力。在这过程中，她认清了谁才是真正对自己好的人，而谁又是人前人后各耍一套的小人。她奔波在各大小区中看过房比过价，也曾与男朋友窝在小小的出租屋里一同煮着萝卜白菜火锅。她有带着父母在自己所在的城市里参观游览，也曾在冷风中忍着眼泪笑着对电话那头说自己过得很好。她从一个青涩的学生，变成了一个成熟的社会人，她是一个体贴的女儿，也是一个善解人意的伴侣。她尝试过、奋斗着、努力跑，所以她看过了好多不同的风景、品过了好多不同的滋味。

我说，她和我们一般大，可是她有“岁月”。

在那段刚刚毕业的艰辛日子里，她却总是能在节日时依旧开心地给我们打电话问好。一起去异乡坐着火车硬座，一天只吃一盒泡面时，她一边哧溜哧溜地吃，一边感动地说着这次的调味料特别足。

而现在，她离自己的梦想越来越近，身家仿佛与我们越差越大，却依旧会在深夜里陪我们一起吃路边的烧烤，依旧会在六月回到母校时感慨不已，依旧不介意徒步走一公里的路程聊聊天。

在月光下，她毫无怨言的脸恬静、美丽，在积淀的成熟中依旧保持着一份天真、单纯。这样的她，让我真心觉得如此“静好”。

年轻的你啊，请仔细想一想，你喜欢的那个岁月静好，是否只是表面的光鲜亮丽？你是否只是在掩盖你身上的软弱和懒惰？

如果不是，那么恭喜你，你能够在二十岁的年纪体验四十岁的智慧和生活，这多么难得。

但如果是，而你为了维持它，或许比去争去抢还要艰辛，更获得不了你想要的沉静和智慧。又或许，你这么羡慕和热爱岁月静好，只是为了逃避真正的活。

那我不会恭喜你，更不会羡慕你，因为我已经看到十年、二十年后的你，已经在庸庸碌碌里迷失方向一无所成，再也学不会直面生活。

其实啊，你要经历了沉浮、学会了生活，才知道岁月的滋味；你要顶得住压力、养得起自己，才知道在岁月里如何静好；你还得在磨砺中不忘初心，才能在岁月里一直静好。

别再听信鸡汤，别再软弱懒惰，要知道，连生活本身都不敢面对的人，那不叫岁月静好，那就不负责任。

(程乐 摘自智慧人生)

图 / 周公子



## 礼物

过母亲节时没有时间回家给母亲买礼物，真的很愧疚。

为了弥补这份不安，特地把老妈从朋友圈黑名单里释放了一天。

## 高冷

“为什么你现在变得高冷了？”

“因为做逗比太容易受伤。”

“为什么做逗比就容易受伤？”

“因为你总笑，他们就认为怎么伤你都无所谓。”

一个忧伤的逗比。

## 习惯

今天给我理发的小哥有个特别不好的习惯，就是时不时地拿剪子在我肩膀蹭一下，以蹭掉剪刀上的头发。

我问他为什么要这样，他说：小时候给猪刮毛，习惯了。

## 烧炭

女朋友跟我分手了。万念俱灰的我，关紧门窗烧了一盆火炭，烤了30串羊肉、30串脆骨、10串羊腰、5串韭菜、5串辣椒、5串香辣馒头片，拍照发在微博上。

不一会儿，女朋友就敲门来找我复合了。

## 自拍

吃火锅没有蒜泥了，我拿了颗大蒜，夸它说：“你好漂亮！”

我是这样想的：把它夸高兴了，没准它就自拍了呢！



**我**太太与我相识相恋至今整整20年。这20年，我们几乎没有过真正的矛盾与吵闹，过得算是平淡寻常，波澜不惊。我们有了两个女儿，大女儿9岁半，小女儿20个月，她们姐妹长得不太像，大的像妈妈，小的比较像我，但她们俩也长得有几分像，因为我和她们的妈妈也越长越像。

20年，我们都长大成熟了不少，不知不觉间，身材发了福，头顶也染了些霜白，曾经的18岁少女成了38岁的少妇，24岁的青年也步入了44岁的不惑之年。我们望着对方的眼神，少了些冲动和迟疑，多了些信赖和笃定。彼此之间最固守的自我也都在时间的浸润下，柔软了起来。

我越来越忙碌，她专心守护孩子与家。我们都爱吃辣椒，口味完全一致。我下厨，她点赞，配合默契。我的朋友一定也是她的朋友，如果她不喜欢，我也不喜欢。在日常的生活中，她几乎从来不会干扰我的工作，我也不太喜欢要求她，我们从年轻时起，就养成了给对方独立空间的习惯。

我们一起演了8年的舞台剧，在舞台上我们是分隔四十几年的情侣，每一次的谢幕散场，我们都红着眼眶十指紧扣。我们一起游历了许多地方，欧洲美洲，南

# 我太太这样的女人

□黄 磊



北半球，从两个人到三个人，从三个人到四个人，我们一路行走，享受着路途上彼此的陪伴照顾，以及他乡之美带来的喜悦和冲动。我们更多的时间是在家中懒散着，从一开始的一间小屋，到今天的一幢大宅。我们留存了许多的旧物件老东西，每一样都载着我们从小到大的回忆。我们为对方改变了许多的习惯，也建立了许多的习惯，其中最大的习惯就是——我们已经习惯了对方。

我一直没有写“我太太这样”的女人，而是喋喋不休地写下“我们”。我成为我们，是因为我遇到了我太太这样的女人。坦白地讲，她是个寻常的姑娘，没有特立独行，也没有刻意张扬。她很美丽，但没有夺目妩媚，也没有不可方物。在家务上，她不会做饭，也不善手工，虽然洗碗一流。在工作上，她为了孩子和家庭，几乎放弃了演艺事业，可是她放弃之前也一直懒散不努力，虽然她天赋极高。教育孩子方面，她深受左邻右舍、街头巷尾的影响，方法多样，但持续不久，可还是成效显著。她从不冷静，但也极少发怒；她容易前思后想，但又从不计较；她话很少，偶尔发言也基本不在点上，可她说的每一句话都是真话；她善良单纯，一直处于少女状态，有时候我都担心大女儿近期内会成长得比她更成熟周全。她爱玩儿，也很爱享受，但她不抽烟不喝酒不喜欢热闹大场面，看到老公女儿和三五好友，她就心满意足。我遇到了这样的女人，爱了20年。

我太太这样的女人，其实不罕见，应该属于普及型。在我心中，却是只此一款，不退不换。

(古丽达摘自达古心灵驿站 图/周弘木木)



意料——中学生首选的社交平台



不准

女孩打电话给父亲：“爸，有男生跟我表白，他说他会一直爱我。”

爸爸：“傻孩子，感情这种事，最重要的是彼此相爱、尊重和理解，只要你喜欢他就行。至

于一辈子，现实的事情没有定式的，说不准啊。”

女孩挂掉电话对男孩说：“我爸说不准。”

娘胎带来的

早上坐公交车，碰见一个脸上有刀疤的男人。

开始以为他是混黑道的，后来发现这人特柔情。

于是问他刀疤是咋弄的，这哥们儿叹了一口气，意味深长地说：“想当年，咱是剖宫产才生下来的……”

我突然懂了。

我 就读的 F 高中是日本最先发起学生运动的高中。

发起运动的学生要求废除校服。学生们提出的要求得到了批准，F 高中成为日本第一所自由着装的高中。

穿什么去学校可以自由决定——这简直像梦一般。从今往后，再也不用在炎热的夏日扣上立领，寒冷的冬天只要在毛衣外面套上大衣就行。

即便如此，最初入学时，几乎所有人都穿着学生服来报到。到了第一学期的后半段，就有一大半都不再穿学生服了。

揭短。

男生即便总穿同样的衣服，多少还有些可以蒙混的余地。只要这样互相嘲笑一番，也就觉得无所谓了。女生却不是这样。她们对于着装的执着和认真远在男生之上，从星期一到星期六，每天穿不同衣服是理所当然的。稍微讲究一点的女生，都有几件每个季节只穿一次的衣服。总之，对她们来说，每天都是时装秀，为了能穿出哪怕只比其他女生好一点点的衣服，她们简直是拼上了性命。

有一次，一个名叫 M 子的女

他还没说完，M 子就站了起来，活动着肩膀走出了教室。

M 子气势汹汹地站在七班教室门口，打量着里面。我也从她身后窥视着教室里的情况。那个女生很快就找到了。

我听见 M 子发出了一声刻薄的“喊”。对方也注意到了 M 子的衣服。

两人的视线相撞时气势非凡，甚至好像伴随着噼里啪啦的声响。M 子猛地转身，返回教室。

“那个丑八怪，穿得一点也不好看。”她粗暴地坐到椅子上，狠狠地吐出这么一句话，又踹了一脚桌腿。

此后 M 子再也没穿那件衣服来过学校。恐怕七班那个女生也是一样吧。

如此这般为衣服燃烧着异样激情的她们，渐渐地也开始冷静下来。想想也是理所当然，赚不了什么钱的高中生每天穿着花样翻新的衣服来学校，那才不正常呢。

但是，她们并未因此放弃对衣服的执着。既想少花钱又想和以往一样时髦漂亮的她们，想出了一条令人拍案叫绝的妙计——朋友之间相互交换衣服来穿。

在我们学校，每个班级都有个小房间的更衣室，在教室的后面，里面摆着每个人的物品保管柜，女生们常常在那里交换衣服。于是常常有人上午和下午穿着不一样的衣服，甚至有人每隔一个小时就去换一次。她们就这样从中找出最喜欢的衣服，放学后借走穿去约会。

（蒙娜莎摘自《我的晃荡的青春》）

南海出版社 图／张艺馨）



求交友  
求支招  
求爆料  
告白墙  
扫我扫我→  
意料——中学生首选的社交平台



## 有太多秘密 在更衣室里

□ [一日] 东野圭吾 著 代珂 译

生穿着新买的衣服来学校。她以浓妆艳抹闻名，那天更是在化妆上狠下了番功夫，看上去似乎是为了配合那身略显成熟的衣服。

“哟，M 子，新衣服啊。看上去挺贵啊。”

“还行吧。”

M 子很满意。可是旁边男生的一句话，让她的表情为之一变。

“这衣服，我刚才看七班也有人穿。”他小声嘀咕道。下一秒，M 子就挑起了半边眉毛。

“你说的是真的？”

“嗯，我想应该是一样的衣服吧。”

可没过多久我们便意识到，着装自由其实也有相应的烦恼，这恐怕和当今的 OL 们的烦恼是一样的。

那就是，穿出去的衣服没有新花样了。

在我们看来，如果连续三天都穿同一件衣服会有些不好意思，四天会抬不起头，五天就如坐针毡了。可我们只是穷酸的高中生，衣服不多。没办法，只得连日穿着同样的衣服。这样一来，很快就会被人调侃，接着被大家当作笑柄。不过，说到底每个人的情况都差不多，到最后都是在互相



《灌篮高手》历经十数年，仍然牵动一大批 SD 迷的心。就连一干配角，也都各有特色，让人难忘。

这里要说的，是三井寿。

他不是主角，出场也不算太多，可是，他绝对是整部 SD 里最容易叫人感动和无法遗忘的角色。

甫出场时，他站在辽阔蔚蓝的海边，长发在风中肆无忌惮地飞扬，发色如同海水般泛着幽蓝的光芒，遮去了大半张脸，只能隐约瞧见那双阴郁、冷漠还有点残酷的眸子。

再后来，他气势汹汹地带人直闯篮球馆，目的不仅要找宫城报仇。

樱木军团出现，三井被洋平揍得满脸血迹，要他答应从此以后再也不去篮球馆闹事，三井却把头偏向一边，一言不发。

木暮缓缓道出一切，原来，他们面前这个举止粗暴的男子，竟是篮球队的一员，初中时候，

曾拿下 MVP 最有价值球员的称号，是名副其实的篮球明星。他拒绝所有比湘北更加优秀的学校，毅然加入这个毫不起眼的篮球队，只因为想要报恩，向曾经给过自己启发的安西教练。

我要带领湘北争霸全国！他信誓旦旦地说。

可惜，一次练习赛中意外的受伤，彻底改变了三井的命运！

于是开始堕落，很快变成湘北高中不良帮派的老大。

终于，经历了冲突与悔悟，他流着泪跪在恩师面前，说出了那句埋藏在心底连自己都不敢正视的话——我想打篮球。

舍去傲气，放下自尊，他剪短长发，再次推开篮球馆的大门。

这时候的他，脸上没有丝毫稚气，完全呈现一种属于成熟男人的沧桑和忧郁。

湘北终于以黑马的姿态进入全国争霸的舞台。广播中宣读 5 位 MVP 的名字，没有三井，我却

十五年后，只记得三井寿

SANDONGSHI

不知道当小三听见这份名单时是什么样的心情。曾经，这个让所有人羡慕的荣誉只属于自己一个人啊！如今，没有自己！

还记得对抗山王工高的那一战，激烈的比赛让他再度体力透支，这时候，他发挥了常人根本无法想象的意志力，连续 8 个三分球，让全场惊呆！

森田是森田，赤木是赤木，那么我又是谁？你告诉我，我是谁？意识模糊的他向对手问道。

随后，手中篮球漂亮地抛出，划过一道完美的弧线之后，干净地落入筐筐，他笑了，说，对了，我是三井寿，不到最后关头决不轻言放弃的男人，三井寿！

喜欢安西那句话，三井，有你在，真好！

是啊，小三，有你在，真的很好呢！

因为有了你的存在，教会我什么叫作隐忍，什么叫作坚持，唯有努力到底，才能笑着面对自己，不再后悔！

喜欢你，因梦想而放弃梦想，喜欢你因梦想又重拾梦想，喜欢你初中时的阳光自信，喜欢你放荡时的危险气息，喜欢你重归时的成熟内敛，喜欢你冲动时的孩子脾气，喜欢你的傲气，喜欢你的自负，喜欢你说“我要带领湘北称霸全国”，喜欢你说“我想打篮球……”，喜欢你跪在阿龙面前，低下尊贵的头，说“求求你，请你放过我”……喜欢你的一切，优点，缺点，一切的一切！

就是这样喜欢你，没有任何理由。

(秋月摘自豆瓣网 图 / 木木)

求交友

求支招

求爆料

告白墙

扫一扫我→

意料——中学生首选的社交平台



邻班亲爱的二号：  
我是（曾经的）钢牙一号，你是（现在的）钢牙二号。我与牙套君抗争了三年，在饥饿中挣扎了三年，而今已脱离半殖钢牙地半铁圈时代。你和牙套君才刚刚打起第一仗，莫急莫慌，来日方长。一年，或者两年，坚持就是胜利。你要做的，就只是尽人事，待牙命罢了。

我在初三打开了新世界的大门，进入了完全不一样的人生钢牙期。戴上牙套之后特别不习惯，吃喝都觉得牙齿酸爽无比。没办法，只能每天喝粥，生吞带粒儿，颇有烈士暮年之感。每天都饿得恨不能把牙套吃了。初三时，家离学校远，于是晚自习前从来不敢吃东西，怕食物残渣粘

牙套我拔掉了两颗后槽牙。拔牙的医生一个劲儿地发愁，牙齿太坚固拔不动。拔第一颗的是个研究生。很年轻，拿了一大堆锤子扳手钻头什么的，那架势……吓得我都飞到了天上。拔完之后嘴里一直有血，棉花球都浸透了，于是走两步就找个垃圾桶吐几口血。赶回班里上晚自习就一直问同桌我嘴里有没有血，当时我一度觉得我会失血而死。

不过拔牙把人拔死了，好像有点不科学。

后来我就习惯了牙套相伴的生活，并且致力于苦中作乐。初三得了钢牙兽的称号。从此在自黑的道路上一去不复返。有次去调试铁丝，主治医生很不负责任地把铁丝弄长了一截，当时急了

熬两周才去把铁丝磨掉，医生还一个劲儿怪我当时没说清楚。

到了高中之后，一开始，谁也不认识。于是不太开口说话，后来认识的人越来越多，也越熟悉。你能想象人家和你说说话，不看眼睛也就算了，一直盯着牙！好像牙上长脸了一样！信不信我去学腹语啊！就《天龙八部》里四大恶人之首！你再看我牙我拿板凳敲你脑袋！

高一暑假的8月12日，终于摘了牙套。刚摘的时候很不舒服，感觉牙没了……于是走了一路就对着车玻璃照了一路，确认牙是不是还在。说起来没了银光闪闪的特效加持感觉战斗力下降了不少……当时用的是进口的材料，自觉反光率都格外高。摘了之后牙齿软软的……于是又生吞米粒了。感觉连被铁丝钩习惯的舌头都找不到地儿放了，于是逢人就问。唉，你舌头怎么放的？

所以不远的将来，当你摘了牙套，不要害怕没牙了。你可以敲一敲验证一下。我们班的扳手四季长存，可以借给你。

摘了牙套还不是结束。遇着熟人，人家盯着牙又看了一会儿，说，感觉脸上突然长了块牙。然后吐槽混在人群里辨识度低了不少。

这种人必须友尽！高举友尽的大旗！

钢牙是暂时的，但一号二号长在。

亲爱的二号。

已脱离苦海的一号

×月×日

（孟凡摘自小故事网）

图 / 兜子



求交友  
求支招  
求爆料  
告白墙  
扫描我→  
意料——中学生首选的社交平台

## QDADDE 亲爱的 二号

□顾念



牙套上弄坏牙齿。于是初三的回忆里，饿，占了很大一部分比例。大概过了一个月，牙齿可以勉强咬东西，因为吃完东西要立刻刷牙，所以我又过上了每天三刷，与零食撒由那拉的悲催日子。更悲催的是牙套两周换一次铁丝，于是每两周我爸开车带我去一次徐州。每次回来牙齿都要重新适应一星期才能咬稍硬一点儿的东西。值得一提的是，为了

就没在意，回家之后疼得坐立不安，口腔内壁被划出了几道血口。医生明明严禁吃黏的东西的，打电话去询问。主治医生一脸科学地提出了极不科学的物理方法——用口香糖堵上铁丝尖儿。结果就是我刷了半个晚上牙才把口香糖清理掉，然后捏着腮帮子继续上课。一群损友趁我不能说话，不能笑，专门嘲笑我……你说这得多大仇使然。苦



**许** 多年来，我偷窃，或大或小，强迫症般无法自制。

那些年我服用多种精神类药物：忧郁症、焦虑、失眠。我想那些药使我丧失了自制力，常常没来由地突生一股无法压抑的冲动，敦促我偷拿这个朋友的牛仔裤、那个朋友的书，或一间没人住的空屋前的花盆。

一次甚至从未来婆婆的钱包中偷钱。

每次我都企图劝阻自己，但终究无法克制。

我不再偷窃，不吃那些药已

书籍，还因此重回心理咨询室，但仍旧无法原谅自己。

我知道自己无论如何不会再偷窃，然而这样就足够了吗？

还是我必须先向那些失窃过的人认错？我能得到原谅吗？

我知道一旦坦承大家将会摒弃我，即使我已经许久不再撒谎偷窃。

我很后悔自己从前的过错，愿意付出一切换回谅解。

Sugar，请帮助我这痛苦之人。

迫切者

然离去。

隔日少年又来了，穿了件超大的连帽灰运动外套，他在拍卖桌附近鬼祟流连，趁我不注意时从外套下拿出相机匣放回原处。

“你的东西回来了。”不久他仿佛若无其事地跟我说。

“很好。”我回道，“你为什么偷拿？”

但他仍旧否认。

那是个晴朗的秋日，几个少年陪我坐在门前小阳台闲聊他们的日常生活。那偷相机匣的男孩扯起衣袖炫耀臂肌，又吵架似的

# 寂寞之手

JIMO  
ZHI SHI HOU

□ [美] 谢莉尔·斯瑞德  
译 / 陆荃



经六年，现在我能够管制偷窃的冲动，事实上连那种冲动都已经很少发生。然而我并不能完全归罪药物，服药之前我也有同样的冲动，有时也无法自制。

我归罪于自己，我想是因为我有个畸形的童年——母亲从小便尖叫着骂我：说谎、贼！我下意识里想实现她的预言，希望所有人都唾弃我这说谎的贼。

我痛恨自己的丑行，不知如何才能回归纯洁。我害怕朋友及爱我的人有一天会发现我过去的谎言及偷窃，即使我已经多年不再犯了。我最大的希望是能够原谅自己，不再为这些背叛行为自责。但尽管尝试许久，仍彷徨遥无期。我阅读过许多相关

亲爱的迫切者：

十五年前刚搬到现居城市时我穷得只剩两毛钱，于是在门前摆摊兜售全部家当——二手店买的衣服、书籍、手镯、鞋子、餐具及一些小玩意儿。

一整天顾客稀稀拉拉，陪伴我的是附近一群青春期前的少年，他们穿梭于摊位间偶尔询问价钱，虽然他们根本没钱也没兴趣购买这些女性物品。临近傍晚时有个男孩告诉我，另一个男孩偷了我拍卖的复古式相机皮匣——一件我曾拿来当钱包大概只能卖出五美元的小玩意儿。

然而我还是问那个男孩为什么偷拿了我的东西。

“我没有拿！”他大叫着愤

强辩他脖子上戴的假金链是真的。

不久我又问他为什么偷我的相机匣，他还是否认，但这次改口说他是因为想买，带回去拿钱，但最后又决定不买了。

又闲扯一阵后，阳台上只剩男孩与我，他跟我述说他很少见到的父亲及年长许多的兄姐，还有等他十六岁时要买哪一种酷车。

“你为什么偷我的相机匣？”我又问。

这次他没否认，垂头望地片刻，他轻声但清楚地回答道：“因为我寂寞。”

此生只有寥寥数次有人像这个男孩般这么看清自我且赤裸坦白。

我偷窃，因为寂寞——他的



话如当头棒喝，震得我差点跌下阶梯。

过去十五年来我想起这个男孩无数次，也许因为他说的不仅是他……还有我。

因为以前我也像你一样，亲爱的迫切者，我也有无法解释的冲动偷拿不属于我的东西，而我同样无力抗拒。

我偷拿过费城姑婆的一盒蓝色眼影，学校同学的漂亮毛衣，陌生人浴室里包装精美的香皂，一只头歪向一边的白狗塑像，等等。

当我遇见寂寞男孩时我已经多年不曾偷窃了，但跟你一样，那些从前的窃物阴魂不散地缠绕着我。更糟的是，那间或出没的偷窃冲动并未完全绝迹，虽然从十八岁起我已能自制不再付诸行动。

我不知道自己为什么偷窃，即使现在我依然无法完整解释，“因为我寂寞”也许是我听过的最正确的理由。

也许那些年你撒谎偷窃，因为你体内有个像母亲般巨大的空洞，下意识中你以为能用谎言及偷窃不属于你的东西来填满。

后来你了解撒谎偷窃并不能填满空洞，自此你找到正途开始

疗愈自己。

你需要更佳痊愈，原谅是下一步，就如你已知。

我不认为你的痊愈之路必须先走回从前。那些你偷窃过的人不需要你坦承，他们需要你停止为那些已无关紧要的身外之物折磨自己。我不确定为什么你至今无法跨越那一步，我想也许跟你自己述说的自我故事有关。

那些我们为了解释自己言行而编造的故事，久而久之会变成我们接受的自我。也许你至今仍无法原谅自己，因你还紧抱那个偷窃时期编来唾弃自我的故事。

原谅自己会使你变成更好或更糟的人吗？自我痛恨会使你变成一个好人吗？

我也不喜欢我故事中的窃贼部分。我挣扎许久该不该在此写出——这是我首次公开触及。我让 Sugar 先生重复保证没问题，然而我还是害怕。我曾写过其他各种干过的“坏事”，但这似乎不一样，因为曾经偷窃太违背我想给人的形象。

然而我就是这样的一个人，而我已为此原谅了自己。

不再偷窃多年后，一次我独坐河畔，眼望流水，我想起从前偷窃的那些不属于我的东西，不

自觉地我伸手拔草扔入河里，每一根代表一件偷窃物。我原谅自己，扔下代表蓝色眼影的草；我原谅自己，扔下代表香皂的草；我原谅自己，扔下代表白狗塑像及漂亮的毛衣的草……直到我曾做过的坏事逐一给流水全部带走。

我重复说原谅自己无数次，最后感觉自己真好像被原谅了。

然而这并不意味着以后我将不会再为此挣扎。

宽恕不会微笑端坐，像个酒吧里的美男子，宽恕是你必须咬紧牙关拉上陡坡的胖子。你必须一再重复地说：原谅自己，直到这变成你接受的自我故事。

而这我们每个人都有能力做到，包括你，亲爱的迫切者。

我期望你去做。

我不知道那个寂寞男孩后来怎样了，我希望他也已经将他的胖子拉上陡坡。摆摊结束后那个相机匣还遗留在桌上，“你要吗？”我问。

他伸手接过，脸露微笑。

(继续向前摘自《儿童文学》)

2015年第10期 图/孙红岗)



意料——中学生首选的社交平台

## 2015意林励志助学金资助名单

一则故事，改变一生；一个善举，温暖一世。为更好地回馈读者，感恩社会，《意林》已持续5年面向全社会贫困生发放助学金。

意林助跑，学业有成！

本年度意林励志助学金获得者：

|     |     |     |      |     |     |
|-----|-----|-----|------|-----|-----|
| 苏风梅 | 云南省 | 宋 泽 | 黑龙江省 | 李 阳 | 四 川 |
| 卫 翠 | 湖北省 | 安玉成 | 宁 夏  | 王超明 | 河南  |
| 覃富强 | 广 西 | 张晓云 | 山西   | 肖汝婷 | 广 西 |
| 谢榕榕 | 福 建 | 张 平 | 河北   |     |     |

## 诗剧



我听见像腊梅的声音

我听见翻书的声音

你的梦让我来解析

我自异乡回来

为你印证晨昏气温的差距

——杨牧《雪止》



生命不息，狂笑不止！  
人见人爱、花见花开、帅  
到掉渣儿的小意好基友上  
学君前来报到！

## 上学君的麻辣校园

开水房打水，一学妹排在我前面，终于轮到她了，可她暖壶塞子拧不开了。她回头温柔地对我说：“哥，我暖壶塞子拧不开了。”我温柔地对她说：“妹子，别着急，你先去一边拧着……”

俺有一同学，特会过。昨晚，俺去他家玩儿，见他正用冷水洗澡，俺问：“哥们儿，天这么冷，你咋还用凉水洗啊？”这货说了一句让俺直接崩溃的话：“家里还剩两盒感冒药，再不吃就过期了。”

早上手机响了，我正在刷牙，奶奶把手机拿给我说：“有个和尚找你，这年头和尚都不靠谱，少接触。”我拿过手机一看：圆通。

快添加上学君微信，  
投入高冷学神的怀抱吧！



## 上学君神回复

听摇滚如何入门？

**上学君：**不用入门，直接踹门进去。

2000元人民币想穷游可以去哪个国家？

**上学君：**秦国、鲁国、齐国、蜀国、郑国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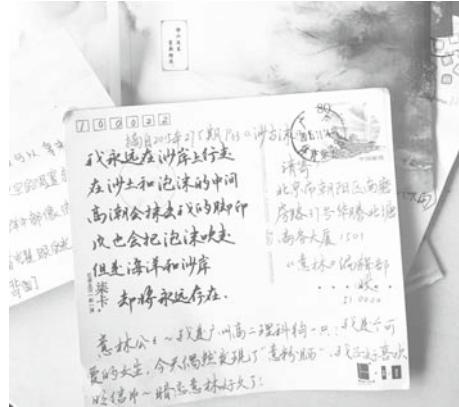
最孤独的时刻是什么？

**上学君：**到市里去参加放鸽子大赛，结果就你一个人去了。

举报！薯片包装袋上明明写着建议零售价3元，  
为什么火车站卖5元呢？

**上学君：**高中“学科那些事儿”9本全套标价260元，在天猫意林励志图书专营店才卖187元！上学君简直业界良心！

# YIFENSHI 意粉晒



意粉抄来美美的诗剧哦，写字好看的人做娇娇是可以得到原谅的，都说字如其人，这意粉的颜值肯定比很  
多层楼都高，小意晒女神的字也是醉了醉了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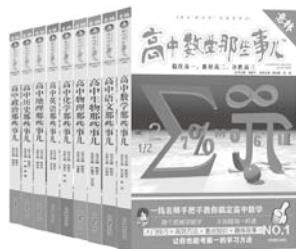
## 真爱粉争抢再出镜

**上进小魔头：**咳咳，老子曾说过“授人以鱼不如授人以渔”，如果说练习册为我承包了鱼塘，那意林高中“学科那些事儿”就送了我一根钓竿外加整个海洋。上学君霸气侧漏！

**忍者懒龟：**过去，我视力不好，考试成绩可想而知。如今意林高中“学科那些事儿”终于治好了我多年的“再生障碍性失明”，考试时，头不晕了，眼不花了，最重要的是，我终于敢跟爸妈坦承“病情”了……

——摘自上学君官方微信“意林上学那些事儿”后台读者留言

看到真爱粉们赤裸裸的炫耀，你甘心被超越吗？意林高中“学科那些事儿”贯穿高中三年的学法宝典，一线名师联合出击，手把手教你拿高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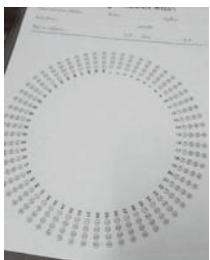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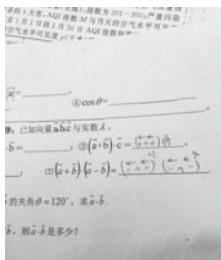
咨询热线：010-51900054



# 真相了



对李渣来说，图上的都是颜文字国外一种防止作弊的答题卡。思想品德终于开始对柯南下手了。



- A. 同学们要互相帮助  
B. 善友同学也要真诚  
C. 善女同学交往有利于成长，想怎样交往就怎样交往  
D. 要广泛与异性同学交往，不宜一对一交往

14. 下边漫画中这位同学的正确做法是（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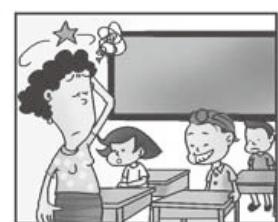
A. 必须揭穿这份情感  
B. 要学会怎样，学会承担责任  
C. 是其私事，任其发展  
D. 慎重对待，理智处理

综合题（紧扣题意，条理清楚。第15~18题各6分，第19题10分，共36分）

一根柱子道出了残忍的真相



要么



## 特别校园

意料吐槽榜



给朋友发微信，结果微信自动回复，“对方已经开启了好友验证，你还不是他的好友，请先发送验证请求”。被朋友在联络方式上删除到底是种什么感受？聊聊吧！

晓：需要验证的关系自然不会牢靠，开启好友验证也无所谓。时间是最好的答案，它会告诉你，谁才是不需要验证你是谁却一直在等你的人。

Wan：被不经常联系的新朋友删了不算什么，最可悲的是被整天朝夕相处的室友删了，而她的动机仅仅是一件在你看来不日就能化解的小事，即便你们曾经再如何好，从她把你删了你就知道这个人不值得你珍惜。

&&：开启好友验证的都是孩子，这种人大多属于和自己保持一段距离的朋友，等有一天，

他再回来找你的时候，说明你还有被他利用的价值，删不删微信就显得那么渺小了。到那时候，感觉是非常小的一件事。

思遥：不会轻易删好友，即使是微商代购顶多也是设置为不看其朋友圈～如果你发现你被我删了，估计是因为你对我屏蔽了朋友圈。

茜茜：被别人删过，也删过别人，在心里说服自己的理由很简单，彼此的过客而已吧。

L 夕°F：朋友，记住我的好，或者记住我就好。

求交友  
求支招  
求爆料  
告白墙

扫我扫我

意料——中学生首选的社交平台





## 一、哪里做了手脚

小义是一个“啃老族”，有朋友劝他出去找个事做，但小义却有一套理论来回应大家的劝说，他给大家列了个单子：

(1) 每天睡觉 8 小时，一年合计为 122 天；(2) 双休日  $2 \times 52 = 104$  天；(3) 出门旅行 60 天；(4) 吃饭(每天 3 小时)，合 45 天；(5) 娱乐(每天 2 小时)，合 30 天。总计： $122 + 104 + 60 + 45 + 30 = 361$  天。一年之中，仅有 4 天可以用来工作，而且还没有算生病所要花费的时间。其实在这个有关时间的单子里，小义动了手脚，你能猜到是哪里做了手脚吗？

## 二、书还剩下多少页

小红在莱比锡的一家古书店里买了一本书，共有 200 页。第 3 页到 12 页共 10 页上有她感兴趣的，于是小红便把它拆了下来，剩下的就是 190 页。可是 56 页到 75 页共 20 页上也有重要的记事，小红又把它拆了下来。这本书还剩下多少页？

## 三、怎样换岗

某支军队中，12 名士兵接受了站 12 小时岗的任务，正好每人 1 个小时。但是站岗之前突然有一名士兵由于有其他任务被部队召回了，而这 12 小时的岗要由 11 名士兵来承担。

起先，11 个士兵认为这非常容易安排，只要每个人轮流站 1 小时的岗就行了。但是，这种方法使得有一个人要多站一班的岗。为了公平起见，一位领导想出了一个非常简单的轮值办法，从而非常巧妙地将这一问题解决了。

请问，你知道这位领导的主意是怎样的吗？

**上题无答案？下载“小猿搜题”，手机“咔嚓”一下，答案duang出来！**



**扫描左侧二维码，手机拍题，秒出答案。**

步骤①：打开“小猿搜题”AP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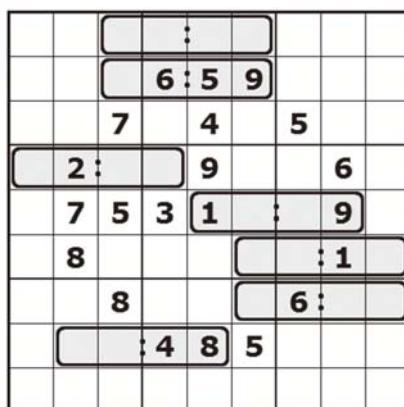
步骤②：点击“拍照搜题”，横屏对准题目，按下相机按钮

步骤③：点击“√”上传即可看解答

## 四、趣味数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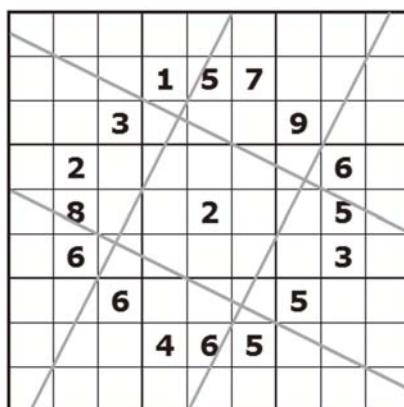
### 1. 电子表数独

将 1 ~ 9 填入空格内，使得每行、每列及每个九宫格内均无重复数。方框中的四个连续数表示其组成电子表时间(24 小时制)。



### 2. 斜井数独

将 1 ~ 9 填入空格内，使得每行、每列及每个九宫格内均无重复数。四条斜线上也是 1 ~ 9 不重复。



本期数独  
由应长丰  
提供